于晴

# 笑鬧風流

序曲

人生意外不断。

尤老头郁郁寡欢了一辈子，最后被一辆砂石车给辗过去，一命呜呼，魂归离根天。

身后事简单得紧，完全让唯一的徒弟给包办。遗体火化，骨灰送往灵骨塔；没有电子花车，五子哭墓扰人清梦，干干净净的，就像尤老头出了趟远门，没个归期而已。

这样子的后事令街坊邻居感到有点不是滋味，总觉得相处二十来年的老邻居没风风光光的大葬，有些呕气；巷口的欧巴桑曾经探问了下尤老头的后事花费——才三万元哪！连个火山孝子都舍不得请，要不是尤老头那个体弱多病的女儿出面说一切从简，他们还真以为是老头那徒弟私吞武术馆的钱，打算后事仓卒办一办，跑了。

现在，尤家除了那女儿，就剩下一个徒弟了。说起尤老头的女儿，唉，得先叹口气，免得眼泪像倾盆大雨，淅沥哗啦。以前尤家女儿多活泼多疯癫，才二，三年没见，整个人就变了，变得风一吹就倒，嘴一开就满屋子咳声，浑身上下像染满病似的，就跟当年她母亲一样。可怜啊，看来尤家绝后的日子也不远了。

细细耳语在尤家武术馆外绕了好几天下散，像缕缕阴魂。而屋内，是相依为命的两人。

“童？”外头下着蒙蒙细雨，有些冷，女人拉紧披上的衣服，赤脚往楼下走。

老式的建筑物里黑漆漆的，显得有点空虚。顺着熟悉的走道到底，她推开门——

“童，我睡不着，做了一个恶梦，梦到老头——”话顿住，看见男人背对着她，跪坐在塌塌米上。

男人之后，是隐隐火光。

“痴武。”男人回首侧开了身，露出尤老头的遗照。

尤痴武眯起了眼，盯着照片好一会儿，才上前坐下。“我以为是梦，原来是现实。”

“痴武……节哀顺变。”

“嗤。”尤痴武嘴畔含笑，上了一炷香，才瞟了眼身边的男人。“童，该节哀顺变的是你吧，你跟老头相处的时间比我还久，你会难过是理所当然。来，我的肩膀借你哭一哭，难得不要钱的。”坐得直挺挺的有些累，就往他靠去，免费的懒骨头啊，不用白不用。就不知道童是怎么练就这一身硬骨头的，坐姿可以维持一天二十四小时不变。

童晃云倒是没应声，看了她一眼，而后移向尤老头的遗照。

这栋屋子里只剩两个人，毫无血亲的。

“童？”她打破沉默。

“嗯。”

“老头有没自私传绝招给你？”等了会，很明白他那种沉默羔羊的天性，干脆自己仰头看他，却吓了跳。“你当鬼吓人吗？这么近看人，活活吓死我后，你就可以独自逍遥啦？”她龇牙咧嘴的骂道。他贴近的脸几乎让她惊死，以为看见老头的阴魂。

她是老头的女儿，但不论在外貌或者个性上完全与老头相异，但承袭母系那一方的容貌；而童在血缘上只能算是外人，能错看还真……离谱。痴武咽了咽口水，目光又移到老头的遗照上；那是童选的照片，很风骚的遗照，记得是她十五岁那年老头抽到夏威夷的来回机票——纯粹是巧合，因为老头有订阅武术杂志的习惯。在她的怂恿下，心不甘情下愿的渡洋十四日，回来的时候还胖得不成人形。那算是老头一生里最快乐的十四天吧，抛弃武术馆兴衰的包袱，抛去一身的武术……

“不。”童晃云中断了她的冥想。

“不什么？”她皱眉，他的鼻息搔得她痒痒的。“好歹我也算是你师姊，同出一门，老头就算私传绝招，我也不跟你抢，这么保密于嘛？”

“不，我并不是这个意思。”

尤痴武翻了翻白跟，靠在他肩上的身躯往下滑了些，自动在他怀里找个好姿势窝着。“你最会当闷葫芦了，将来不要把马子都得靠师姊。”她咕咕哝哝的，半眯的眼瞳觑着桌上尤老头的遗照。

“不会的。”

“呵呵，”她发笑，眼皮有点垂。“童，现在就剩不我们两个了。”

“嗯。”

“信不信我会闷死？”

对方没吭声。

“好像有点冷耶，童，你觉不觉得台湾的天气愈来愈病态？早上还好好的，到了下午就冷得可以冻死人。有句话怎么说来着？天有不测风云，人有旦夕祸福，以后我要走了，你可能就孤零零的闷死在武术馆里，多可怜。”

“你才二十一二岁，痴武。”

“而你已经二十七了，童……原本我以为到你这年纪，我就可以听见有人喊我小师姑。你的长相不错，就是闷了点，我都准备好源氏计划，只要你生男孩，我就抢去养，养大了叫他来娶我……呵，梦埃”她的话含含糊糊地，合上了眼。

隐约里，感到童脱了外套盖在她身上。

他总是这样。都是一个男人了，什么事还是只用行动，没用过嘴巴，谁会知道他的好处？这样要能把到马子是奇迹。想开口念念，但真的累了，沉重的眼皮抬不起，等到天亮再说好了。

缩了缩肩，意识开始模糊。这些日子来也着实累了，她装病是省得去应付上香的街坊邻居。对丧事她有自己的看法，人死之后不过是一把烂泥，拿着麦克风哭哭啼啼，看不出对死人有多少建树，而上香只是生人的追念，除此之外对死去的人也没啥好处，所以偷懒的把一切交给了童。就是可怜了他……

在睡虫打进无意识的梦乡时，她闻到了一股味道，是童的，熟悉而温暖的。

唇……有一点点的发热，温温的，像是遥远年代曾有过的一次记忆……痒痒的，刺刺的，如百般滋味……

第一章

尤家武术馆创立二十多年，从早期的门庭若市到晚期的空无一人，留下的除了亲生女儿尤痴武外，就是单传的徒童晃云。

童晃云入门时大约十三、四岁，年长痴武数岁。但闻道有先后，依入门时间，只能尊她为师姊。因为他是孤儿，所以吃住都赖了尤家，在外人的眼里，他们彼此的关系相当单纯，是师姊弟，是青梅竹马，是狱卒与牢犯的关系，也永远停留在你追我跑的印象里。

穷追的那永远是童晃云，而跑的，当然是痴武——

从十岁那年开始，尤痴武成了逃家惯犯，而每一次都被找回来，一直到北上念女校的前一年夏天，逃了百来次家的行动才宣告结束。

那一年，是十五岁的夏天哪——

模糊而青涩的年纪，天气燠热难耐，尤痴武拎着书包，匆匆忙忙地跑回家。

“快快快快！再慢就起不及了！”钥匙呢？带了带了！把武术馆锁起来，免得遭小偷，那样老头肯定会恨死她一辈子。

跌跌撞撞地跑上楼，抽了几件衣服塞进背包里，再一路滚下楼，满头大汗往门跑，自由的小鸟来敲门啦——

“痴武。”

要命的叫声让她脚底打滑，直接欲撞院里老树，痴武往后一仰，翻了个漂亮的筋斗，转身极度哀怨地瞅着那个可恶可恨的家伙。

“你回来啦？”她的声音苦苦的，不甘情愿的。

那个家伙温和的微笑，就像旭日东升般的清爽——这句话是班上同学说的。平常还真看不出那女同学这么有文学素养，痴武撇了撇唇，青春的眼看了倚在柱前的童晃云一眼。

他看起来悠闲自在，不像刚回来。

“我今天早上回来的。”他的声音清清低低，满好听的。

痴武把背包扔给他，翻起身跃过木栅，跳进走廊。童晃云静静地注视她不经意间的俐落动作。

“我以为你是今天上午结业，至少老头临走前是这么说的。”早定好了计划，老头昨天晚上走，正巧她今天也结业，“包袱款款”打算学嘉庆君游台湾。是谁这么说过的？读万卷羽不如行万里路，行万里路的时候还可以打打零工赚点小钱，会这么晚出发，是算准了童没这么早回来的。

“我编了个谎。”

“说家里有人重病在身？”在看见童不置辩驳的神态后，她的眼睁得大大的，掩嘴嗤笑了一声。“这种八百年前的谎话你老师也信？嘿，你素行良好他才会信你唷！”痴武说笑的捶了下他的胸膛。眉头忽然皱起，又打了下，手指有点发痛。

“童，你多高？”划了划彼此的高度，她的个头仅仅在他的胸前。什么时候开始，他的身高突飞猛进得令人咋舌？！

痴武后退一步，眯着眼上上下下打量童。他穿了件白色的衬衫，中规中矩的塞进泛白的牛仔裤里，黑色的发丝也定期整理，健硕高瘦的身躯很斯文，在外行人的眼里看不出是练家子。而瞧瞧她，匆匆随便套了件蓝白格子的衬衫，是从他衣柜里扒来的，扣子扣错了，露出里头的小可爱；热裤是白色的，献丑的现出短短的腿，真的很短，相信她，从十二岁那年，她的成长就已经宣告停止了。

两相比较，是云泥之差。

她叹了口气。“我猜……这个夏天，我得乖乖留在武术馆里？”在气势上就矮他一截，难以想像这么惜言如金的家伙偏偏是她的克星。

“嗯。”

落叶飘到她的发际，她的头发始终维持短短的，卷卷的，因为懒得整理。常在大太阳下跑的下场是——没染发，黑发里依旧占了一半的酒红，脸蛋是红红的，白白的，很……青春。她不知道她的青春让男孩侧目，现在她只是沉睡中的婴儿，不知红尘情事。

举起的手臂停格了下，才拨开她发上的落叶。她的头发软绵绵的，香香的，是橘子香。

“喏。”是认了命，在如来佛的掌心里没逃过一次。从口袋里拿出皱巴巴的一张纸递给他。

“家庭访问？”

“是啊，我都跟她说了老头不在家，不过老师指明你也可以，就你上场了，童。”痴武打了个哈欠，往屋里走。“睡觉了，睡觉了，这年头没什么坏事可以做。对了，晚上我要吃好一点唷，老头在家时，只会两道酱菜配苦瓜，现在你回来了，我就得救了。还有啊，晚上不要来偷袭我，要是弄出个什么来，你可要负责啵”她笑嘻嘻的跳上阶梯。

“痴武。”她的最后一句话让童晃云惊得抬起眼。

沉睡中的婴儿啊，何时才会苏醒?

或者，一开始就是他错估了时间?

从童晃云十六岁那年，直接进入南部山区一所极为偏僻的武术专校就读后，除了假日回镇上外，与镇民的接触颇少。而尤痴武仍然留在镇上的普通中学，中学是附设小学的，几乎境上每户人家都读过这所学校。

家庭访问是为明年的升学做调查，女老师历经十余年教学，头发已然灰白。从进屋来，就端坐在塌榻米上，与少言的童晃云坐看两不厌。

尤痴武搔了搔短发，陪笑道：“老师，如果没有事……”

“痴武，你先出去吧。”童晃云塞给她一百元。“去买点……你爱吃的东西。”

尤痴武看看他，再看看老师，点头，站起身。“老师，我先走了，你们不必顾忌我，爱聊啥就聊啥，我很知趣的。”而后嘀嘀咕咕的：“还当我是三岁小孩，给我买吃啊，老套啦……”晃着钞票蹦蹦跳跳的出去。

女老师姓蔡，差不多四十岁左右，眼角眉梢尽是皱纹。她严厉的脸庞难得微笑。“你是个好孩子，当你来到镇上的时候，我们都预料你会往武术方面发展，而现在，如尤先生所期待的，你进入武术学校就读，过得很苦吗？”

“还好。”童晃云十分正式答道。才十九岁，尊师重道的心相当强烈。

蔡老师点点头。“那就是不错了。痴武……也是个好孩子，不过她的成绩退步得厉害……”眉头皱起，像在思索如何措辞。

“她很聪明。”童晃云插嘴，静静的说：“从小，她就很聪明。”聪明得过了头。自从上了武术学校，吃住都在那里，除了假日外，能见到痴武的机会并不多，而这些年街坊邻居对她的评语他并非全然不知。

疯疯癫癫、傻里傻气的。

如果没前些年的相处，他几乎会以为这些年的痴武是真的傻气得紧。

没跟人提过，从他被尤懦生带回武术馆之后，他的眼一直停在痴武身上。他看见了她身手的俐落，看见了因为她的聪慧在学校出尽了风头；而后，像是一点一滴消失似的，随着年岁的渐长，她不再练武，与生俱来的聪明像被上帝收了回去。她开始变傻了，旁人看不出，唯有他知道她在装傻，有些疯癫的，有些胡言乱语的，在学校，在镇上不再是风云人物，她逐渐归于平凡，甚至在某些人眼里，她是没出息的孩子。

心知肚明这样的果是谁造成。尤老师的重男轻女是部份原因，而他中途的插进拜师才是痴武改变的主因。

“痴武有她的主见，但以目前的成绩要上台北那所女校是团难了点。尤先生似乎不太管痴武，如果可能，我是建议这个暑假你让她好好待在家里念书……”

“台北女校？”童晃云眯起了眼。

“普通女校。”蔡老师叹了口气答道。想都不用想就知道尤家没人发觉尤痴武的志愿。会挑尤家当第一个家庭访问的对象，是因为尤家难搞。

童晃云没应声，嘴抿着。

“我以为她会跟你走同样的路，上武术学校。”

“是的。”他答道。“曾经，我也这么以为。”在不经意间，她悄悄的转身跑了，然后再也追不上了。

“看来，你们需要沟通。志愿表最晚可以在开学前交给我，这个暑假一、三、五我都空了时间，不管要不要上台北女校，我都会过来看看有没有课业上的问题，但前提是你必须守着痴武。你知道的，她的跷课功夫一流，凭我这一身老骨头，没追到半路就得叫救护车了。”

童晃云应声点头，沉静的目光忽然锁住女老师身后的某一点。

尤痴武咬着饼干，拿着喜帖站在门口。她才刚进门，就见到童板着脸瞧她，这通常表示事情大条了。可怕可怕！没觅过童发脾气，她可不想当第一个炮灰。

她吐了吐舌，无辜的举起喜帖，讨好地陪笑——“童，我刚拿到红色炸弹了。”

红色炸弹的日子来得很快，据说是玩出火来。新娘的年纪尚轻，比起痴武大个二岁，当事人是镇上的青梅竹马，父母怕肚子大了难堪，仓卒间成就婚礼。

就算不想听，陆陆续续的蜚短流长也会传进耳里。她宁愿成天跟童窝在家里，天气好的时候，看童在庭院练拳，她就坐在走廊上看书，下雨了，童待在房内泡茶给她喝。这样的日子挺好，麻烦的就是童不太爱跟她说话。

“痴武。”楼下传来叫声，是童的。

痴武嘴角下滑，连忙套上短衣，边鲍出房边咕哝：“你也就这时候才会跟我说话，可恶。”匆匆忙的冲下楼，朝童晃云堆起笑容：“童，我准备好了。”

童晃云看了她一眼，目光停在她短短的双腿。

“短裤太短。”

“童，你的话好像有点矛盾唷，短裤本来就是短的……”瞧见童冷淡的脸庞——过份，就会拿这种脸压她，偏就被他压得死死的，一点反抗的余地都没有。痴武挤眉弄眼；正经的收敛起笑脸。

“童，你不觉得我变胖了吗？瞧，你才回来几天，我就被你养得肥肥的，再继续胖不去，我很有可能就被你当饲料猪给卖了，人家连裙子都穿不下了，只有这件短裤能穿嘛，呜，我好惨。”看他不为所动，直接跳进他的怀里。“不信你抱抱看，起码五公斤的赘肉，老头回来大概也不认识我了。”

“痴武，不要闹了。”

“你没抱抱看又不知道，是不……啊！”吓了跳，童真的抱起她了。

“你很轻，痴武。”童晃云轻声说道，目光与她平行对看。

她咽了咽口水，脸好像有点热。第一次这么接近看着童，都可以数出他的睫毛了。童的睫毛又长又密，眼神正直而坚定，看

起来就像是正派人士，沉沉稳稳的……童又不会吃了她，为什么会心跳加快？

“童，”她抚了抚胸口。“你吓死我了！”他的力气大得惊人，与当年他初来尤家时简直是天壤之别。

童晃云看了她一会儿，才放下她。“你不胖，痴武。去多加件外套，晚上还要去吃喜酒。”

“童——”痴武笑咪咪的撒娇。“我们上午不去老师家念书，到处走走，好不好……”话没完，看见童拿起装书的背包，就知道大势已去。

童真是她的克星！她叹了口气，乖乖上楼拿外套，跟他一块出了门。

平常是蔡老师到家里督促她念书，但今天临时有了点事，所以地点改在老师家念，就不懂有了事不能放她一天假吗？

午后，小镇上的人疏疏落落的站在走廊上聊天，巷口的三姑六婆看了她跟童一眼，又低头不知说了什么。

“童，我讨厌这种感觉。”

“嗯。”

“你懂，是不？”痴武靠近他，抱住他的手臂，抬头笑吟吟：“童，你一只手能不能抱起我？”

童晃云没应声，任她揽住他的手臂轻哼着歌。也难怪他跟痴武遭人指指点点，今晚喜宴的新娘是痴武学姊跟他过去在小镇上的同学。同样的青梅竹马，一对奉子成了婚，那么另一对呢？尤其尤懦生出了国，屋子里只有他与痴武，孤男寡女的——

“一块上武术学校不好吗？”他忽然开了口。不愿她一直待在这样的小镇上，她应该有更大的空间去找寻自己的目标，但私心总盼她能在他的视线范围里。

痴武嘴角下滑。“童，我没练武了，上武术学校我会很惨的。我想念普通的学校，过平凡的日子也是一种幸福啊，你应该了解我的，是不？童。”见童没再吭声，她吐了吐舌。笨童，就是爱钻牛角尖，对武术不再有兴趣也不成吗？硬押她上武术学校，她肯定会根死他的。

拐了几条街，便是蔡老师的家。很快就被招呼进屋念书。痴武被迫埋首功课，童没离开，美其名是老师留他下来作客，但实则是监视。

“你好好念，如果五点我还没回来，你们就先去喜筵吧。”

“好。”痴武乖乖点头。“老师，你要去帮忙吗？”

“是啊，幸亏是同个镇上的人，要不新郎跑了就不好找。”像半开玩笑的，老师看了她一眼，临走前，忽然微笑：“你们也是青梅竹马。”

痴武怔了怔。在记忆里，老师不常笑，因为有个酗酒的丈夫吧，在镇上人人都婉惜老师嫁错了人。听说，她十八岁就嫁给了青梅竹马，幸福可期的日子却在日后变了质。酗酒的丈夫殴打老师，她却从没抗议过。

青梅竹马哪——

因为老师的一句话回头看了下童。他静静地凝望她，让她有点……不太舒服，在心脏的部位。

她的脸又微微发热起来，连忙低头瞪着书页。

“想喝饮料吗？”

“嗯。”她头也不敢抬地。童的声音好像有点怪……

“我去买，你好好看书。”

“好。”明知不争气，就是不敢抬头看他。听见门开了又关，她才吐出一口气，将有点发烫的脸靠在凉凉的桌上。

童哪——

想起他，就觉得心头乱哄哄的，摸不出个头绪来，唯有对他才会如此，好累喔。

迷迷糊糊地想睡了。眯一下眼，童不会说话吧……半合了眼，神智飘忽了起来，“喀”的一声，有什么惊动了她，懒得张开眼，是童回来了吧？童不会叫醒她，只会安静的等她醒来……一股酒味呛了鼻，是陌生的体味，痴武惊醒，睁开眼吓了跳。

“师……师丈？”人吓人会吓死人呢，过份！

“你谁啊？这是我家吧？”猥琐的男人眯着醉眼，说出的话断断续续的，探出手想摸痴武，确定她是人；痴武连忙退后，闪开他。

匆匆忙地收拾书本，到外头等童好了。对师丈一向没有什么好感，尤其他又喝醉了，不明白老师怎会嫁给这样的男人。

“你小偷吗？”忽然抓住痴武的手腕。“跟我去警局。”

痴武皱眉，直觉拨开他的五爪。“我是蔡老师的学生，师丈，我先走了。”快步走向门，看见童拎着饮料袋从门口走来，她笑逐额开的跑过去——

“童！”

童晃云抬首循声看去，吃了一惊。“痴武，低头！”连鞋也没脱，疾步跑向前，将痴武拉进怀里，右手护佐她的头，以左臂挡住来势汹汹的台灯。

“童……”含糊的声音传来，痴武想挣脱，却让童狠狠的抱紧。没法呼吸了。

“师丈，请自重。”痴武的上方传来压抑的怒意。童……好像真的生气了，没见他生气过，心里不怎么伯，因为童一向极具克制能力。

猥琐的男人退了一步，瞪着解体的台灯，再看看童晃云的拳头，嗫嚅地：“小偷……我打小偷……”愈退愈往后。

童晃云紧紧抿着唇，握紧的拳半晌才松开。“走，痴武。”没让痴武回头探个究竟，就硬拉着她出门。

“童……别气别气，师丈是喝醉了啦……”急急追上他的脚步。

“差点，你就被打中了。”童晃云停不来，眼瞳锁住她。“为什么不闪？你能闪的，为什么？”

“我……我不知道师丈在后头。”好凶喔，即使童说话没抑扬顿挫的，依旧能感受到他的怒气。但怒气对她发，就有点不公平了。

“你差点就被打中头了，痴武。”

“你说了两次了，童。”痴武笑咪咪的跳进他怀里，赖着他。“可是你挡了，不是吗？”她拉起他的左臂，上头是有些红肿，但没见血。“童，你痛不痛？我们先回家上药，好不好？”

“我没事。”

“真的？”见他口气和缓了不少，她也松了口气。“那我们别把刚才的事告诉老师喔。”

童晃云看看她，点头。“以后，要到你老师家念书，我会陪着你。”一步也不离的。

痴武吐吐舌。“你哪天没盯着我过？”她蹦蹦跑跑了几步再由首，笑道：“童，我们带饮料去看海，好不好？”

她爱笑，多数时候分不清她是在装傻或是真傻气了，童晃云静静追寻她的身影。是错觉吗？她明明可以避开的，就在她看见他之前，为什么不避？因为他在场？或者……真是他看错了？

她的身体一日不若一日，将来没他在身边，如果再发生这种事，谁来护着她？

“童，快点啦！等你走到海边都天黑了！”她的笑颜灿烂如星。

沉睡的婴儿，何时才醒？可知他等得多苦……

当夜，喜筵是采流水席，就在当事人的家门口。

痴武蹦蹦跳跳地占了个位子，向跟在身后的童招招手。“快点快点！迟了就没位子了，童！”

“痴武，你就懂得吃！”同班的同学过来敲她的头。“走啦，一块去看新娘。”

“哦——”痴武嘴角下滑。“童，你帮我顾着位子喔。”被抓到了，只好不甘情愿的被拖走。

她跟新娘的交情就像卫生纸那样的薄弱，在镇上仅仅点头之交而已。一个品学兼优的高材生向来跟她扯不上关系。被拖进权充的新娘室里，欧巴桑看见她，就拉着她哭哭啼啼的。“还是痴武懂事，跟晃云青梅竹马，也没看见他们搞出什么啊！他要是真爱你，也不会弄大你的肚子还想逃避！”

“妈。”新娘淡妆的脸显得有些尴尬。

“不说就没人知道吗？”欧巴桑擦了擦眼泪。在一个小小的镇上，踩死一只蚂蚁都能渲染成武松打虎了，还有什么不能传的？原以为就算要发生什么的，也不该轮到自己优秀的女儿，起码……起码还有尤家女儿当垫底啊，疯疯癫癫的，将来也不会有什么大成就，凭什么她没出事，倒是自家女儿出了问题！

痴武跟同学对看了一眼，搔搔头发。

“我……我们先走好了。”

“妈，你先出去。”新娘催促不情愿的母亲出去后，抬起脸看着她们。

“你今天好漂亮啵学姊。”痴武的同学真心赞美。

“总有一天也会轮到你的。新娘微笑，转而对上痴武的眼。“我过得很幸福的，痴武。”

痴武怔了下，用力点了头；“嗯。”

“会比你跟童晃云还要幸福的。”她有些倔强的，在受了众人比较之后。“我打算休学，为了宝宝。但幸福与否不论现在，而是将来。我们可以等着看。”

“嘎？”童？这跟童有什么关系？因为都是青梅竹马吗？她喜欢童，没有预设过将来彼此的立常除了老头外，童是最亲的，不管将来发生什么事，他始终占据她心底最重要的那个角落，但青梅竹马一定要走到像他们的地步？敏感的心绪忽而悄悄地锁住了什么却不自知。

退出新娘室，同学翻了翻白眼，用力推了下迷惑的痴武。“你闷什么啊？别管她怎么说啦，我们班上可是很看好你跟童晃云的，是她妈妈活该，三姑六婆老爱嚼你家的事，我妈听了都受不了。现在好了吧，道人是非，到头来是自己家玩起火来……”她叨叨念着，中途跟痴武分了手，回到她的座席。

痴武敲敲头，想回去喜筵，却往小巷子里走了去，坐着发呆。肚子有点饿，但心口乱烘烘的——

因为大伙都参加喜筵，小巷道冷冷清清的，巷口好像有什么声音引起痴武的注意，她跳起来，迟疑地走过去。

是前来参加喜筵的老师跟师丈；老师换了衣服，是先回家过了吧。方才在席上没见到他们，原来是在这里；痴武抿起了唇，

黑色的眼里烙进青梅竹马纠缠的身影。

在路灯微弱照射下，墙上映出殴打的黑影。男人踹打着女人，女人却毫无反抗能力。她尊重的老师，被所谓的青梅竹马给遭蹋到这等模样；以往在学校时常看见老师贴着纱布教课，最严重的一次是请假了一星期、那时没亲眼目睹，只觉得老师好傻，为了一个男人，饱受身体的折磨。

而现在，她亲眼看见了，那种震撼难以言喻。

“青梅竹马的下场就是这样？”痴武喃喃道，脑海不断闪过一幕幕片段，有新娘的，有童的，还有老师的。先前迷惑而混乱的、心智忽然清明了，痴武的眼半垂着，瞧见了地上的竹棍，想也没想地以脚勾起，静静的守在巷道里。

“痴武？”回到尤家，看见痴武睡在塌塌米上，外套翻卷在身上，露出一双蜂蜜色的腿。

童里晃云脱了鞋，悄声走进和室。门没关，也不怕着凉，是在等他吗?

在她身边小心的蹲下，看了她的睡容一会儿。即使在睡梦里，她的嘴角依旧噙着小小的笑花，她爱笑，痴武一向是爱笑的。

他俯下身，静静的在她樱桃似的小嘴上轻亲了下，见她动了动睫扇，他叹了口气。

“童？”痴武半梦半醒张开服，有点爱困，但闻到香味，看见他的身影，眯眯笑：“童，你总算回来啦——”她揉了揉眼睛，爬起来。“我还以为你会去闹洞房呢……”眼角瞄到桌上的袋子，惊喜的，整个精神都振奋了：“你好好唷！还记得带菜回来给我，我好饿呢。”

“痴武，你半途跑了。”

“我去看新娘嘛。新娘人好漂亮……还有龙虾！唔，你一定抢菜抢得很快，以后要吃喜酒，带你去准没错。”

童晃云坐下，看着痴武埋首贪吃。“我留了位给你，没等到你。”

“我不舒服，就先回家了。”痴武瞄到果汁，半张嘴。“天哪，你还摸了饮料回来，好强。”还是原封不动的。她抢菜都没抢过这么多，以后吃流水席一定要赖着他。

“痴武。”

“唔？”她抬起脸，还咬着鸡肉。

“你的脸受伤了。”

“是啊，”痴武嘴角下滑，口吻极为哀怨：“我跌倒了，好痛啵”

童晃云伸手欲摸，发觉痴武轻微地闪开了点。她的眼未眨。“很痛耶。”随后咕咕哝哝地：“没这么丢脸过，十几岁的人了还会跌倒，丢死人了。”

“你的师丈……被人揍了。”

“啊？”痴武瞪大眼。“哪个师丈？”数了下，结婚的不多，会被揍的只有——“是……蔡老师的老公吗？”

童晃云搜索着她的眼，点头。“被人发现在巷子里。”

“谁打得啊？”她含糊不清的问，因为嘴里塞满鱼肉。简直把童当神了，到底用什么方法把整条鱼一块不少的带回家啊？真是。

“还在找。”童晃云起身，带着急救箱过来。

“能不能等我吃完再擦？”痴武抱怨，但还是乖乖坐直，让童上药；有时候他的固执让人气结。

她的伤口是沾了点土，擦破皮所致。双氧水让痴武龇牙咧嘴。“你下手很重，童！痛蔼—”疼得眼泪都快溢出来了。

“不再考虑了吗？”

“想都没想。”心知肚明他想说些什么。青梅竹马就是这样吗？心有灵犀的。“我怕痛，要我当你学妹，上武术学校，不如一拳打死我算了。”

“好，有机会我会去看你。”童晃云静静地说。

“啊？”意思是——“童你答应啦？”不敢相信哪，他这样死脑筋的人。痴武兴奋地抱住他。老头不管她了，现在唯一管她的就是童了，他像她的监护人，虽然名不正言不顺的，但总希望得到他的认同，免得一觉醒来发现自己被邮寄到武术学校。唔，好好啊，以后就可以脱离这个小镇，当一个平凡幸福的女人了。

童晃云没动，让她抱着。她的身体软软的，香香的，尚属于幼儿型的，但就是惹人遐思。两人独处的时间比谁都多，但从没对痴武有过rou体的冲动，只想守着她长大。

他的手臂举起，轻轻抚了她的短发，解放心头想触摸她的渴望。

就从今夜开始，痴武有了秘密，将他排拒在门外。

“谢谢童！”痴武眉开眼笑的退离几步，双手合十朝他拜了拜。“好饿，我要继续享受了，你知道的，我差点以为你把十三道菜完整带回来，哇……还有甜点，好棒！”她的背影小小的，与往常并无不同，但却有了距离，模模糊糊的，开始划了界线。

就在他没陪伴她的那少许的几分钟里，沉睡中的婴儿曾经短暂的张开的眼睛，那一刹那，她看见了什么，然后再度闭上，睡得更沉。

这是谁也始料未及的。

## 第二章

痴武醒来时，天迷迷蒙蒙的半亮，雨也停了。和室是空的，只有老头的遗照与她。

童呢?

她掩嘴打了个呵欠。方才做了个梦，迷迷糊糊的像忆起了十五岁的夏天。好久没梦过过往的事了，她抬头看了风骚的遗照，皱了皱鼻子——

“人死不能复生，你不要在我梦里玩花样啊，老头。”老头临死时，她在台北，来不及送终。有时想想，她回来送终还不如童来得好，老头没在乎过她，不是吗？她搔了搔头发，细细喁语从半掩的门外传来。

又是来上香的人吧？没想到老头生前成天闷闷不乐，还能结交为数下少的朋友，这些天光是来上香的人就累坏她了。肚子有点饿，想弄点东西吃就得走过他们。她暗地咕哝几句，手脚并用爬到门边窥视。

跪坐在那里的除了童，就是一个年轻貌美的女人了。

“请节哀顺变。”女人低声说，一身黑服。

“谢谢。”可怜的童，还得应付他们。

人死了不过一把烂泥，负责节哀顺变的亲人才可怜，你懂下懂啊，老头？

“你……什么时候销假？”好像有点不太对劲，那女人不是专程来上香，她认识童吧？

“再过一段日子吧。”

接着，是沉默，几乎让痴武打起呵欠来。

“那……我……”女人作势欲起。“我先回去了……”

童没留人，站起来像要送客。这个笨蛋！

痴武跳起来，狠狠的捏捏脸，眼泪差点掉出来，咳了几声，拉开和室门——

“啊？有客人啊？”她的脸颊热热的，红红的、痛痛的，眼睛半眯，泪水糊成一片。“童，怎么不请人坐下？咳！”完了，好像真有点感冒了。她主动坐下，又咳了一声。“坐埃”

童晃云的眉头微微皱了起来，但还是坐下来了。

女人见状，有点不知所措，最后还是痴武拉拉她的衣裙，逼得她不得不坐下来。

“你……小姐贵姓？我好像没见过你。”痴武陪着笑问。

“我……我姓田，是童先生的同事。”田晓郁有点腼腆的。

“原来是同事蔼—”痴武别具深意的，圆圆弯弯的眼从她身上晃到童。不用说，彼此心知肚明。“童任职的学校好像……在南部的山区里嘛，田小姐倒是走了趟远路。”差点要向她膜拜。

为了爱情不辞千里，令人钦佩埃

“童，童！早点，早点啦！田小姐还没吃早饭吧！童，我要吃烧饼油条豆浆，谢谢。”双手合十向童拜了拜。

她的小伎俩他还看不透吗？童晃云看了她一眼，站起身。

“我——我也去……”

“不行。”痴武拉住她。“来者是客，哪里有让你去买早点的道理呢？”硬把田晓郁拉坐下来。

等童出去之后，痴武笑味昧的。“田小姐跟童很熟吧？”

“还……还好。我刚上风云的时候，受童先生的帮助下少。”

“风云？对对？”记得童那所学校是叫风云的。在那里结束课业后，从助教身分爬到武术老师。说来她也很混，这些年来从没去过那里看童，“你这么个弱质女流去当那所武术学校的老师，也

真难为你了。”有点冷，痴武缩了缩肩。倒楣，好几年没感冒过，在这节骨眼上却开始有感冒的徵兆。

“目前我还只是助教而已。尤小姐……你要节哀顺变。”她来之前，只知道从小教养童晃去的老师去世，没想到那位老师还有女儿。昨晚来到镇上的时间过晚，不敢贸然拜访，只得先在旅舍住一晚。借由老板娘的八卦消息，才知道童晃云有个青梅竹马……

一夜睡不着觉，揣测这句话的涵意。老板娘意喻深长的说在这镇上的青梅竹马大多以婚姻为终结。是这样的吗？童晃云在学校并没有谈到这一方面的事。他并下冷淡，只是沉默寡言了些；如果是男女朋友，就算尤痴武没去看过他，至少也该有信件的往返吧？这么一想，心就安了些。她在风云任职二，三年，没见过他有任何女性的信件或者电话，他们……只是单纯的青梅竹马吧？

“田小姐，田小姐，回神了吗？”痴武笑道：“心事不要想太多，如果有问题就要问唷！我跟童的关系就像姊弟一样，你不要看我比他小，但实际上我是他的挂名师姊，只是挂名师姊，除此之外，没其他关系啦。”呵呵！姓田的小女人满配童的，心里想什么都读得出来，人是小个头的又娇又弱，童保护的天性必然能发挥无遗。

田晓郁红了脸。痴武的话是摆明了撇清两者的关系，她真这么容易被看透吗？

“童大概再过几天就可以回去了吧。”痴武说道。

“那……尤小姐呢？”

“我？”痴武笑咪咪的眼停祝“我……”搔了搔头发。对啊，她自己呢？好像没个未来，她的学历并不高，这些年来打打零工到处跑跑，没个准，未来也会如此吧，闲闲散散的过着日子，没什么不好，只是——

好像跟童的连系逐渐散了。他当他的老师，她打她的零工，没有老头当交集点了。去年过年，她回来一趟，正好童也回来了，就这么一块过新年，因为老头在这里。

对未来忽然有点头痛。

“痴武。”童晃云唤着她，在门外。

“早点回来了，请吃吧，咳。”痴武跳起来。

和室的门打开，童晃云站在那儿，他的身后带来了一个男人。

“有人来上香。”他淡淡的提起。

“哦——”跟她说这干嘛？不都由他来负责吗？“那……谢谢。”鞠了个躬眼角瞥到那男人也弯了腰，弯得比她更厉害。是日本人哪？

“很抱歉这么晚才来。”男人过度严肃的神态让痴武有了警觉，她看了童一眼。“尤先生因为英勇救下舍弟而死，如果有什么需要帮助的，请尽管说，能做的我一定做。”

痴武的双脚坐得有点麻麻的，懒懒的，用微不可见的动作靠向童晃云。

她的脸苦苦的，耳畔嗡嗡的。这男人究竟要说到什么时候呢？肚子好饿，痴武哀怨把手锁到童晃云外套的口袋里取暖。

“真的没有什么啦。”痴武实在忍不住打断他的话。“反正人都是要死的……咳，不是，我是说，我的父亲一定也很高兴能救到你弟弟，他没事就好，没事就好。”曾听街坊邻居提到老头是为了救个孩子，才惨死在砂石车下，但没料到这家伙这么烦，本来想留下田晓郁套问个明白，现在倒好，送走了她，来了个烦人精。

黎某人目光灼灼的锁住痴武。“尤小姐痛失亲人，也许散散心对你比较好，我在花莲有栋别墅，也许你愿意过去散心几天。”

“蔼—”这么好？不过姓黎的眼睛有点怪异，不太喜欢他只看她的感觉，这间屋子里有两个人，他只当她在常这样的受人注视还是第一次，有点不舒服。方才听他说起他是归国华侨，在国外的人都是这样的吗？

“不。”童晃云首次开了口，引起黎某人的注意。

“童先生的意思是？”黎某人眯起了眼。

童晃云没答话，站起身来意欲送客。决定了的事他通常是懒得解说，但痴武倒难得见到他这么不客气，反正她也不怎么喜欢这个黎某人。她跟着跳起来，头有点晕晕的，病菌在作祟，可恶！童晃云轻轻扶住她的臂膀。

“送客了。”暂时抛开病弱女子的形象，皱皱脸。“黎先生的好意，感激不荆但我们还是撇开关系的好，老头的死是他自己的选择，如果他选择要抛弃我们而去英勇救人，那我也无话可说。对不起，我还没吃早餐，肚子饿了，童，帮忙送客吧。”烦死人了他。

黎某人的脸色像刚吞了个大鸡蛋。嗤！有什么奇怪吗？不过从弱质少女的身分跳到疯疯癫癫的痴武而已。

她的眼复杂地看着老头的遗照，直到童晃云从门口回来，才迅速调开。

“你感冒了，痴武。”

“对啊，我好可怜！呜……拜托，我真的感冒了，以后有上香的人都交给你吧。”她打了个喷嚏，鼻头红红的，脸有些憔悴。

不说话的时候像是病恹恹的小美人，开起口就是百无禁忌的尤痴武了。童晃云的嘴畔忽而浮起淡淡的笑意。

“你笑什么？”笑得这么诡异，像心怀不轨，但还是把双手伸出去。

童晃云包住她的双手，暖暖的体温一点一滴的渗进她冰凉凉的小手。“好舒服，童，你是我的火炉。”唔，好感动，童也不怕被传染，连忙把身子靠近他取暖。

“那，就跟我一块走吧。”

“嗄？私奔吗？投头没脑的话会吓死人的。童，我现在感冒了，受不了惊吓的。好久没病过，觉得全身骨头都怪怪的，童，你想我会不会走上我老妈体弱多病的路子？”

“你在说傻话了，痴武。”他沉声说。

痴武暗地吐了吐舌。童的脸上一向难显他的七情六欲，只能从他的语调口吻探知一、二。通常他加重语气就表示他不喜欢这个话题，可以住嘴了。她只是开开玩笑而已，真是。

“痴武，你没固定的工作，可以到我那所学校找个工作。”他半垂着黑色眼帘，状似不经意的说。

“不要，你那里鸟不生蛋的，山区呢。”会活活闷死在那里。也只有童才适合那样的学校。“而且……武术馆怎么办？”这一年来是没招生了，当初老头只有她一个女儿，才收童当徒弟的，现在他在学校担任武术老师，那么武馆呢？当年老头在风云曾当过一段日子的代课老师，因而才推荐童进去磨磨的，但不表示童得做一辈子的老师蔼—

“老师生前曾嘱咐收了馆。”

“收馆？”令人惊讶。老头对武术馆的执着不变啊，但他临死前只有童在身边的，应该不会有错。童从不骗人的，至少没骗过她。

“痴武，你的打算呢？”

“我……”痴武着实想了好一会儿，最后哀怨地吐了口气。“再看看吧。”

他抬起眼，眼瞳里映着她迷惑的脸。“我曾经答允过要保护你一辈子，痴武。”

“有……有吗？”就算有，也早忘了。“你……你迟早也要结婚的吧？我还等着源氏计划呢。”突如其来的慎重让她有点害怕。

“我们相依为命，痴武。”他放开她的手，黑沉的目光紧紧锁住她。“一辈子。”

“你……你从不开玩笑的，童。”她一向爱笑，笑得有些疯傻，如今被吓到了，笑眉尽数敛去，迟疑地看着他。

“是的。”

“我不知道你抱独身主义。”田晓郁大概会为此哭死。可怜啊，单恋总是最苦，而依童的性子，大概她会单恋一辈子吧。

“痴武？”

有点可怕，从童的眼读不出什么讯息。从小就是如此了，闷葫芦一个，察言观色唯有对他行不通。

“你在伯了，痴武。”

“我……我怕吗？”才怪！说不出心里的感觉，但就是逞了一时之勇，硬着头皮抓住他的手。

“相依为命。”他像在承诺，嘴畔在笑。

头皮发麻的趋势蔓延全身，总觉得掉进他的陷阱里。

“你不怕收拾我的烂摊子，我就不怕你黏死我一辈子。”要恐吓，她也会，只是比看看谁高杆而已。没见过童这样，只觉陌生。

但话出口的同时，心有些安了。

相依为命蔼—

从小童就是孤伶伶的进尤家，现在她没了老头。也是一个人。至少有了他的承诺，不怕将来连系会断；童是她最在乎的人，无关男女之情的，即使远在天涯，只要知道彼此的线还在，就什么也不怕了。

“那就跟我一块回去吧。”

“相依为命不见得要跟你一块回去吧？我在台北也可以跟你保持联络……”

“就当散散心吧。在那里的工作很轻松，你要喜欢，甚至可以跷班。”

“这么好？”难怪童死守着那份工作。痴武皱着眉想了会——也好，重新换个生活也不错。“真的可以跷班？不会扣钱？”

“不会。”说话时，他的目光专注在她的手上。

“好，反正我现在也没什么事在身。“她笑咪咪的。反正要是相依为命不成，还可以想办法把童推给田晓郁，届时再逃之天天。

这有什么难的?

台湾南端某山区里有一所名叫风云的武术专校，全校师生总计不超过七百人，平常安排的课程除了基本武术之外，尚注重五育均衡发展。但由于地处偏远，获得一般教师资格的年轻老师不太愿意前来，所以在风云武术专校里的老师有限，也因而得到相当崇高的地位。学校距离山下市区得要一个钟头车程，学员周日才能放假下山，日子谈下不上苦，但就是无聊了点。

当痴武跳下专属公车，看着那所学校时，忽觉背后冷风飕飕飞过，片片落叶嘲笑似地飘啊飘，飘到她的头顶。

“痴武？”童晃云伸出手。

就是那双手害了她！什么相依为命啊，被他的花言巧语骗了才是真。痴武退了一步，圆圆的脸发起皱来。“最近一班公车什么时候？”

“一个钟头以后吧。”伸手依旧，摆明了他占上风，算准她必定会跟他进校。

“童，这是荒山野岭。”她低低哀嚎。等走到那所学校，最后一口气也可以咽下了。她笨啊蠢啊，才会信了他的话。

但——可恶！她搭上了他的手，心不甘情不愿，百般哀怨的。“行李你背，到了要请我喝果汁啵”

花了四十分钟才走到，面试只有短短的五分钟就结束，童交给了她学校地图跟开罐饮料就赶去上课。

痴武半张着嘴，摇头晃脑的，长年以来留着的短短卷卷的头发甩来甩去，像是难以置信。

“小武！这边的地要扫干净，下午还有学员要来练习唷！”远方，工友伯伯在叫了。

够狠心哪，童。他任职风云武术专校的武术老师之一，拥有不错的福利，而她呢？呜——她要哭死在他面前给他看！

她……被骗了！

向来谁的道都不会着，唯有童面不改色的撒谎会让她中计“呜——什么跷班没扣钱，骗人！什么工作轻松也骗人！童是放羊的小孩，以后下会相信他了……

“小武！”

呜……她，她是新到任的女工友！

风云武术专校空前的女工友，还是个年轻貌美的。

有多久没练过体力了？现在还得做劳动工作。好想哭，并不是不能接受这样的工作，只是有点不甘愿。她一向随遇而安，连打死的临时演员都做过，还有什么不能做的？只是当初童给她的期望过高了点，以为就算当不了教职员室小小的文书处理，至少也能当个端茶小妹，从没想过会沦落到工友一职，呜——

她是喜欢做平凡的工作，但工友，好累哪。

“小武！”工友伯伯的嗓门倒是大得令人吃惊。快点扫干净，这里的桌椅要搬进桌球室，你年纪轻，我把椅子留给你了。”

“好——”有点哀怨，但还是蹦蹦跑跑，拎着扫把走去。工友伯伯倒是好心，留给她没几张椅子搬，也难为了伯伯的老骨头。

她四处张望了下，确定没人了，才一口气叠起了四张椅搬向桌球室。

在自我介绍里，她是体弱多病的尤痴武，是学校好心才给了这个工作。是骗了人没错，但基本上，她做人的宗旨是能偷懒，没必要得为一些锁碎事搞得劳心劳力——“那个……工友？”来人的声音像吃了惊。“什么时候学校也用起女人当工友了？”

是男人的声音。痴武吓了跳，猛地抬首。那是个满高的男人，有点帅，但不是吸引痴武的主因，她顺势往下看，男人的脚步很稳剑这些年她没再习武，但眼睛还算精敏。他应当跟童一样，懂得武术的。

“咳，”痴武陪笑道：“是是！我是新来的工友，老师有什么吩咐？”挺像狗腿子，但人缘要打好才是最重要的。

那男人有双桃花眼，目光精练外露，随意扫了她上下，落在她的名牌上。“学校是请不到人了吗？请个小女孩来……”有些厌烦的挥挥手。“是工友就一视同仁，过来把学员的单棍搬回储藏室。”

痴武的嘴角下滑，不甘情愿的跟着他走进建筑物里。建筑物只有二楼高矮，他走得相当快，痴武紧紧跟着他上了楼梯。二楼，是空旷的场地，二十来名左右的学员穿着红色跟黄色的运动服各据一方练拳。

“棍在哪儿？我来啦，在哪儿？”她喃喃吐吐的。

“你的体力不错，能跟得上我嘛。”男人双臂环胸的，眼微眯。

“还好还好啦。”啊，看见了。痴武脱下鞋，踏上凉凉的地板。好久没有这种感觉了，像回到十年前学武的时候，连空气中都有那种武术的味道。一想起曾醉心武术的日子就有点不舒服，还是平凡生活的好，像她这种没远大志向的人还是乖乖当工友，每天散散过日就心满意足。

跑去角落弯身抱起五、六根棍子的同时，身体忽然起了敏锐的反应，直觉斜出一步，转身二十五度，化开身后突如其来的冷劲。

“赫！”痴武差点吓得魂飞魄散，圆圆的眼瞪着那男人。“老师，你想杀人碍...啊啊，死人啦！”杯里的棍子猛地被踢散，击在身上好痛。天知道这些年除了打工浪费体力外，再也没有做过什么消耗过度的麻烦事，现在全身的肌肉就像棉花糖一样软软的，好痛——

“老师打人啦！”痴武怆惶叫道。男人的腿功不弱，一脚踢来，她迟疑了会，被击中。

“痛.....”跌坐在地，眼泪开始涌上来了。“老师好过份唷，看我是小小的工友就想欺负人！”呜呜，眼角偷偷觑着。这里的学生是怎么了？红衣服的学员们停下拳法，往这里瞧来。没人要出手救吗？这样的烂人也能当老师？

“你站起来。”

“我不要！”痴武赖在地上。她腿有点麻麻的，肯定被他那一扫给弄瘀青了。“起来会被打！我这么笨，平白无故让你打啊？”

“你学的是哪一家的功夫？”那男人显得有点不耐烦。

“碍...”高手唷，连她荒废了十年功课，他也能看得出来，不简单。痴武的眼泪拼命挤下来。“我哪有.....”高手面前装傻是尤家守则第一条，反正又打不过，委屈点好了，顺便回头求救：“喂喂，你们老师打人啦，快点打电话叫警察！”

那男人眯眼，上前，连靴子也没脱的，痴武见状，连滚带爬的往另一边跑。尤家守则第二条，装傻不成就逃，逃不过最多就跪地求饶好了。

死都不要回到那种日子里。平凡的日子才是幸福，当工友，当小妹，图的只是安宁的生活，会跟童来这种鸟不生蛋的地方，嘴里虽然抱怨鬼迷了心窍，但主因是想清清静静的过一阵子。天哪，没想到这样的学校里还有这种莫名其妙的狂人在。

他的眼里是狂热，对武术的。

冷劲又打来，想闪开，却忽然撞上一堵肉墙，熟悉安心的味道飘进鼻。

“哇，童！救命蔼—”差点感激涕零亲吻他的脚趾头。幸亏他及时赶到，不然今天他就得到太平间认尸了。

“唐兄，手下留情。”童的气很稳，痴武没抱住他，依着他的身体移位到他身后，转身时，正好瞧见童搭住他的手，借臂骨游转贴住来人的手，顺势贴挤钻翻而入如缠剑一般。

痴武轻轻啊了声。这二年她过得有一顿没一顿的闲散日子，难得回家一趟，也没再看童练武了，他的功夫倒是愈发的沉稳和内敛。看他出手是件赏心悦目的事，而非单纯以武术格斗，有这样的徒弟，老头就算在下油锅时也会开心的发笑吧。

“唐兄。”童晃云轻轻往后一跃，见唐泽元欲再缠斗，忙拱手“下回有机会再请赐教。”

唐泽元显得有些不甘心，但在众目睽睽之下，只得收了手。“话是你说的，可别忘了。”目光移到他身后的痴武。“你认识她？”

童晃云迟疑了下，才道：“她是我老师的女儿。”

“尤老师的女儿？”眼底闪过了些什么，随即掩去了。“她也会沦落到当工友的地步吗？”轻蔑的目光没隐藏，摇了摇头，走回红色学员那里。

痴武朝他的背影龇牙咧嘴的。“当工友不好吗？总比你这个疯子好。”

童晃云转过身，聚起眉头。“以后，能避开他就避开他吧。”

“你不说我也知道。他踢我一腿，踢得痛死了。”痴武抱怨地揉着腿。“我跟他无怨无仇，他打我干嘛？看不得女人工作吗？”

童晃云没针对这问题回答她，想也知道他的口德好，他一身骨子里全是武德，老头能教出这样的子弟是他的福气。痴武撇了撇唇。“算啦，我回去工作好了。”

“待会儿下课，我让人拿药酒给你。”

“唔，还算你有同情心，童。”痴武就差没扑上去抱住他了。自从上了山，总觉得他有点冷淡，以往的童是很护着她的。唔，一定是过度敏感了。痴武一拐一拐的走回去抱棍子，不经意回首时，看见童头也不回的走向那群黄衣服的学员跟前。

她眨了眨眼，胸口有些奇异。算啦，是自己多想了吧，她甩甩头发，一跛跛的离开这栋建筑物。

然后——

她迷了路，在这所学地辽广的学校里。

喂——储藏室……在哪儿啊？

第三章

流了一身汗，终于找到储藏室了。一听见中午下课铃响起，依着地图连忙往餐厅里钻。

好香——

俐落的钻进人群里排队，看着台子上的菜肴，好……好好吃唷，看起来比童煮的还好吃。

轮到她时，痴武乖乖拿出食票来；那是她成为女工友时，学校发的。因为难得下山，所以几乎全校师生都窝在这里吃，空旷的地下室挤满了人。

“我要猪排饭。”流口水了。劳动过后最幸福的事就是吃大餐了。天知道光是找那间储藏室，就研究了地图多久。

煮饭的老师傅看了她的名牌一眼，再瞄了眼食票上盖的章，端了个大碗给她。

痴武皱起眉，看看堆在白饭上的菜，再瞧瞧台子上组合式的饭菜。“老板啊，你好保有点偷工减料，我少了一块猪排，一颗卤蛋，还有一样青菜呢。”

“谁偷工减料啊，小丫头，你是新来的工友吧？”

“是埃”

“那就没错。”老师傅催促着下一个人递票，嘴里不间歇的说：“你随便问问这间学校的哪个人都知道，食堂菜色分三种，老师，学员跟工友。你的呢，就是工友该吃的。”

痴武怔了下，嘴角又开始下滑。

“有没有搞错啊？”身后排队的学员推了她一把，不得不离开。她哝哝的走向空旷的桌椅。“这里的人都有职业歧视。”早上遇到一个专门欺负女工友的唐变态，现在又遭人歧视职业。工友这么教人瞧不起吗？算了，饿极没力抗争，先吃饭再说好了。

“小丫头！那里那里！”老师傅指指另一边人满为患的大厅。“那里才是你们该坐的地方，这边空是给老师的雅座。”

“嗄？”好惨？痴武的嘴撇了撇，无言的委屈硬生生收祝“瞧瞧我来到什么鬼地方……”眼角瞄到有空位，急忙跑过去。先吃再说，先吃再说。

她才要摸到凳子，忽然跟前红色一闪，凳子被人脚勾了去。痴武已经见怪不怪，那学员是年轻的，充满挑毋的看了她一眼，确定她不会反扑，才大刺刺的坐下吃饭。

“小武？”工友伯伯在招手。痴武抬首，瞧见角落小块空地，让工友伯伯们搭起了方方正正的小矮桌。

终于找到吃饭的地方了。

痴武眉开眼笑，一路飘过去。

位子小，但无妨，能吃饭就好。

“小武，你刚来不习惯，久了就好，以后你也别往人挤的地方走，就在这里等咱们来，要是等不及，桌子就放在那里，自己拿也行。”工友伯伯热情好心的说。

“小武是女孩子，哪有那么大的力气。早上我还看见她咳得要死要活，可怜兮兮的……”阿福伯伯吓了一跳，发现痴武埋首于饭堆，活像饿死鬼投胎。

“你……你别吃那么快啊，小心噎着埃”

“嗯，嗯……我饿嘛！”

“也难怪，你是头一回做这种劳动吧？”一桌的工友有五、六个，都是老头子，难得来了个幼齿的，好像美女在侧，飘飘然的。

“是埃”痴武笑得眼眯眯的。“好累唷，全身痛得不得了，好佩服伯伯们的腰杆子。”

过了十二点，人潮俞发的聚集。从痴武这个角度抬头看，可以瞧见一票老师陆陆续续的走进来。童呢？啊，走在最后面，他总是这样的。啊，说不定可以靠着他的关系，再多讨几样菜……痴武的眼圆睁，筷子忽然掉下。

“小武？你怎么了？”阿福伯伯的手在她跟前晃着。

痴武连忙把眼光收回来，埋首吃饭，眼角偷偷的寻找童的身影。他就站在老师傅面前领饭，身边是那天来上香的田晓郁，在童的身边看起来小小的，好娇弱……

“小武，你吃饭吃到失神了啊？”

“没有啦。”痴武甩甩头发，又是那种奇怪的感觉在蔓延，嘴巴忽然有点苦苦的，像吃了苦瓜。从十六岁那年北上念书后，她就再也不肯吃酱菜配苦瓜了。“我我想喝水。”

“去舀碗汤来喝啊，刚才我看过，今天是排骨汤，老师傅的排骨汤是出了名的。”

“好，我去，帮伯伯们每人带一碗回来。”痴武跳起来，兴匆匆的跑去拿托盘。要汤的学员并不多，所以很快轮到她。

“伯伯有五个……”她舀了五碗放在托盘上，瞥到童从她身边走过。痴武甩开方才心里的怪异，开口笑道：“童……”音量不大，但一时人潮的推挤，让她跄跌了下，再定神的时候，瞧见童及时扶住田晓郁，低声询问她是否站稳。

就这样，痴武的眼睛一直追寻他们走到桌前。

她低头看了眼溅出的汤汁，嘴角极度下滑成倒U字型。

“尤老师的女儿。”

“我叫尤痴武。”她低声说。

“我知道，抬起头来。”

“干嘛——啊！”痴武不耐烦地抬脸，眼瞳映双指，目标是她的气管。她直觉想退步，身后有人挤来，只好举臂来挡。

“好痛！”她叫道，托盘摇摇欲坠，右臂像戳了两个洞。他的指力不弱，她的手臂痛得要死……童呢？不是说要保护她一辈子的吗？骗人0我惹到你了吗？老是欺负我……”

唐泽元阴森森的笑，倒也没说什么，就走向教师的雅座。

这所学校里的人都是变态！

痴武瞧了眼坐在田晓郁身边的童，他像不知道发生什么事……以前不是这样的，童就像是个救难英雄，即使辈分上她是他的师姊，但随时，只要她出了什么问题，他一定会出现。

而瞧瞧现在，骑士依旧，公主却易了主——

“小武，我以为你这么小的个头，被挤到角落去了呢。”阿福伯伯帮忙把托盘放在桌上，招呼着痴武坐下。

“你喝喝看，小武，味道真的很不赖……”话停了不来，因为看见痴武边喝汤，边是眼泪汪汪的。“小武？”

“没事啦……”眼泪一直不受控制的掉不来。“人家只是因为汤太好喝了啦……呜……呜……”心头有点酸酸的。他骗人，说什么相依为命一辈子，结果却罔顾她……她吸吸红红的鼻子，泪淌到汤里。田晓郁来上香的时候，是有把她跟童凑成一对的念头，但……实际看到了有差啊，心里百般不是滋味……

呜……童……呜……

黑夜蒙蒙——

有点不甘心，所以换装蹩脚的爬进男生宿舍里。根据地图显示，男生宿舍共有五栋，男老师分批住在这五栋里的最高层。楼有七层……好高，咽了咽口水，有多久没卖弄过自己的身手了？

顺势从楼梯间的窗子翻跃进去，差点吊在半空中当飞人；推开楼梯门，是走道。好……好棒？光是站在这里，就感到一股飕飕的冷气拂来。走道通两边，站在原地好一会儿才迟疑地向右手边走去。

接着呢？

一间一间的打开？

蠢主意。但来了就不想空手而回。蹑手蹑脚的移向第一道门，试图握住门把，只要能看一眼就能确定里头是不是童，只要一眼——

有动静！

耳畔传来轻微的声音，还没来得及闪人，就发现自己给人环抱起来。

不一刻，发现自己抱进四号房，在四号门迅速关上同时，斜对面的一号门打开了。

“谁？”一号房的主人是……唐泽元？好险！差点要挨拳打脚踢。这样的男人会有人爱才怪！过了半晌，才传来房门关上的声音。

痴武暗松了口气，在黑漆漆的房里直接跳上床。脸颊贴在软软的棉被上，想都不用想，方才抱她进来的是童。唯有他身上有一股熟悉的味道。

房内，亮起了一盏黄灯。

“你来做什么？”他的口吻显得有点冷淡，把痴武的好心情给冲进马桶里。

她翻坐起身来，看着阴影里的童一会儿，才委屈地问：

“童，你是不是不要我啦？”眼泪不知不觉又像免费水龙头掉落；这样问，是有点孬种，像屈于下风，但无所谓。跟童在一起的日子比跟老头还多，很难想像有一天童不在的时候，她会有怎样的慌乱？为此，可以对他低声下气的。

“童？”手背抹去泪，又有新泪溢出。

轻微的叹气声响起，童晃云走出阴影。他的脸庞有些忧闷的，在床沿坐下，拉起她的手臂。

时值夏日，夜里焕热难耐，工友的宿舍只有电扇，所以痴武穿了件短衫短裤，她的玉臂白嫩嫩的，看得出不常在太阳下晒，上头两粒戳红的印子已经有些泛青了。

“很久以前，你从不哭的。”他没头没脑的说道，揉起她手上的瘀青。

“多久以前？你一定记错了，我常哭的。”也在他面前哭过好几回。除了老头的简单葬礼上没哭之外，她贪哭的。“我以前哭，你都会哄我的，童。”

“我们不可能永远停留在过去的，痴武。”

“为什么？你说过我们要相依为命的，不是吗？”她的迷惘显而易见。

童晃云对上她的眼。圆圆弯弯的眼眸一如当初那沉睡中的婴儿般的清澄而晶亮，是他太过强求了吗？她的圆圆脸相当讨喜，软软的头发卷卷的贴在颊上，看起来像张着翅膀的小天使，看了十几年的小天使啊，何时才能等到她醒的一天？

“童！”痴武有点紧张的，搂住他的颈撒娇。“不管怎样，我都赖定你啦，是你说要相依为命的，要再骗我，我会宣告全天下你的恶行恶状的。”他的身体很温暖，心跳不由得加快了些，不是因为童紧靠身畔，而是对他的眼神感到恐慌。相依为命啊，她什么

都不要了，只求彼此能守住这个承诺。难以想像失去童的后果，现在的童让她捉摸不定，害伯他随时消失……就像老头。才一眨眼的工夫，就永远不能再见。她闭上眼，不敢再想。

人死，不过是去了壳，亲人会痛，是因为永远不能再见。童要死了，她会痛一辈子的。

“你一身是汗，痴武。”

“啊，差点忘了！”痴武连忙跳离他，偏着脸看看这间小套房。“我还没洗澡，天知道你任职的这所学校有多差别待遇！你知不知道工友的宿舍没有卫浴设备，得到公共洗澡间去。这也就算了，那些伯伯把洗澡当成洗三温暖，我等了好几个钟头还听见他们在里头谈笑风生。”想来就怨。

童晃云应没应声，痴武早习以为常，跳下床。“我没带过来，借我件衣服，等明天一干，我就还你。”

“明天？”

痴武讨好的陪笑。“童，我那里没有冷气呢。”

“这里是单身宿舍，女人止步。痴武，你不能留在这里过夜。”

痴武嘴角又下滑。“如果你把我扔到那间破宿舍里，你会有罪恶感的，童。”死皮赖脸的都要赖在这里就是了。没理由找到了天堂的路，却甘愿再跑回去地狱受罪。

“你回去吧。”对她的说法感到好气又好笑。

“童……J”敲门声惊起了屋内人的注意。不用童晃云开口，痴武随便拿了件他的衣服闪进浴室里。

门紧紧关上，但耳朵是俯贴在门上的。浴室门被轻轻敲了下，显然是童在前去开门时，料定她偷听的天性而敲的。痴武龇牙咧嘴的，皱皱鼻。

门开——是个女人声音！

“童老师……”

童骗她！什么单身宿舍，女人止步！今天不就她最好骗，深信不疑。

“你今晚没吃饭吧，餐厅九点就关门了，我想你一定饿了——”好耳熟，是谁呢?

童接着说了什么，痴武没能听见，因为他将房门暂时掩了起来；她扁扁嘴，这家伙分明知道有人会偷听，所以这样对她。

谁稀罕啊？她翻了翻白眼，将莲蓬头打开。才来了一天，可怜的娇躯就饱受折磨；随便冲了个澡，有些昏昏沉沉的套上童的衣服，就跳出去爬上床。

“痴武。”童晃云回来时，蹙眉。“回去睡。”

“不要。”把脸埋进棉被里，省得多说废话。夏天里吹冷气盖棉被是一大享受。

“你不能在这里睡。”

“我可以的。你不说，我不说，谁知道啊？”老古板。“以前，我们不都这样的吗？”

“以前是以前，痴武。”他伸手，抓住她的纤肩。穿在她身上的是黄色运动服，她的个头本就娇小，圆领顺势滑下肩，他的手像被灼烫似的收回。

“你不要用暴力，如果打断我的手，你得养我一辈子。”她掩嘴打了个呵欠。好累，连棉被都有童味道，好幸福唷，以后都偷偷跑来睡这里算了。

“你以为你还是三岁小孩吗？”

痴武张开眼看他。他的脸庞严厉得令人害怕，只好不情愿的收起睡意爬起来。“童，你老爱划分过去跟现在。我们不都跟以前一样吗？自从来了学校，你就变得好怪。”她搔搔头发。

“这才是我，痴武。我的大半生活都在这里。”

痴武怔了下。童的话虽然简洁，但好像意味深长……

“童，你是说，以前的你都不是你吗？”心慌意乱，心慌意乱！好不容易安抚了自己的心，却又教童的一句话给打乱了。她像小狗一样的扑上前，窝进童的怀里。他的气味依旧，却逐渐远离。“童，你要不要我？要不要我？我死皮赖脸也要赖你啦！”死都不要失去童了，已经走了一个老头，童再不要她，就真只剩她一个人了。

“我要你，痴武。但你懂得这句话的含意吗？”

痴武在他怀里抬起脸。两张脸如此接近，鼻息互相骚乱，童的黑瞳灼热地看着她，痴武动了动嘴，却不知该说什么。

他期望她说什么？她不懂哪。他的目光有点像陌生人，是因为这些年的距离吗？早知道就不该北上打零工的，但在老头去世的那段日子他也设变蔼—

“我们……还是继续相依为命吗？”她迟疑地问。

眼里的簇火像被浇熄了，黑瞳再度不出任何讯息；他淡淡的，几乎沙哑的回答：“你说是就是吧。”

一句话让痴武吃了定心丸；听不懂其他话无所谓，了解童没不要她就够，紧绷的神经一松，味觉就恢复正常，闻到了股香味，她嗅了嗅，追寻原味到桌上——

“啊，炒饭！好香！童——”像小狗一般可怜兮兮的摇尾乞怜。

童晃云叹了口气。“吃完就回去。”

“常叹气不好唷，童。”她笑咪咪的拆了卫生筷，吃了一口。色香味俱全，不错不错，如果她也能做出这等美食，直接在学校开食堂，也不用当遭人白眼的工友了。

“你不吃吗？”

“我不饿。”

“我可饿坏了。童，你这所学校有职业歧视，连吃顿饭也有平民贵族的区分。”痴武抱怨连连。

童晃云静静看了会她，便将床头的灯转为半亮，拿了一本书坐靠在床沿。他没吭声，痴武是习以为常了。从小，他就是惜言如金的人，不容易读透，但却值得信赖，这样的男人让她依赖了十几年，要分开舍不得埃痴武低头看着盘里炒饭，搔搔头发，有些烦恼的。

自从有了童在，她就很少动脑了，一向凡事自有她自己的一套准则，顺着做泰半时候是船到桥头自然直，投什么大不了的，最多也是兵来她闪，水来童挡。但现在脑子有些乱烘烘的，说不出那种感觉，像是心底未曾碰触过的领域在向她招手，对童的，也对她自己的。

“童……”她挪了挪身体，靠近他。“刚才是那个……田小姐吧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她送炒饭来？”

“嗯。”

接下来的含意，彼此心知肚明的没说出口，餐厅那一幕再度浮现脑海，烦躁更多，靠在童肩上的身躯一路下滑，企图窝个好姿势入眠。

“痴武，吃完就回去。”

“你说单身宿舍，女人止步。瞧我看见了什么！有个女人来送饭呢。”她喃喃的，就是不甘他的偏心。

“女人不能留宿，最多只能待十分钟。”而痴武没从正门进来……令他相当惊诧她的底子还是有的，灵巧的身段只是疏于练习。天啊，她爬上七楼，足够让他胆颤心惊好几天了。

“反正知道我偷溜进来的只有你嘛……”掩嘴小打了个呵欠，闭上眼，吃饱了睡睡觉，省得烦事。知道童还要她，心就安了。

“痴武。”童晃云退开了点，痴武说睡就睡了，没了依靠的对象，小头颅顺势滑下。

童晃云及时托住她的头，轻轻移到柔软的枕头上。

静静地看了她的睡容良久，才从柜子里搬了套棉被出来打地铺。

## 第四章

来到风云几天，就发现在这块与世隔绝的土地上，有它自成一套规矩存在。现在才知道放眼所及尽属风云的土地，有时老师上课还得用吉普车载送，才能在几分钟之内到另一头的教室上课。学校是以武术为重的，童的课程表排得满满的，因为他的教法稳扎稳打，难怪有时中午也没见到他在餐厅出现。

还好晚上见得到他。这些天照样偷溜去童那儿睡觉，是事福啊，好想把童房里的冷气拆下给伯伯们受惠，偏童固执得紧，硬不把钥匙给她，害她为幸福得爬高七层楼。这两天身手有些活络了，连一号房的唐泽元都吵不醒。啊，他八成以为这几天都遇鬼了。

痴武在半阴沉的太阳下带着草帽，嘴里叼野草，在草丛里忙碌地拔草。

不远处是童带着小学员基本功。才来的第二天就分清楚了黄颜色是童的颜色，另一头的场地是红颜色，不用说，就是那个姓唐的学员。

学校是高中附设国中，小学的，所以学员的年纪不等，从十岁到十九岁都可以在校园里看见。

痴武蹦蹦跳跳的跑到另一头拔草。这种日子还真是无聊，不太明白自己将来志向的下场就是乖乖待在山上当工友，反正月薪高过一般山下工友。想到就发笑，终于明白这所职业歧视的学校为何还有那么多伯伯要来做事，薪水高到一般人的两倍，好棒！更别谈童的薪水，想必早存了许多。

“好闷。”几个女老师走进痴武附近的凉亭，互相交头接耳的。痴武看了她们一眼，继续拔草。

“是童老师在教课呢。”

“还有唐老师……武术老师里，我就觉得他们俩最赏心悦目。”

“那当然。学校年轻的男老师不多，武术老师也只有他们俩最年轻，每年夏天我就爱坐在凉亭里，看他们教拳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傻瓜，男人夏天穿着短衫，就能看出是不是饲料鸡。我看了两、三年，这两只公鸡全身上下没一丝赘肉，这样的男人很有力嗒—”是吃吃发笑声，要听不懂就真是白活了。

阳光下的痴武，分不清是脸红或者晒红。她眯着眼抬起头，望向童晃云。

他确实穿着白色的短衫，没仔细摸过童的身体，但也知道他的体格不错。嗯……她摸摸下巴沉思了会，干脆盘坐在地上看童教拳。

隐隐约约，私语声不断飘来——

“田助教不是很喜欢童老师吗？我听教务处提到童老师推荐一个女工友耶……”

“不过是女工友而已，值得大惊小怪吗？真是。”

“可是，那个女工友很年轻呢，你们也知道童晃云从没带过女人上山，我看田助教这次注定要败北。”口气酸得可以冒泡了。

痴武挖挖耳朵。瞧瞧她听见了什么？童在这里是偶像，被当作国宝供着呢。

好运哪，难怪他怎样都甘心窝在这鸟不生蛋的地方。

“喂！”小小的一双胖腿出现在眼前。痴武回过神，是个小女孩，差不多十岁左右的年纪。趾高气扬的，她穿的是红色运动服。

红色啊，好像跟她特别有仇。

“干嘛？”

“双截棍。”她指指不远处树上倒吊的双截棍。

“哇！你才几岁，就玩双截棍哪？”痴武睁圆了眼。这小孩是天才吗？

“我没玩。”小女孩鼓起脸，脸有点红。“我是帮学姊拿的啦。”

“你学姊还真强，玩棍玩到树上。”

“你拿不拿？”她跺脚，有点急。是趁着唐老师休息喝水的时候，学姊要她上树去拿的，待会唐老师回来要看到，肯定挨骂的。

“哦——”痴武怨气十足的飘在小女孩身后。工友也负责这种事吗？经过凉亭时，敏锐的感觉芒刺钻进她的颈背，在经过空旷的场地里，童连看她一眼也不肯，呜，过份！

“就在上面？”痴武脱了鞋，动了动手臂。“拿下来要记得跟我道谢啵”

“谁要跟你道谢？你是工友耶。”

连小孩都有职业岐视，好惨哪。痴武蹲下来，扯下草帽闲闲着。“要不要道谢随你，要不要上树就随我啦。小鬼，胖胖圆圆的身体爬不上去吧？爬不上去就来求我啊，叫声姊姊就帮你，不然学姊打屁股，可会痛的啵”好久没玩人，好不容易捉到一个小鬼，可以一解最近烦闷之苦。

小女孩胀红了脸，双拳紧握。“谁要叫你姊姊！”

“哦——这样啊，好可怜唷，小妹妹要拿不到双截棍了，我先帮你哭一哭，免得待会被学姊扁，没人替你哭。”痴武眉开眼笑的。小女孩显然恼羞成怒了，侧身后翻勾腿。

痴武轻松抓住她圆圆的小象腿，差点掩嘴失笑。“你当你跳芭蕾吗？小鬼，想踢姊姊，还得等上五年。”小象腿拼命地抖动，抖啊抖的抖不开痴武的手，痴武掩嘴呵欠。

“放开我啦。”红红的眼眶像要哭了。

痴武最伯小孩子哭了。“这么容易就欺负……”先哭先赢，算这小丫头深谙个中之道。“要敢掉眼泪，就不帮你拿啦。”话完，放开她的小胖腿，俐落的爬上那棵树。树并不高，双截棍悬在稀疏的枝桠间，比起每因贪恋冷气，爬七层楼高的单身宿舍，这棵树是爬得容易许多。

没花多久就拿到了双截棍，一跃坐在枝干上，风徐徐吹来，舒服得想睡；从这等角度看去，风云依旧望不荆

好久没玩过双截棍了。最后一次看见双截棍是童要过，他手持双棍交互变化不断能毫发无损，佩服佩服。痴武看看木质的双截棍，玩心一起，抓住靠住炼子这边甩动，咚的正中后脑勺。

“好痛！”她哀嚎。

“笨蛋，快点还我啦！”小胖妹在叫，痴武头昏脑痛的爬下树，还给她后，发现田晓郁走过来。

她穿着蓝色的运动服，仅仅在腰际别了名牌，笑容清雅，很舒服，却开始起了距离。痴武忽然想起方才三姑六婆的流言，她的嘴角开始不滑，想必田晓郁也听过那样的谣言。

“尤小姐，唐老师请你过去。”

“哦——”痴武搔搔头发，跟着过去。麻烦，不知该如何以对，光看她的脸就知道她对三姑六婆的闲话信了十足十。人们总是如此，对于真相总不信，偏信了流言。还是小孩子好玩，痴武回头，龇牙咧嘴地向小胖妹作鬼脸。

小胖妹拉着眼皮，吐出长长的舌头。两个人在比较谁的鬼脸最吓人——

穿着红色运动衣的学员有两批，一批是小学一批则是十五、六岁的中学生；隔着两个篮球场的距离，是童在教导黄色学员打拳。

唐泽元颇有兴趣的看着她。“小工友，好久不见了。”

“有吗有吗？”痴武打马虎眼。她多乖啊，童叫她避开这姓唐的，她就避。她回头看看童，童依旧在指导拳法，但偶尔望向这边。

痴武笑咪咪地向他挥了挥手，转回来时东瞧西望。“棍在哪儿，还是要搬回储藏室吗？”

“不，没要你搬棍。”唐泽元嘴角一笑，在痴武眼里看来像恶意的微笑。“这堂课是实战经验，同学们跃跃欲试。田助教不舒服，临时找不到人选，小工友，来让我看看你有多少实力吧。”

怔了下，才了解其中的深奥含意，田晓郁撇开了脸当作不知道，这是变相的欺负嘛！痴武搔搔头发。“老师，你在为难人唷，不要看我人小好欺负，万一打死了，你要吃上官司的。”

他定上前，附在她耳畔低语：“在吃上官司前，童晃云会先革职。半夜三更的，他的单身宿舍老有女人，你想，在这种情况不他会有什么下场？”

痴武往后跳一步，瞠目瞪着他。“我跟你有仇吗？唐老师。”早该知道自己蹩脚的功夫瞒不了高手，但，不记得有惹过他啊？是童惹了他吧？呜，她这么可怜，还得替童收拾善后。

唐泽元转身面对学员，微笑拍手。“同学们，童老师的师姊要来过招，打赢的有奖，谁要先来？”话一出，十来个中学生举手，有男有女。

“喂——”痴武抗议。这些小家伙乱没品的，看她个头小小的好欺负，唐泽元选了一个块头中等的男学员。

“谁要跟你打啊？要告状去告状！”这么过份，几年没练武了，全身肌肉软趴趴的，没必要跟这种人打，被打中了多痛，痴武立刻转身，往童那里跑去。

唐泽元点了下头，男学员追上她，抓住她的肩，痴武身形一矮，手肘向后拱，基本的防身动作，男学员只手抓住她的手肘，往外甩去。

“痛！”跌坐在地，屁股肯定瘀青。放眼瞧见童发觉这里不对劲，快步走来，男学员的身形更快，痴武低叫了一声，往后翻跃起来。

男学员出拳，痴武侧身闪开，双手敛后没要打架。意念沉于腰，多久以前老头是这样教的？想过平凡的日子，却发现这是一所灰姑娘养成学校，呜……她是名副其实的灰姑娘。

“这是干什么？”童的声音响起，男学员动作更快，痴武跄跌了几步，不敢接拳，会痛埃可恶！跟他有仇吗？下手这么重，痴武跃后一小步在他重心来不及转之间，直直把腿踢飞，锁住他的脸，对方顺势想抓住她的腿抓得到吗？嗤——

“痴武！”

“哇，童？”痴武的腿一缩，往后奔，直接跳进童的怀里，“呜……那个姓唐的又欺负我！”有童就安心了。再晚一步，她的腿就要人拔去当烧猪腿了，小小的工友真可怜，没权没势，动不动就让人欺负。

童晃云沉默，痴武才觉得他有点奇怪，远方忽然来一阵响雷。

“要下雨了！”话才说完，豆大的雨筋开始落不。在唐泽元的吆喝声里，学员开始跑进建筑物里躲雨。

“走。”童晃云拖着她跑。

雨愈下愈大，打在身上好痛。童晃云拉着她及时上了另一座凉亭。

“好……好可怕！”第一次在山上看下雨，几乎以为水灾要来了。痴武像小狗一样甩甩头发上的水珠，发现溅到童。“啊，好

玩！以前下雨，我老爱拉你打水仗。”

风吹来有点冷，但还可以接受，凉亭距离学楼有一段小距离，大雨的滂沱让地面起了朦胧之感，只能隐约看见对面学楼下有学员在躲雨。小小的凉亭像是天地之间只有他们。

“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。”童晃云静静地说。

“是啊，但那并不表示不能再玩，是不？”痴武伸手出凉亭，雨打在手心上，真的挺痛，要不是有这一场磊雨，极有可能会被唐泽元整死。“童，你知不知道你这所学校简直有病，你老实说，你是不是跟那个姓唐的有仇？不然他干嘛老找我麻烦？”还是打零工的好，打零工就不会有利害关系，哪有这么多的麻烦。

痴武打了个喷嚏，缩了缩肩，直接跳进童晃云的怀里。“好冷喔。”还是童的身体暖。

“痴武！”冷不防，童晃云推开她，差点让她跌了一跌。

“童……”痴武吓了跳。“你……你干嘛？这么凶？我好冷，你也淋湿了，互相取暖不好吗？”痴武又投奔过去，童晃云闪了身，让她撞上凉亭的支柱。

“痛？”前额直接吻上粗糙的柱子，痴武的脸开始饱含哀怨了。“童，你又怎么啦？”

“我们两个都湿了。”

“就是湿了，才要互相取暖啊，我要感冒了，你负责吗？”有点气不过，向童扑去。他的身手灵活是事，她早就知道了，但眼见他闪避得一干二净，心里就不是滋味！

“可恶！”她跃上石桌，直接击童，他却翻出凉亭，站在大雨中。“童！”他有病！从来了这所学校就有病！痴武发狠了心，跟着翻出凉事，穿着短袖好冷。

她叫道：“你爱淋雨，我就陪你！童，你愈变愈奇怪了，死脑筋也要看情形啊，等我冷死冻死，你后悔就来不及了！”雨里说话好难，打在脸上好痛。又想哭了！就只有童会牵扯她的泪腺，过份。

“痴武，进去。”童晃云拉住她的臂膀。

“你进去我就进去！”不借两人就不能一块躲雨吗。“你要有什么话就说出来，不说我怎么知道！”可是，痴武翻手挣脱他的箝制，直接抱住他，抱得紧紧的，试图让他喘不过气来。

她的个头小小的，差不多一六 0 左右，最多只到童的胸前。以前他们不都是如此的吗？童是没主动抱过她，但她抱住他的时候，童没挣扎过埃

“你是个女人，痴武。”

“什么？”没听清楚，因为雨声大。痴武抬起脸仰看他，仍是不肯放手。天知道放了手，他会不会一路跑回学楼？他的个性难捉摸，话又不肯多说，就算哪天他莫名其妙的跑上月球，她一点也不会觉得讶异。

“因为，你是尤痴武。”他的目光热热的。

“我……我本来就姓尤。”她迷惑地说。他的脸色很怪，过了半晌，他的嘴才又动了——

“我得花多久的时间等你长大？当我被嫉妒啃噬的时候，你呢？你又是怎么想的？痴武。”

嫉……嫉妒？心漏跳了一拍，痴武怔怔地：“你……你在说什么啊，童？”

童晃云热切地望着她，藏在喉口十来年的话终于脱了口——

“我爱你，痴武。你呢？”

“碍…我……我也喜欢你啊，童。”这还用说，吓死人了他？亏他的神色让她惊心肉跳，以为发生了什么天大地大的事。

他的目光灼烫如火。平常用五根手指可以数得出他的眼睛喷融浆的时候，但……痴武咽了咽口水，头皮开始发麻。这种眼神尚属陌生，她小心翼翼，讨好的陪笑：“童，我们进去躲雨啦……”话才溢出口，忽然发现童的手扶住她的后脑勺，还来不及推敲他是何意，就见他俯不头吻住她的唇瓣。

雨之外仿佛又下了一道霹雳、击中痴武的知觉。她的黑眼圆圆张着，雨水顺着童的脸滑落在她脸上。

童……疯了啦？还是以为她需要人工呼吸？

寒颤从脚底打起，震醒了痴武的神智。她忙要推开童，后脑勺执着的力量硬没法推动。

痴武的心开始慌了！努力想挤开他。可怕可怕！这样的童晃云，陌生得紧，始终没能推开他，这就是男人与女人的差别吗？

不知过了多久，童晃云放手。痴武几乎连滚带爬的往后跳离，双腿有些发软，不由自主在一片泥泞之中跪坐下来。她的心脏跳得好快，嘴唇咸咸的，温温的，舌头好痛。痴武不意识用力擦了擦唇，有些恐慌的，没发现童晃云在看见她的举动后眼神变得更沉了。

童一向只给她安心舒服的感觉，没有这么……教人害怕。

“喜欢与爱是差别的，痴武，我爱你，而你呢，我要知道你的答案。”他的声音不大，在大雨里显得模模糊糊的，但痴武听见了。他的声音沙哑而低沉，不同于以往好听，却教人揪紧了心。

圆圆的脸发白，显得很迷惘。“童……”没见过他大声大气的样子，一直以为他是内敛而沉稳的——

“我以为我可以再等下去，痴武。”

“童……你……你等什么啊？”有点害怕。老头死时她都没有这么害怕过，总觉得过去的日子开始远离了，在这个世界上唯一可以依赖的就只有童了，如果连童都变了，还有什么可以倚靠？

“童……”她爬起来，怯怯地走过去。“我……我们还是像以前一样……是不？”连说出来都觉得别扭。不敢再随性扑进他怀里，因为怕方才他的吻……这是首次怕了童。

“那都已经过去了。”童晃云眯眼。“痴武，你不能永远都做彼得潘，我也不可能永远等你醒来，我爱你——”痴武怯缩的脸让他将剩余的话压下。他耙耙湿发，语气柔了点，但依旧坚持：“我爱你，痴武，不求你有立即的答案，你可以好好的想想。”

“想……”想什么9痴武怔怔地看着他冒着大雨走回学楼。

而她，淋在雨里。

以往的童很护着她的。每回下雨，总会拿伞接她，没了伞，也会陪着淋雨，有时在堤防上，有时在萧索的小巷里，这样的过去不能延续吗？

“搞什么碍…”她喃喃地，唇尚有麻麻的感觉。是她的初吻咧，想都没想过初吻会给童抢去。这样粗暴的童好陌生。痴武愣楞低头，她穿着圆领鹅黄色的T恤，在雨水打湿的情况下，曲线毕露，是因为这个关系，所以童不敢让她抱吗？

但是以往……

成长……就得将过去区别了吗？

痴武用力拉拉短发，懊恼极了。

一场大雨让痴武得了严重的感冒。头昏昏、脑胀胀，病了一个星期还虚虚弱弱的，完全符合了当初自我介绍的病美人。

工友伯伯还算好心，让她少做点工作，顺便到校医那里拿了点药。在过去，她算是个健康宝宝，要病也只病个二、三天就生龙活虎，遥远的记忆里还略着中学时，她生了病，童向武术学校请了几天假去看她，那时的童多好——

这些天也不敢再钻进童的单身宿舍睡觉了，对他多多少少有点惧怕。在上课时撞见了，也不敢直视童，匆匆忙忙就跑了。童没追上来，一想到就好想哭，泪腺发达得要死！是谁这么说过，病人总爱胡思乱想的……

反正，她也怕见童了，趁着风云周六、周日可以下山，跟工友伯伯借了部二手机车跟安全帽骑下山。不敢待在山上，怕童忽然找她，只好往山下跑。很想逃离风云，但又怕从此断了跟童的连系，舍不得他啊，真的。青梅竹马的长大，即使在个性上南辕北辙，即使老头当初带他回来是为了继承武术馆，但她喜欢童的心是不变的。

山路陆陆续续有交通车经过，载着山上的学生下山；痴武的心有些浮躁，身畔忽然驶过一辆红色跑车，又倒车回来，跟着她的速度。

车窗拉下来，是那个姓唐的。

“小工友，下山吗？”

痴武看了他一眼，继续骑车。红色跑车像要逗她，车身开始贴近。

“喂，你干嘛啊，这是很危险的耶！”痴武扯下口罩，鼻音重得连自己的声音也听不出来。可恶！恨死了风云，没来风云，不会招惹这么多事，随遇而安的心因为童而摇摆不停。死童，把炸弹丢给她就跑了?

“有没有兴趣打一场？”

痴武瞪了一声，撇开头——“啊碍...”好痛！红色跑车擦过她的腿，害得她差点撞上前面的校车。

“记得右生武术馆吗？”

疾武瞪了他一眼，没理他，直接加速骑走。山路不太好骑，跟这个人纠缠，肯定会出车祸下地狱见老头。

后照镜里看见红色跑车追上她，痴武慢慢地骑到山壁跟交通车之间，避开红色跑车的追踪。

“如果童在就好了.....”痴武咕咕哝哝地。当初还跟童约好下山透气的。他要在场，怎会任这个唐变态欺负她。过份！又想起童了，从小就依赖他，没想过将来会怎样，只是单纯的认定了这个保护者，这样对吗?

童说，他爱她。

想来头皮就发麻。绝对不是讨厌童，只是从没接触过这方面的事。她连个暗恋的对象都不曾有过，要怎么理解童的话——

我也不可能一辈子等着你醒来……

这句话是什么意思？童今年二十七，适婚年龄也差不多是现在了，他的意思是要等不到她，就转移目标吗？

想到这里，心里就有点不痛快。后头的喇叭声催促校车开得快些，痴武也没注意到，直到红色跑车再度擦撞，她才回过神来。

“停车！”唐泽元叫道。

“你变态！”放假日就没有老师跟工友之别了，没必要对他卑躬曲膝，他说什么就得去做什么。

痴武催足马力往前骑，后头的红色跑车紧迫而来。山路难行，很怕前面忽然冒出车来，但又想甩开后头的跑车。跑车忽然急速开过她身边，在痴武还料不准下一刻的时候，车子忽然绕到痴武面前几尺的距离煞车。

“完……”痴武想都没想，立刻决定弃车，直接往山壁边跳车，滚了好几圈。痛！眼泪又要掉下来了。她穿的是短袖短裤，肯定都磨破了皮，幸亏戴安全帽，不然死得更惨。

她拖着病恹恹的身子跳起来，有点摇摇欲坠的。她的二手机车滚了好几团，才煞在跑车前。

痴武恨恨瞪着姓唐的，一跛一跛的走过去。

“上车吧。”他微笑，笑得邪里邪气，开了车门。

“如果我被撞死了，你要负责吗？”可恶！上了山诸多不顺，跟风云是犯了冲。童呢？童呢？她差点被人掐死，他却不在，好想哭。

“依你的身手是可以闪过的。”唐泽元胸有成竹地说道。

痴武上前扶起机车，看是不能用了，就拖到一旁搁着，顺便拿出她的背包背上。

“你有病，想打架不要找我！”她走向他的车。

“练武人岂能跟蠢夫打架比？”他当她要上车，原本跨出车门的脚缩回。

“嗤，姓唐的，你以为你多清高？练武练体不练心，又岂是蠢夫可以比上你的？”她拿出万用小刀，狠狠地往他车上刮去，当着他震惊的脸庞做了个鬼脸。“不好意思啊，我的修养没童好，也不是武术中人，练心对我没用，没要你赔机车跟精神损失就该偷笑了。”

“尤痴武！”

“我好怕唷！怎样？有本事欺负弱女子就要有勇气承担后果。你不过是想打遍天下无敌手，可惜找错了人，我没童的武术家精神，我是小人，你能拿我怎样？”要耍无赖她也会，不过多是向童耍赖的。呜，想起童又要哭了，可恶！跟外人说话好累，痴武撇开头就走。

“方才的校车是最后一班，你不上车就得自己走下山。”唐泽元意外地好脾气，放慢车子跟着她。

痴武哼了一声，没搭理他。

“记得生武术馆吗？前几年你跟童晃云曾经来打过工。当时的代理馆主是右元，我的胞弟。”

痴武翻了翻白眼，没走大道，直接翻过护栏，寻找羊肠小径去了。

唐泽元看着她的身手。是有点迟钝，但并不如佑元所描述的那般无用。

那年夏天他刚考取风云武术老师的资格，回家正巧错过他们，曾听过佑元提过年幼的尤痴武对武术相当的有天分，引起他极大的兴趣。尤老师与唐家有过几面之缘，但总是阴错阳差的错过痴武，而那年夏天尤痴武北上来打工，得到佑元相当大的嫌恶。

大凡一个武者，遇了资质骨材上好的人选，总是期盼她有所成长，尤痴武的“堕落”让佑元嗤之以鼻。

但他可不一样，他的唇畔泛起恶意的笑。他喜欢当武术中的阿修罗，对尤痴武本人不怎么有兴趣，感兴趣的是她的灵敏度。

天才蔼—尤懦生与其妻曾在武术界风光过，佑元第一眼看到年幼的尤痴武，曾为武术小天才；曾经具有天分的女孩啊，他想试试天才的极限跟他究竟差在哪里，凭什么他就得被舍弃，而留不了佑元——

第五章

几乎到了天黑才到镇上，全身上下狼狈得紧。天一黑后，落后的小镇就像鬼城，没人在营业，好可怜喔她，人生地不熟的，走了好几条街才看见二十四小时营业的小超商。

小小的灯火点燃了小镇的生气，痴武差点连哭带笑的跑进小超商。

“欢迎光临——”营业员是十七，八岁的大男孩。他怔楞，看见脏兮兮的痴武。

“有没有……”差点脱口要问电话了，好想打个电话给童，瞧她离开没多久，就想念起他了。以前不曾有过这样的经验，即使距离太远，离开的时间再久，总以为会有相见的一天，连系永远下断。但现在不同了，他的一句话戳破了以往她所依赖的一切。

童说，他爱她。

天啊，头皮依旧发麻。她真是彼得潘吗?

“小姐！”原来是女人，还当她是衣索匹亚逃难来的难民。

“有没有……饮料啦，好渴。”痴武从架上拿了好几包饼干结账。“小弟，这里的旅舍往哪走啊？”

“啊，小姐是外地人吧！这个小镇唯一的旅舍正在整修中，得等一个月以后啵”

“嗄？”这么惨，屋漏偏逢连夜雨，现在的理由够光明正大的打电话给童了。还记得国中的时候，兴高采烈的跟老头去露营，哪里也去了，就他们三个，后来她迷了路，找到她的不是老头，是童……可恶！不能再想，想了就鼻酸。

“田助教，你下山啦？”大男孩语出惊人的，让痴武回过头。田晓郁从外头走进超市，看见她时显然也吃惊下少。

“我是来买饮料的。”话是跟男孩说的，目光却锁住痴武。“你下山，这里老师知道吗？”

痴武搔搔头发，有些尴尬的：“童……大概不知道吧。”看着田晓郁拿了几瓶汽水走到柜台结账，在走出超市之前，她回过头。

“今晚就住我那里吧，旅舍在整修，要你睡公园，加重感冒就不好了。”

哇，难得一见的好心人，痴武连蹦带跳的跑出去。复杂的三角关系，看见她与田晓郁谁才是第三者？想来就毛骨悚然。

“回去拨个电话给童老师吧，这礼拜他轮值待在山上，见不到你会担心的。”田晓郁的脚步很快，头也不回的。

痴武苦着脸：“一定要打吗？”

“童老师喜欢你，尤痴武。”

“你也信那种三级流言碍…赫！”原本田晓郁走在前，痴武紧紧跟随在后。忽然间两公升的汽水瓶击来，来不及闪，只得用手臂挡祝“好痛！”撞到下午在山路擦破的伤口。“你干嘛？想谋财害命吗？”

“如果我有足够的勇气，真想跟你好好打一场，尤痴武。”黑幕里，田晓郁娇小的身影如魅。同样的短发，同样的身材，同样懂武术的女人，却酝酿出不同的个性。

“过份，我跟你没仇吧？”

“是没有，是我看不惯你的行径？”田晓郁咬牙道：“喜欢就是喜欢，不喜欢就不要霸着童老师不放。别把他当作你的所有物！”

“所……所有物？”痴武呆了呆。几天下来的冲击太大，实在消化不了。就当她是彼得潘吧。“我好累……我们先到你家休息好不好？”汽水瓶迎面飞来，痴武吓了跳，急忙闪开，另一罐汽水则依旧用手臂来挡。挡完之后，是田晓郁的拳头。

她的基本功得不错，好几次痴武差之毫厘就被击中。痴武偏着脸，来风云才几天就成了众人攻击的目标。

“你出手啊！”

痴武双手敛后，连连闪跳。“有话好说，有话好说啦！”

“你不是尤老师的入门弟子吗？露个两招出来，别老让童晃云帮你挡着。”田晓郁个头小，外表看来柔弱，不像痴武当年什么都杂学，她只专学拳法，精练了二十年，却也花了好几拳才击中痴武。

“痛死了……”痴武眼泪差点掉不来，跌坐在地：“你把我当成不共戴天的仇人吗？”

“你可以出手的！”她的拳是重了点，没想到尤痴武当真没来挡。是想要引起她的内疚？

“好几年没练武术了，但规矩我还懂的。”痴武全身酸痛的爬起来，极度哀怨地瞅着田晓郁：“练武者在心不在体，拿它来打架了私怨，肯定被老头抓不阴间，对不起啊，现在我还不想去见老头呢。”捶捶腰，好痛！

田晓郁闻言，忽然安静了会儿，胸口的波涛像被泼了盆冷水。“进去吧，我拿药酒过来。”她推开了门，走进去。

啊，她家就是这里？早知道方才先躲进去再。痴武忙抱起在地上汽水瓶跟饼干，追了进去。

“刚进风云的时候，我也常被欺负。”田晓郁没头没尾的冒出了一句。

埋首回味的痴武点头随口应和着，被卷起的报纸打了下，“你打人啊？”

“我在跟你说话！”

痴武可怜兮兮地抬起头：“你完全变一个样子了，晓郁。你来上香的时候，温柔体贴又好心，是失恋的关系吧……哇，杀人！”连忙将盘子端开，免遭池鱼之殃。

“住嘴！”田晓郁没好气地说。“你小声点，吵醒我爸，就要你好看？”

“威胁啊！我好怕唷！把田爸吵起来聊天也不错，让我想想看刚刚他说了你什么臭事。”痴武笑咪咪道。从小跟同龄的异性缘就像一层薄薄的洋芋片那么脆弱，反而跟父执辈想处极好，也许是冥冥中弥补跟老头的关系吧！

“尤痴武！”枕头击来，差点扫中田爸做的卤味。

“你小心点，洒了卤味我就不客气了！”田爸的卤味是人间美味啊，唔，好好吃唷，半夜去偷秘方，改天做给童吃。

“尤痴武，我看不出来童老师怎么会爱上你这种……”没有发育的女人？刚洗完澡的尤痴武穿的是她的运动服，看起来相当的……平面，这也就算了，尤痴武霸占了她的床，霸占了老爹，活像来吃霸王餐的顾客，真看不出内敛沉稳的童晃云会喜欢上这样轻浮的女人？”

田晓郁叹了口气：“我……在镇上没什么朋友。”原本把痴武当情敌的，到头来才发现她们连情敌也算不上，童晃云自始至终就只爱尤痴武，而尤痴武的个性教人打从心底就气不起来，想要妒恨也做不到。

“这样埃”田爸万岁，好好吃的卤味：“看得出来唷，你的脾气改一改会比较好。”为表加强说服，痴武还用力点了点头。

“你……尤痴武……”

“叫我痴武吧，小武也行。”摸了摸嘴，直接倒向床上：“睡觉吧，晓郁，明天你还要当向导呢。”

“向导？”这女人还真会物尽其用。“你跟童老师完全不一样……”是青梅竹马的关系让童晃云的眼里只有尤痴武一个女人吧！忽然之间，开始同情起童晃云了。

“是啊，童……跟我是不一样的。”刻意不想起童的。每次一想起，心头就纠结一团乱，痴武烦躁的爬起来，一脸苦瓜。“他在风云的样子……让我觉得好陌生。”

“童老师在学校想当稳重。风云的武术老师向来重男轻女，我刚进去时受他照顾许多。”她不太能合群，至少没像痴武这样。即使是土生土长的本地人，在镇上依旧没有什么朋友，上了风云遇见童晃云，那种感觉像是忽然间有了防御同盟，一颗心悄悄倾向他。她不爱当第三者，所以宁愿放弃……“啊，你干嘛？”尤痴武抱上了她的腰，靠在她身旁睡起来。

“我们是同伴，你瞧我进风云也是受尽欺凌，呜，我好可怜咧。”

这女人有点疯疯癫癫的，童晃云怎会爱上她呢？田晓郁有点气呕，拉过薄毯盖住两人。“风云的阶级观念很重，你只是个工友，尤痴武。如果你考上武术老师的资格，那又另当别论了。”听说尤痴武是童晃云的师妹，看不出来……童晃云的根基比她稳上

许多，这其间有什么纠结她不清楚，但唐泽元对痴武想当感兴趣是事实。很少见到唐泽元对人这么有兴趣，他通常只对身怀武术的男人有高度的热诚，不分出胜负是绝不肯放弃，对女人则鲜有兴趣的。好比她刚进武术学校时，在课堂上只试了她一拳，就收了手，没再尝试她的底限。痴武是个例外啊，但愿她跟童晃云能一帆风顺，没有什么意外……退了一步，海阔天空，心情忽然大好。

“我这种半调子考不上的。”痴武又搔了头发。“我很懒的，练武太累。”当初醉心武术的原因已经不存在了，这辈子只要童保护她就够了……童哪……

一向就喜欢依赖着童，连那几天溜到童的宿舍睡觉也因为他在身边而心安，已经成了一个习惯，没了童的气味就难以入眠……

她喜欢童，是真心的，却没想到童是以一个男人的身分在爱她。

忽然想起童第一次来到尤家，瘦瘦弱弱的，有牛一般的脾气。当时怎么料也没料到在未来的路子上会此依赖他，过往的记忆轮流跳进脑海，胸口有点喘，眼眶热热的，来到风云就成了贪哭的小鬼。

不要了，不要再失去童了，失去他，心里永远都会破一个洞，她的过去会变得残缺不全，而她的未来会是没有生路的，因为童哪……

痴武忽然爬了起来。

“你……你干嘛？”不会真要去偷老爸的卤味秘方吧？

“我……我想上山了！”痴武跳下床。想见童，想见他了，很想立刻见到他，然后，把心里的话一股脑儿的告诉他。

即使成长后见的机会有限，即使见面时他总不多话，但她总是贪恋那样的时刻，因为知道有一双眼睛会守着她。所以她可以到处流浪而不寂寞，难以想像有朝一日会分离，不舍得童，不舍得童哪！

田晓郁怔楞。“你疯啦？现在都几点了？没校车的！”

“没关系，借我外套，星期一就还你。反正我能走下山，也能爬上山。”痴武随便塞了塞背包，想了下，把卤味丢到塑胶袋里一块放进背包。“我去超商再买点零嘴。”

“尤痴武，太晚了啦……”完全抓不住尤痴武的心思。难得有一个同女人跟她秉烛夜谈的，心里有了点不舍。

痴武胡乱挥挥手，笑咪咪道：“安啦，这一点山路还难不倒我的啦。”走到门口，忽然回头：“喂，星期一你上了山，可不要对我视而不见唷，你的床让我睡过，是朋友喽，赖也赖不掉了……”说完，她蹑手蹑脚的出了田家。

才晚上十点钟，小镇上还是黑漆一片。出了田家，痴武一路蹦蹦跑跑到超市。

冷冷清清的街道上压根儿没人，痴武低哼着歌，远远瞧见那家超依旧亮着，她的脚步加快，自动门一开，嘴里嚷道——

“小弟，有没有手电筒，我要去当宁采臣赶路上山了——”话没了完，圆眼瞠目：“你们干嘛？喂，住手啊！”

七、八个少年拿着棍棒打先前的那个收银男孩，男孩已经被殴在地连动也不动了。从痴武这个角度看去，瞧见地上一摊血，收银机是打开的，里头的钱抢了光，痴武冲上前的同时，以脚勾飞了扫把。抢了钱就算了，为何还要将人打成这样？

连扫了他们好几棍，却也被击中二，三棍。对方人多势众，她气不过，什么样的社会啊，即使自己自律了，旁人依旧打打杀杀，痴武旋身闪了好几棍，少年在叫嚣，猛打乱打的，背部挨了好几棍，只有这种时候才恨自己没好好的习武。痴武忍痛抓住其中一人的棍子，顾不得下手有多重，前脚直勾飞出去，将他甩在门外，左手挡了棍，身子一侧，双指直点对方的气管。惊鸿一瞥的基本武术让少年开始惊呼了。天啊！才倒下了两个．在痴武还来不及动下一步，倒地少年如骨牌，在黑夜里一个个垮下了——

“童！”痴武愣了楞，差点以为是思念过度的错觉。嘴角开始笑，眼睛湿湿的，想要跑过去，冷不防的，后脑勺被一棍击中，痴武痛叫一声，往前倾倒。

“痴武！”童晃云及时扶住她。

“童，我想吐——”好想哭喔，看见他的时候，一颗心安了，归位了。头昏脑痛的，第一次发现自己好孬种，她的神智开始飘浮，眼睛没了焦距，眼皮慢慢合上，昏了过去。

“痴武！”

第一次昏迷……有童在，不怕……离不开他了，就算他想甩开她，她再也离不——开了……

雨滴顺着屋滑落，叮叮咚咚的打在地面上。

晴朗的八月尾有了台风警报，就像他跟痴武之间的关系吧？看似无波的水镜，只需一颗小石子就毁了一切。

是从什么时候开始，他们情感的路子起了岔？

对痴武并非一见钟情，第一眼见到她是近乎抱歉的心态。尤儒生是父亲的远朋友，在一次意外里，双亲并逝，尤儒生带他回到了尤家，有心培养他成为尤家武术馆的继承人。

他明白，痴武也明白，彼此心照不宣。在头两年，他与痴武的关系处于僵局，谈不上好或不好，痴武总是静静的，在尤儒生的背后悄悄地，几乎闲散的打拳练武。

那两年每当不经意窥见到她的身手，心里又气又是羡慕，在他站椿站得苦不堪言的同时，她却练来仿佛得心应手，一个小小的女孩练武练得漂亮而随意，往往让他看到痴了。从那个时候开始，他才明白天才与平常人的区别啊，心里不服却也为她抱屈。尤儒生怎会没看到这样的好人才？她年纪还小，再练不去绝非今日的他所可比拟，因为老师的重男轻女，所以蹋了这样的人才。

两年后痴武渐渐疏于练习，他却开始一步步走上武术之路，那时才几岁？十三、四岁的年纪，花下的苦功不下于过去的痴武，但依旧打不过她。

这个傻女人，从没要跟她强争老师的武术馆，而她放弃了再练下去，从此她有点傻气傻气，爱笑爱闹的，跟他主动亲近是第三年半夜她突然闯进他的房间，有点尴尬的递给他一张纸，是母姊会的通知单。

彼此都明白尤懦生并不参与痴武的童年生涯，当时痴武连连抱怨了一串——

“都是你害的，在学校里品行良好得连老师都赞不绝口。才大我几岁，又没亲戚关系，你拒绝没关系啦，不过责任不要推在我的头上嗒—”

“好，我去。”应该去的，吃住都用尤家，连尤懦生全副的心血都被他抢走，为她付出这点是应当的。

痴武的嘴尚张了一半，嚅动半响，像不知该说什么，搔了搔头发，东张西望一番，才拖了凳子坐在他面前。

是从那一夜开始，他们之间的关系有了改善。痴武从主动的亲热到依赖，是他一点一滴感受到的。

就这样在不知不觉里，眼睛只锁着痴武，再也容不下任何人。而她，从十五岁那一年夏天，就成了彼得潘。

甚至，她连个原因也吝于施舍给他，就这样划分了距离。不甘心是一定的，却只能静静地从旁看着她成长，而毫无插手的余地。

拐骗她来风云，表面上是为她好，实则出于自己的妒意。难以想像当有其他男人对痴武有了兴趣时，他的妒意会有多深——即使没有表露出来，心底的纠葛却如毒蛇般紧紧盘旋，一点一滴的啃噬他的理智。痴武人本就长得讨喜，会欣赏她的容貌的男人不在少数，但全教她疯疯癫癫的个性给吓跑。是不是存心，他不清楚，只是无法想像当她二十四、二十五岁，甚至年纪更长的时候，会有一个男人如他一样，看穿了她傻气下的本质。

所以，他带她来了，或者望能够留她到永久。

“童——”床上的痴武申吟，半垂着眼看他。他立刻走来，眼底透露关切。

“痴武，这是几根手指？”

痴武的焦距晃了下，哀怨地说：“我的头好痛啵”

“痴武。”难得严厉的口吻让她扁了扁嘴。

“三根啦，你的手指头让我想到香肠，我肚子也有点饿了，童——”像隔了一辈子没看见他，好想他唷，很想爬起床跳进他怀里，却觉得全身虚弱得像只软虫。陌生的天花板、淡淡的花香扑鼻中夹杂童的气味，好舒服，又有点想睡了。

“嗄？”什么时候回到了尤家。“不……不是埃”这里陌生得紧。

“我在山下买了栋小屋。”

来不及感觉后脑勺的痛，痴武楞惕地、近乎发呆地瞪着他。“你……你什么时候买的？”没听他提过。

“要不要坐起来？”

“要。”软绵绵的身子让童抱坐起来，他的力气已非当日的她所可以比拟了。童晃云在她身后垫了枕头，让她舒服地靠着。

“头还痛吗？”

“好痛！痛死了！”停顿了下，脑中闪过一幕，急急抬头询问：“那个男孩怎么样了！都抓到了吗？”如果迟了一步，她会懊悔一辈子的。

“送医了，头破血流，但还是保住了。”童晃云的黑瞳变沉了。“你只是一个女人，不该贸然动手的。”

痴武想习惯性的搔搔头发，手臂却沉重如铅。可怜啊，有病在身还被人打得惨兮兮的，是犯太岁了吧！

“我以为我可以的，毕竟，我的手脚灵活得很。”她吐了吐舌：“结果你瞧瞧我自不量力的下常”

“别再做这种事了。”那足以让他吓破一斤胆都不止。天啊！跟其他老师换了值日下山，就是怕她闹出事来。她不会闹事，看似疯癫，做事却懂轻重，但唐泽元则不然。

他初上山的时候，就遭到唐泽元挑衅。始终没跟他正面过招，任凭他耍尽花招的。自从痴武上了山，唐泽元便转移了目标。他是个对武术狂热的男人，想测痴武的极限在何处。

“一定要保证吗？”痴武皱皱鼻，看他端来了稀粥，肚子噜噜的叫了起来，感觉好像才吃了卤味，这么快又饿了。我睡了多久？”她张大嘴，笑咪咪的等着童晃云喂食。很久没让童喂过了，除了生病的时候。好像回到了童年，好幸幅。

童晃云在床沿坐下，一口一口的喂她。“你睡了一天了。”

“那现在是星期一了？你不上课吗？”他的课表里星期一有三堂课哪。

“我请助教代课。痴武，你不是三岁小孩了，理当知道轻重之分，你能应付得了七、八个少年吗？逞一时之勇被打死在那里，能救得了那个男孩吗？”

“我……”又来了。说到底，就是要训她一顿了。“我以为我能的嘛。至少，我能防身的。”疏于练习的下场就是连自己也救不了。如果当年好好花心思去学，也许今天不会弄得这般的狼狈——

童晃云沉默了下，忽而说道：“如果你想躲避我，不必专程下山。”

痴武缩了缩肩，差点忘了那天下雨的事情，一心只贪恋见到童的快乐。

“童……”痴武一咬牙，直接用尽力气跳进他的怀里，要不是童晃云及时将碗举起来，她肯定撞破头。

痴武狠狠地抱住他的腰，就算头晕得快死了，也要好好的跟童说清楚。不要再一次如陌路人的距离，她会受不了的。

“痴武，你在干嘛？”

“我……”话还没说出口，胸前就开始剧烈起伏。天啊，这是在害躁吗？她什么时候也懂得在童面前害膘了。

“我喜欢你，童，我……我赖你是赖定了。”她舌头像打结，脸蛋烧得通红，幸亏童没看见，不然丢脸丢死了：“你……不能不要我，我这一辈子就只有你了，你要照顾我一辈子。你说你爱我，那……那我也会爱你，也许我还摸不清楚其中的区别，但我一定是爱你的，这辈子我就只爱你了，所以你不能抛弃我，不能见异思迁，你要喜欢别的女人，我也要死抓着你不放，不放，一辈子死也不放。”

终于说出口了，天知道那有多难以启齿。以往她大而化之，什么也不想的，单纯的就认定了童，但当他把爱情浮上台面，心里反而有点怕，怕……就是怕了，在记忆里，似乎有什么梗在里头，却遗忘了，只余不害怕。而现在，她把话全都摊开了说，心底某个角落也松了口气。

就这样相依为命一辈子……不想分离，好舍不得童。

“痴武……”上方传来的声音低低哑哑的，感到头发有人抚着。

“你别叫我抬头啊，很丢脸的。”窝在童的怀里一向是舒服安全的，这是首次敏感的感受到男与女的区别。

她低着头，悄悄地爬离他的身体。天啊，她也懂得害臊了。

“痴武，你了解你所说的话吗？”

“啊？”不够明显吗？童还听不懂？痴武连忙抬起脸，叫道：“相依为命一辈子，你说的，不能耍赖。”她这样的说法还不够吗？天知道她鼓起了多大的勇气，她要他这辈子就只要他了。

“就你跟我？”

“嗯。”痴武用力点头。

“你脸红得像蕃茄，痴武。”

“就说你不准笑的。”可恶？

童晃云的嘴角含着淡淡的微笑，语出惊人的——

“我喜欢吃蕃茄。”

嗄！痴武怔了怔：“你在说笑话，童！”差点吓坏了她，记忆中的童是不会说笑话的，他的这一面她从没看过，满新鲜的，像挖掘到一块宝藏。

“我像在说笑吗？”

痴武轻轻呀了声，童虽在笑，但神态认真的靠了过来，痴武依旧坐在那儿，直到三秒钟后，才知道童意欲为何

亲吻她埃她有点紧张兮兮的，温热嘴贴在她的唇上，跟上回雨里的接吻不太一样，像羽毛般的轻扫。

“痴武，我爱你。”他的鼻息搔得她痒痒的，如果是以往，童这么接近她，她肯定会吃吃发笑的，但现在心口扑通通的跳着。

“你……你怎么会爱上我呢？”问出了百思不解的疑问。自认没好到哪里去，也没什么女人味，有时甚至孩子气重了点，这样的女人他会喜欢吗？“而且……你是什么开始爱上我的？”

童晃云微笑，退离床沿：“你好好休息吧，我打个电话回学校。”

痴武微张着嘴。“童……”可恶，童在耍她，深知她好奇如猫的天性。这么了解她的人除了他，其余的都还没出生。“童，你过份！”她不敢大声抗议，头颈蔓延着痛。

痴武皱了皱鼻，只得目送他出去。她委屈的躺下来，不太想睡，脑袋胡思乱想起来。

这栋小屋看起来并非新的，童买了多久？没听过他提，何时童对她也有了秘密？讨厌，没见到童的时候老想着，念着他，见

到了又想赖在他身边。

爱童哪——在她眼里，童与青梅竹马逐渐有了区别。有时他像个陌生的男人，有时又像曾经有个的童年玩伴。不论是哪一个童，都有十足的魅力吸引她，只是以前对他习以为常，所以不曾注意过。她想要，贪心的两个都想要，青梅竹马跟现在的童。

眼睛有点累了，武暂时合上休息。

合上的眼珠看见一连串的七彩，里头是曾有过的回忆，也有童方才轻轻柔柔的小吻……

她的恋爱之路……才要开始——

## 第六章

快快乐乐的休养三天，感冒是好了，便把童的车子开上山。有屋有车，童像打算永久在这里定居。买屋的时候老头还没死，当时童是打算离开他们吗？老头的死确实带来了变数，如果没来风云，可能一辈子都不知道童在这里置产。

临上山前，去探了下超商的大男孩。他看起来气色不错，连连向她道谢。有什么好谢谢的？连他都救不了，空有一身基本的武术又有何用？

听童提到，八个少年是来游玩的，临时起意抢超商，逃了两个，目前不知去向。是社会的乱象吗？即使走在路上都有人来砍，学武术的目的究竟在哪儿？

一路开上山，正值日正当中，却凉风飕飕，看样子台风真要来了。痴武缩了缩肩，把车停在教师车库里，先跑回宿舍拿食票。

“尤痴武！”田晓郁在走廊上叫她，快步走来。“你身体好了吗？怎么上山了？”

痴武笑得眼儿弯弯的。“我好啦，想我吗？”赖到金主了，好幸福唷，童早她一天上山，也不知道人会不会来吃饭，赖住田晓郁就等于挖到金矿了。

“谁……谁想你啊？”看样子是无恙了。“你笑得那么邪干嘛啊？”一路走进餐厅，依旧人潮拥挤。

痴武紧紧跟着她。

“你这么瘦，食量一定不大吧？”好垂涎她的食票。

田晓郁看了她一眼。“你想都别想。”

“过份，我的心思这么容易看出来吗？”痴武垮着脸，看着老师傅递给田晓郁老师的份量。

“没关系，我等童跟我换。”痴武喃喃咕咕的，把食票递给老师傅。

老师傅瞄了一眼她的名牌，忽然从小小的窗口探出一张老脸来，差点把痴武给吓坏了。

“你就是尤痴武？”

“是……是埃”

老师傅上上下下打量她一下，又加了几样菜上去。“你头痛好点了没？”

“啊？好……好多了！这……这是我的啊？”好像有点怪怪的。身边的人听见她是尤痴武，都抬起了头。

什么时候开始，她成了明星而不自知？

“其实，童老师话不多，但人还不错。”老师傅抛下这句话，就摆了摆手让她离开，接过下一个人的食票。

痴武起疑了下。老师傅好像知道她跟童是一对的……不会吧？童何时成了大嘴巴四处宣传？

张望了一下，工友伯伯似乎没来吃饭，跟学员挤好累。那……“晓郁！”笑嘻嘻的向雅座飘去。

“你作梦。”一个老师一个位，没理由让出自己的位子。同桌的老师们惊诧的抬头看了田晓郁一眼，她立刻脸红，呐呐地说：“对不起……”尤痴武总会引出她最坏的一面，差点就在诸位老师跟前露了原形。

“小气！”尤痴武目标立刻转移到其他桌的老师。童呢？

“他到教务处去了。”田晓郁提醒她。没告诉她，有部连续剧开拍挑中了风云的原野美景及雇请武术学员当临时演员。童晃云跟唐泽元是风云的两大武术名师，非他们不可，也可以借此打响学校名声。

“哦——”痴武嘴角下滑，东张西望了下，服角瞥到拥挤的大厅角落尚有一个位子。眼睛发亮，跑过去——

椅凳被勾过去，又是当日那个跟她抢位子的红衣服学员。这么倒媚呀！学员摆明了看不起她，这所专校的学员重武不重心，难保教出去的学员不会步上抢劫超商那几个少年的后路。

痴武撇撇唇，前脚踢了出去，击中他勾住椅脚腿，他哀嚎了一声，凳子落地，痴武只手上前要拿，他想抢，她顺势搭上他的手，借臂骨巧妙旋转，贴住他的手如同缠剑一般，是仿自当日童玩唐泽元的那一招。以前学过，但练武术得日积月累，久了没练很快就生疏，她是装装样子，功力自然没童那么高深，皮肤还有吸附的内气，所幸那男学员吓了跳，迅速缩臂，凳子落地，痴武连忙抬过来坐下。

“开饭了。”她双手合十，笑眯眯的。享受特权滋味固然是好，但靠自己赢来也不错。

“你好强喹...”身边黄色运动服的女学员悄悄地说，充满崇敬的。“那个位子从没人敢坐的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痴武含糊不清地问。老师傅的心地真好，给她加了这么多菜，唔，好感动，来到风云这么多天，首次感受到老师傅的人情味。

“他是唐老师的学生，你不知道吗？唐老师的学生都跟唐老师一样，狂傲自负，老爱欺负我们。”

“咦！”校园暴力吗？以前在学校时谁敢打她？光把尤家武术馆抬出去，就先吓退了对方百尺。痴武看看她的黄色运动服。“你.....你是童老师的学生吧？”不信童教出来的小子弟们打不过那家伙。

“是啊，可是童老师说练武术不能打架的。外表的强不是rou体的强，”而是精神的修养。练武的目的除了强身，还追求待人接物之道，处世之道.....”女学员好奇地看着她。“方才你的打法跟童老师好像喔。”

痴武搔搔头发：“还好啦，只是胡乱打架而已。”死了，被童知道肯定杀无赦。

他完全承袭了老头优良武术观念，人又固执，要知道她为了抢一席之地跟年轻的学员打起来，她肯定会死得很惨。

她只是气不过埃抢不抢得到位子倒在其次，大不了躲在角落里吃饭，只是看不惯这样年轻的学员如此傲慢跋扈，总会不经意的将他跟那几个少年重叠了。将来这社会会沦落成怎番德性？如果在风云，只懂得学武伤人，不如不学。

“你是童老师的女朋友吧？”

“赫！”痴武吓得差点魂飞，瞪着女学员。“你从哪挖来的八卦？”忽然发觉身边坐的都是黄运动服的学员，有男有女，一律竖耳细听。

“我也是听来的……不是吗？”有几回看过童老师对这个工友不错，简直与他平日的行径不合。

痴武有点尴尬的，有点想钻地洞。红红的蕃茄脸开始冒出来——

“可恶，要让我抓到是谁散播这种话，我会捏死他就像捏死一只小蚂蚁。”

“那……就是谣言喽？我们从没看过童老师会主动跟哪个女老师谈十分钟以上的话，”女学员受到身边同伴们的怂恿，进一步的

求证：“我还以为我们可以叫你师母呢。”

师母？足够教她全身别扭起来。见到他们张口欲喊，连忙摆手。“不要叫，不要叫！我……我……走先，再见！”不得不仓惶而逃，圆圆的脸充满热气。

昨日之事不可留，从此以后平凡的日子肯定在风云结束了，呜，好惨！她要起来哀悼一下。

“童——”出了餐厅，本想回宿舍，但在转角看见童下了吉普车。她双手敛后，蹦蹦跳跳的跑过去。

“痴武？你什么时候上山的？”童晃云吃惊了下，但很快恢复他一向的沉稳。风显得有点狂，把痴武的短发吹得一头乱，她穿了单薄的衬衫，很随意的。

他微不可闻的低叹了口气。痴武总不太会照顾自己，仗着身优骨佳，任何事都太嫌冲动了点，他拿出吉普车上的外套丢给她。

“穿上吧，病刚好了点，再遭凉就没人照顾你了。”

痴武乖乖穿上，当没看见从车上另一头下来的唐泽元。她眉开眼笑的。“童，想不想我——”很想直接跳进他的怀里，但毕竟有外人在。痴武本来是随口问他的，一瞧见童专注炽热的眼神，就有点后悔自己的心直口快。她有点脸红的，退了一步。

“嗤。”唐泽元靠着吉普车。“小工友，你身体康复的速度令人吃惊。”

他也知道她在山下受了伤？痴武撇开头，压根儿没打算理他。是童解了她的疑惑——

“风云的学员有三分之一是山下镇上的本地人，你救了那个男孩，风声传得很快。”

“哦——”不算什么伟大的英雌事迹，到头来还不是要靠童救她。

“来吧，下午没课，到茶亭泡茶给你尝尝。”童晃云开了口，了解她不太喜欢在唐泽元跟前多说一些话。痴武的交游很广，个性也大而化之，鲜有她讨厌的人，唐泽元显然相当不得她欢心。

“好！”痴武堆起笑。“好久没喝到你泡的茶。”以往童总爱在下雨无处去的时候窝在家里泡茶，感觉有点像回到了过去。

童走在前，她紧跟在后。从后头看去，童的背影很沉稳……很值得依赖。师母……好像跟他不太搭，她老是毛毛躁躁的，童究竟是怎么喜欢上她的呢？

“宁采臣的路好走吗？”身后，忽然传出这么一句。

痴武怔楞，本想不理，但忆起了他这句话的含意。她迅速转过头瞪着唐泽元，那一夜少年殴打男孩的时候，他也在场吗？就在她进超商之前看见了她！既然如此，为什么不帮忙？

他的笑充满恶气，花了半晌，她才恍悟——是为了试她的极限吗？就为这样，所以罔顾了他人死活？

“痴武？”

痴武的嘴掀了掀，瞪着唐泽元转头离去，她不甘心的低哼了一声，快步追上童晃云。

“童，你们学校有大嘴巴呢。”

“哦？”

痴武眨眨眼，跟童之间的距离不过十来公分左右，在他毫无防备之际，忽然前腿直弹过去，童晃云侧闪转身，面露惊诧。“痴武？”

紧跟着大擒拿手迎面而来。分筋、挫骨、截脉、闭穴，中途有些招式忘了，就打混过去，招招力量不大。

童晃云手脚俐落的挡下来，抓住她的双臂。“痴武，你又想做什么？”对痴武的公然挑战没恼羞成怒，只是十多年来没再见过她找他比武了。有点惊诧，但更多的是惊喜。

痴武挣脱他的臂力，嘴角下滑。“我只是想弄清楚自己有几分重量。你好强喔，童。”

童晃云搜寻她的黑眼，说道：“你也可以的，痴武。”

“是——吗？”她苦着脸，像在挣扎介于想与不想之间。个性散漫惯了，要再重新来，必定得下非人的苦功，一想到全身骨头就酸痛，她咬咬唇，转眼又想起那几个少年，她颓下肩，算啦。“童，你说过你要保护我的。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所以我练武干嘛？”她又笑咪咪的。“有你当靠山，我还怕什么？”

童晃云看着她。显然在一刹那里有什么让痴武动了摇，却又临时放弃。她会不会重新拾武，他并不在意，只要她过得快乐就够，但私心总希望她的天份能够得到发挥。

痴武看看他，再低头看看他的手，忽然牵住他的手，让他震了下。

“走……走啦，我等着喝你泡的茶呢，童。”她的脸又热热的，肯定又红了。那种感觉很奇怪，平常动不动就跳进童的怀里，对于这种亲近早就习以为常了，但现在只是牵住他的手而已，就脸红心跳的。

“童，你看我干嘛？我是瞧……好像情侣都是手牵手的嘛……”这是很愚蠢行为吗？想抽手，却被童紧紧握祝

现在处的模式大致跟以往一样，没什么过大的差别，但心里彼此有谱显了形，知道对方都是唯一的，一辈子的关系，反而接近童时老会心慌慌意乱乱的。

“童，”在往茶亭的路上，痴武又忍不住开了口抱怨：“你们学校有谁知道我们……我们在谈恋爱啊？你知不知道有人多嘴宣传了出去？师母耶，我明明是你师姊，叫我师母……”好像在叫七老八十的人。

“是我。”童晃云没侧头看她。

痴武呆了呆。“童……是你……”是听错了吗？童一向不是道人长短的大好人，好到她以为他几乎得到了中国武术的精粹武德，值得后人膜拜。“你……为什么要说？”

“你不愿意？”

“不……”只是她以为童是那种静静吃三碗公半的人。

“痴武，这是昭告，昭告风云你是我的女人了，没人会再追你，或者欺负你。”

手心蓦然发汗了。童晃云没回头看她，但字字句句打进痴武的心。他的女人蔼—奇怪的说法，教她毛骨悚然的同时，体温却又升高起来。

“你……你……”舌头打结了。“你放心啦，反正我从小就没异性缘的。”有点可恶，童，好像从“谈恋爱”开始，他便老占着上风，有时一句话就堵得她说不出来，却又心甘情愿的。

但，那又何妨？风依旧显得有点狂，但阳光照在地上，痴武低头看着自己淡淡浅浅的影子跟童的影子间隔小小的距离，她贴

近了童一点，头靠向童的肩，影子勉强搭上了边，痴武眼底眉漾着笑，蹦蹦走走的跟童上了茶亭。

山雨欲来临时又收了势，一个台风从台湾边缘闪了过去，另个超级台风又迎面扑来，登陆是迟早的事，为炎炎夏日带来了轻凉的风。

幸亏这几天的气温不高，屈睡在工友宿舍还不致于热得发晕，就是洗澡不太方便，总得等到半夜三更才能洗。没再溜到童的宿舍，即使成了情人；有更冠冕堂皇的理由溜去，但总是不敢。何时她的胆子小如鼠了？童看她的眼光总是热热的……像要吃了她，以往都没发现过，是童掩饰得太好，还是当真她完全没有注意到过？

在风云做了近一个月，下个星期。就是领薪日，好幸福哦。痴武堆着笑，刚被吉普车载回来，搬送木质的单刀上练习场，听陈老师下午会教单刀这项课程，她倒满有兴趣看一看。

以往打零工，没有储蓄的习惯；都是领了就花光。现在呢？老待在山上，要花也没处可花，终于了解童为何能在这么短的时间里买屋又买车——童哪，最近他看她的眼神带着奇异。撇开恋爱不谈，那是另一种探索评估。探索什么？曾经这么问过他，他却闪了话题。这家伙，闷葫芦一个，该说的不说，不该说的……也都说了。

“尤小姐吧？”一组娘子军叫住她。

痴武推着搁置单刀的箱子，眯眯笑的回过头。“老师们，有什么要帮忙吗？”暗中数了数，有五、六个年轻的女老师。在风云职员里年纪最小的大概就是痴武了，这让她有点不平衡。明年有个武术老师要退休，希望有幼齿的女老师出线。

“你是哪儿毕业的？”某个女老师开口问了。

痴武怔楞，笑道：“我台北女高。”在作身家调查吗？满有趣的。来风云快一个月，没有多少年轻女老师愿意理她，大多是武术老师跟她处融洽，有好几次有几个武术老师路经茶亭，看见她跟童在泡茶，即使知道他们是情侣，还是厚着脸皮走过来聊天。童没拒绝过，她以为童也想借此在口头上切磋，哪知他只是面带微笑静静的泡茶，偶尔插上一、二句而已。

“只是高中毕业埃”另个女老师的语气扬了起来。痴武看向她，她好像是……，童教武术的某班班导嘛，看过她几次，都是在找童的时候瞧见她跟童在说话。

“对埃”痴武笑答：“我没高学历，所以只能当工友嘛。”还记得高中念完时，就开始打零工，被童“念”了好一阵子。他的“念”不是用嘴巴说，而是那种眼神像是——她若不念大学，就很对不起他一样。一向就没把学历看得很重，总感觉得书念得多，对她来说并没有太多的帮助——嗄？好像少一把单刀，陈老师这班的学生有三十七个人，真少了一把，可恶！她低声咒骂，在风云横行无阻的吉普车申请得要有驾照，而且服务满一年的风云职员才成，方才是阿福伯伯载她过来，现在没人载她过去拿单刀，麻烦了。

“我不太懂童老师这么高尚的人，怎么会喜欢上你？我们真为田助教抱屈……”娘子军吓了跳，因为看见痴武圆圆的眼睛发亮，在她越过单刀跳过来的时候，忙作鸟兽散——不是没有听闻过她跟山下那几个抢劫少年打架的事迹——

“各位老师，请问你们有没有驾照？”她笑容可掬地问。

“驾……照？”这跟方才的话题有什么关连？

“我少拿了把单刀，如果没事，可不可以载我去集思楼拿？”

“谁会有驾照？风云的女老师上课都是请男老师载去的。”

“哦——那……”现在谁有空？童的课表上有课，好几个武术老师也有课的样子。“对了，找李老师好了。”

娘子军们又对望了一眼。“李承中？”是风云第三顺位的单身汉呢。“你跟他很熟吗？”

“还好啦。”痴武笑咪咪的。“在茶亭的时候大家都常聊天嘛。”

“茶亭？”是看过几次，有点羡慕但又不敢加入。“你不觉得武术老师们不太好沟通吗？”开口闭口就是武术的东西，想搭上腔又不知从何搭起。

“唔，”痴武摸摸下巴，挤眉弄眼的。“基本的武术概念很容易懂的，可惜我不太有空，不然可以告诉你们基本观念，下回去茶亭就有话聊了。其实李老师最容易应付了，只要有人起了头，他会缠人缠到气绝都不肯放手。算啦，有机会再说，我要赶去拿单刀了，迟了会扣薪水的。”

娘子军里有人的嘴在动了，但话含在里头，迟疑着。忽然，有人抢先了——

“我送你过去吧。”

痴武无辜的瞪人眼。“不好吧，你不是没驾照？”

“不是没有，只是放在皮包里搁着而已。”女老师摆出年长者的姿态，显然把痴武看成了一国。“你年纪还小不懂，有时候女人得让点机会给男人献殷勤。有了驾照，谁会载你？不要以为现在你跟童老师在一块，就不必玩手段，男人的心容易浮动，你知道吗？”

“哦——”痴武点点头：“受教、受教。”嘴角含笑，跟着她走出练习常

“还有呀，是女人就要懂得察言观色，这个世界上最可怕的不是男人，是女人，不要连点讽刺都听不懂。”

“是。”痴武眯眯眼笑，搔了搔头发：“我想大家都好人嘛，不然老师你也载我，是不？”第一次受人排挤，满好玩的。风云的女老师强都强在嘴皮子上，心眼倒还没多坏。

远远的，起了车声，一辆接一辆。

“好难得，怎么上课时间这么多车？”痴武跑了往前看。

好几辆的货车翻起滚滚沙尘，光鲜的旅行车、跑车，货车上是各式的器具，当车辆停在痴武的跟前时，她心里有点谱了，当临时演员时常看见那些东西的。

“你不知道吗？”女老师看了她一眼，决定像她这样单纯的女人大概栓不了童晃云多久。“有连续剧要在这里开拍，看样子，学校又会热闹好一阵子了。”

## 第七章

风云武术专校被借用的例子是头一道。会被该剧制作人看中的理由是这所学园学地辽阔，绿野葱郁，撇开现代化的教室外，尚有许多古色古香的建筑物，加上临时演员武打的本事，是万中选一的拍戏地点。

学员们都相当兴奋，在山上，能看电视的时间有晚上六点到十点之间，难得看见大明星齐聚一堂，连上课都心浮气躁的。

如果要问，里头最哀怨，要算痴武了。

“看起来拍得还不错。”李承中走到痴武身后，忽然开了口。

“是吗？”痴武头也没回的，拿着扫把立在那里。

这部戏是古装言情武侠剧，第一幕就是打斗戏，男主角用的是替身演员，待会儿拍完，得把现场清理一下。

剧组拍戏的时间不定，有时大半夜还在拍，老师学员那时都休息了，因而教务处要求留下一个工友随时注意需不需要帮忙。

那个工友就是她。她年纪最轻，工友伯伯他们不到十二点就睡着了，只能靠她——呜，好可怜……半夜也得守在这里，又没加薪！

“我看报纸上提到这部戏的武打不用科技效果，采真材实料。看起来……”他摸摸下巴，摇摇头。“不怎么样嘛。”环视了下四

周，没见到女主角，听说再过几天才会上山。女主角是目前炙手可热的当红明星，届时肯定掀翻了风云的屋顶。

“你没课吗？”

谈到这个，就伤感情了。“尤痴武，是谁允许那群鸭子进茶亭的？天！我快被她们给烦死了！”手臂滑出去的同时，注意到痴武闪了开。本就知道她是童晃云的挂名师姊，在茶亭也针对武术观聊过几回，但一直以为她只会说，不能打——她的身体倒是挺机敏的，引起他的玩兴。不是有意挑，仅纯粹打闹。他露了一招白鹤拳，白鹤拳内重意气，讲究以意行气，意到气到，以气催力，外重灵巧，手法虽短，却善于变化，看痴武旋身闪了开，只使三分力迎面打去。

痴武抿着唇笑，拿扫把当单刀来耍——

李承中微微惊诧。“你这套路数跟谁学的？”才窥见她有底子，又惊奇的发现她能把刀法耍得漂亮。他的眼睛发亮，不由得加重拳法打去。

痴武连连疾步闪开，笑咪咪道：“是陈老师前几天教单刀的时候，我看见的，耍得还不赖吧。”忘了的招数就含糊混过去。

拳来刀挡，刀与剑法，前者只需好的资质就足够，但尤痴武的能力着实令他惊讶，不由得玩兴更起，边打边问——

“明朝内家拳有五不传？”

“呵，好玩。心险者，好斗者。”扫把轻轻侧过他的拳，差点打中了。“轻露者，狂酒者，骨柔质钝者。”风是逆向的，吹起痴武有些长了的头发，遮住视线，一时看不清他的拳法，短短的几秒里拳风退近，她直觉闪过，身后捏到硬实的rou体，吃了一惊，拳头及时在她面前煞祝

“童？”痴武瞧见童只手挡在她的身前，防着李承中收不住拳，她笑着仰头看他：“不要紧，不要紧，我们在玩啦，童。”

“我知道。”童晃云看了李承中一眼，低声道：“你们开始在引人注意了。”不说没人发现，一说痴武才转头看见有几个拍戏的组员惊奇地瞪着他们。

李承中摸摸鼻子，转开脸。“我的第六感告诉我不太对劲，我要先走了。”他最怕引人注意了，通常引人注意的下场就是被人当猴看。

走了几步又倒回来。“痴武，有没有考虑晋级？”

“嗄？”心思放在童身上，一时抓不到他话里含意。

李承中微笑建议：“张老师明年退休，学校必定会徵武术老师，你只要取得资格，就能成为风云正式的老师。”

“老……老师？”想来就全身起鸡皮疙瘩。印象中的老师是崇高而严肃的，总会让她想起国中时的蔡老师，要她当，她三天就包袱款款，逃难去了。

李承中挥挥手。“你考虑吧。”

“鬼才考虑。”痴武甩甩鸡皮疙瘩，直接勾住童晃云的手臂。“童，你下午没课，我跷班，出去走走，好不？”

童晃云看了眼她。“你想去哪？”

“没特别的地方。”痴武摇头晃脑的。“成天工作会累出病来的。”好可怜，就算现在想当病美人也都没时间了。

即使她没刻意，也能感觉到身子骨愈来愈好，可怕可怕，宁愿将理由推给山上空气新鲜，也不想深究其他理由。

平凡的日子好像远离了，却不觉有何不妥。

童晃云微笑揉揉她的头发，忽而附身在她耳边低语：“那，我们去野餐？”

痴武连忙往后跃，脸又开始红了。一时间没料到童这么靠近，天啊，他的热气尚在耳畔骚动。对童愈来愈敏感，这是好还是不好？

“痴武？”

“你……你……很少在大庭广下做这么露骨的举止，童。”似抗议又不像，不是难以接受他这样异于平常的行为，只是……有点不太习惯。

“露骨？”眼神闪了下，唇畔泛起苦笑。“你认为这就是露骨了？”什么时候开始，他的痴武变得这般保守含蓄了？

来到风云后，痴武的性子依旧，但在某方面却开始一点一滴的变化了。以往，她当自己没学过武术，人打她闹她都不还手，而现在时常在不经意间流露武术的天份。是风云给她的影响吧？就在她不知不觉里，没再排斥习武。

带她来风云是正确的，就不知道她能待多久？

“童，在想心事？”痴武笑咪咪地在他跟前晃手。“可别骗我唷，要野餐我就不吃午饭了，这里哪里有可以野餐的地方啊？”

“风云还有很多未经开辟的地方，我载你去吧，运气好的话，你可以跟野兔一块用餐。”痴武并不美，但一张笑脸让人舒服，将来，会有多少人发掘她的好处呢？方才看见她跟李承中过招，明知只是笑闹玩耍，也会担心她被击中。

“这么好玩，那你等我喔，我去幅利社卖三明治，别走啵”痴武挥挥手，一路跑进建筑物，走进地下一楼的时候，看见唐泽元往这里走来，痴武连忙闪进安全门之后。

才不想这么霉，天气好心情好的时候撞上了他。已经躲他很久了，能碰上的机率也不高。

童证实了之前唐泽元的说法。他是佑生武术馆总教练的大儿子，在童考上武术老师的资格前，他就已经进来了。痴武皱皱脸，屏住呼吸，从安全门的窗子悄悄往内窥视，唐泽元还没走，停在电话筒前，拨了一组号码。

童还在等她呢，麻烦，难得出游一次。

安全门是半掩的，隐约能听见他的声音，好像是打回武术馆吧？没想要仔细听。不研究不喜欢的人向来是她的原则，对佑生武术馆的印象也止于某次在台北的打工而已。

“尤痴武，你出来吧。”

这么容易就被发现？痴武扮了个鬼脸，推开安全门走出去，机械式的点了点头。“唐老师，好巧。”

“是满巧的。我一直怀疑安全门后的那只小老鼠是谁。”唐泽元把玩着钥匙，状似心不在焉，跟之前他老缠着她比试的样儿是天差地远。

痴武点点头，很正经地说：

“这样啊，改天我会记得请卫生局过来扑灭。不多聊了，老师。”想要一走了之，又怕他临时偷袭，不可不防。

不过，直到走进福利社，都没见他有任何行动，这念头只在痴武脑海里短短的闪过，就没再深想过了。

野餐哪——

一路看着风云的风景，才知风云的美。几乎有一半的山区是属于风云的土地，难怪童会喜欢上这个原始而豪放的学校。

“痴武，下车了。”

“好！”她笑吟吟地拎着野餐盒跳下车。难得跟童有独处的时间哪，得好好珍惜，就可怜了阿福伯伯得帮她遮掩一下。

“过来吧，痴武，小心点，这里很原始。”童晃云牵着她来到一块树荫下。

痴武忙碌的铺上报纸，克难时候，一切从简。笑咪咪的坐下，拍拍身边的位子。“童，坐，请坐嘛！”

童晃云看了她一眼，跟着坐下。“我们独处的时间并不多。”

“是啊，所以才要野餐。”痴武挪了挪位子，直接赖在他身上。喜欢童身上的气味，那让她觉得舒服而心安。

“童，你喜欢这所学校吗？”再调了调位子，干脆整个人窝在他怀里，拉着他的双手交叠在自己的身前。童的手大而修长，是练武者的手，模起来暖暖的。往这样的举动时常可见，但现在心境不同，感觉也不同，会有点窝心，有点脸红。心跳的——

“喂。”童晃云顿了顿：“你呢？痴武，你喜欢这里吗？”

她小叹了口气，玩弄他的手指头。“还马马虎虎了，我喜欢这里，难得有学校这么……自由，大部份的武术老师人都不错……”差点要脱口而出，她喜欢跟武术老师们聊天，那肯定又会

落进童的陷阱。总觉得童带她来风云是有目的的，撇去相依为命，不如说童让她一点一滴的亲近了武术。

她的身子骨开始蠢蠢欲动是事实，天性里的嗜武又开始萌芽，可怕又可恶的童，在无形之中想要改变她……却偏偏改造成功，有点不甘，但栽了进去——

“痴武？”

“野餐。”赶紧撇开话题，爬到报纸一端，笑咪咪的拿过野餐盒。“童，你猜猜看，我准备了什么？”

童晃云看着她。

她吐吐舌，打开盒盖。“有蕃茄哪，你喜欢吃的。”从老师傅那里摸了四、五颗蕃茄。

“我喜欢吃你。”

她差点滑了手里的蕃茄，红潮爬上脸。“恶……恶心，童，你从哪学来的？”

童晃云但笑不语。

“童，你笑得好邪气。”没见过童这么笑过，至少他开怀大笑的次数少之又少。

痴武脸红的捧出圆形便当盒。“午餐，请你将就一下。”

童晃云迟疑了下，接过。“我以为你去福利社。”

“我是去了，不过——”痴武笑弯了眼。“我听老师傅说，你最近的胃口不好，吃都没吃多少，所以我请老师傅教我煮稀饭。”没敢说真正的理由，还记得晓郁曾替童准备炒饭，色香味俱全，后来才知道童有时忙得连吃饭的时间也没有，难怪在餐厅时常看不见他的人影。

童晃云又看了她一眼，打开。里头是皮蛋瘦肉粥，有模有样，难以想像是痴武做的。以往她贪偷懒，在厨房里总爱赖在他身边看他忙东忙西，没下厨过——

这是不是表示，她开始将他搁在心底？

“童？”她期待的眼睛闪啊闪的。

童晃云微笑，吃了几口。

“好吃吗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那，以后你晚上要没上餐厅，我就做饭，你来拿，好不好？”也不敢告诉他，她只会做皮蛋瘦肉粥，以后的事以后再说，有老师傅当靠山，还有什么好怕的？现在才明白以往童做菜的伟大。

童晃云头。“没必要这么麻烦。”

“一点也不麻烦。”她笑咪咪的。“以后呢，你要饿了，就找我，可别胡乱收人东西吃喔。”她喜欢这种感觉，像在谈恋爱。

童晃云看了她一眼，没作声，当作是默许了。

显然痴武目前还将他们之间的交往归于纯情类，就随她吧。他想要她，却也知道现在还不是时候，痴武才刚接受了他们之间是爱情的关系，太急躁只会吓到她。她像个小小的天使，即使身躯成长了，思想成熟了，但总怕她随时消失，当年沉睡的婴儿开始逐渐张了眼睛……他该庆幸，婴儿的眼里只有他，目前这就够了。现在只想好好培养他们之间的感情，让它慢慢的发芽成长——

“待会儿，我带你到附近的小木屋去看看。”

“小木屋？”这是什么学校？

童晃云轻笑，敲了下她的头。“别胡思乱想。风云占地过广，很多地方还没使用，小木屋在风云四周有不少，大多被废弃，只剩几间是单身男老师宿舍住厌了，暂时搬过去住的。”

“哦！”好像满有趣的。

“以后我没载你来，不要自己过来，你对这里地形还不熟。”他指着附近的某个方向。“那里有断崖，有挂危险勿近的牌

子，你可别贪玩。”

“断崖？”好危险，风云果然跟一般学校不同，可怕哪，不知道哪天哪个迷途羔羊会跳下去。她眯着眼看向童指的方向，笑咪咪的随口道：“童，如果有绳子，你猜需要多长？”

“不需要猜，因为我都不会靠近那里。”童晃云看着她。“痴武，你不是一个人，也不是无牵无挂的。”

“童……”痴武脸有点红，靠近他，拉起他的手。“我当然不是无牵无挂，你也不是，我们有彼此，不是吗？”轻轻用手碰了下童的唇，温暖的，刺人的。

从来没说出口，她很感激当年老头带他回来，即使因此舍弃了所曾有的武术都值得。童哪，严肃、正经、沉默，花言巧语都不在行，但就是敲进了她的心，如果有一天要她放弃童，她准会哭死。

她的脸开始又像蕃茄了，从老师傅那里拿来蕃茄多是熟透了，但现在她脸红得比蕃茄更厉害……因为童吻上了她的唇瓣……

有点……苦苦的……是失败的皮蛋瘦肉粥吧？感觉似乎差晓郁的炒饭甚远，没关系，再接再励就行……只是童吻她，是想间接让她知道需要改进的地方吗？呵呵。

“痴武，你在发笑。”从不知道自己的吻会让她发笑。

“我喜欢笑嘛，童。”直接窝进童的怀里，笑咪咪的。

暖暖的，温馨的，细水长流般缓缓流进心底……那该是怎样形容的感觉呢？

像……春天。春天午后，有点懒洋洋，却很舒服的感觉，是的，以目前而言，她跟童的感觉就是如此了……很满足很满足的……

由于校方体恤连续剧的工作人员上山下山不便，于是在男女宿舍各暂时空出了一层楼。这是官方说法，私底下听说校长及理事长都是该戏女主角的忠实影迷，所幸没动到工友的宿舍，不然真要躺路边睡觉去了。

晚上依旧十点熄灯，拍夜戏的地点也离男女宿舍有一段距离，不至于影响学生作息时间。第一场武打临时演员们是出自唐择元的学员，耍起拳来虎虎生威，痴武拉了个凳子观看。女主角姓邓，从三天前上山就赶文武戏，痴武看过她，是当红明星，在卸了妆之后，貌色中等，但很有气质。

“你很闲喔，你的学生呢？”后头的脚步声轻而稳，很容易分辨出是谁。

“在格致楼后面的练习场站桩。”李承中也拖了个椅子在痴武身边坐下，目光锁住场中的男女主角。

“你很迷那个女主角吗？”

“嗄？”终于把视线短暂移到痴武脸上。“你怎么知道？”做得这么明显吗？

“只要有邓大牌的戏份，整间学校的男老师都来看了。”痴武指指导演后的中年人。“连校长都来看了，还有谁不会来看？”

“晃云呢？”李承中颇感兴趣的。“他来看过了吗？”

痴武搔搔头发。童是来过几次，不过都是她在场的时候，没聊多少话，但童本就少言少语。

李承中见她一时沉默了会，拍拍她的肩。“男人嘛，不要计较太多，通常男人欣赏一个女人，并不表示喜欢。”

痴武看了眼他。“你是在安慰或者在我心里种下怀疑的种子？”

“你也会嫉妒吗？尤痴武。”他取笑。

“你想挨揍吗？李老师。”嘴里反驳，心里倒是计较起来了。嫉妒啊，童没机会给她，不是吗？始终不清楚童怎么会爱上她，但他说了，她就信了。喜欢童的心是一天增加一点，像是涌不止的井泉。不见得每样爱情都得掺进嫉妒的毒素，喜欢童那就够了。

“有机会我们可以再对打一次，痴武。”李承中的目光又回到女主角身上。

“敬谢不敏。”她皱皱鼻子，朝这里走来的工作人员好眼熟。“童不太喜欢我打架。”

“嘿，那不是打架……”临时住了口，地上接近的影子让他暂了注意力。

“尤痴武”

“是，我是……”痴武站起身来。对方是个个头不高的男人，眼熟到只差喊不出他的名字而已。

“好久不见，我是剧务组的人啊，记得吗？有几回你来当过临时演员，是我经手的，怎么样？有没有兴趣再来？这部戏女主角有几场武打，帮个忙吧，这年头个头小又有底子的人不好找，本来还在想如果真不行，只得让男替身上场，现在找到你，没问题了。”

“不……不好吧……”痴武缩缩肩，鼻里的嗅觉忽然滋满了熟悉的味道，想都不用想是谁站在她的身后。从以前开始，童一接近，她就能闻到属于他特殊的气味。“你不耍赖我，我哪会武打。”让童误会了，会罚跪算盘的。

“本来我只当你身手敏捷而已，上次导演看见你跟他……”男人朝李承中努努嘴。“在过招，赞不绝口。怎样？有没有兴趣？”

“不，谢谢。”痴武笑咪咪的。“我现在有工作了，校长不会准的啦。”

“校长？那还有什么问题，你们武术陈老师都下海了，放心啦，就拜托你啦，晚点我介绍武行老师给你。”随意挥了挥手，便走回了拍戏现常

“赶鸭子上架嘛。”痴武嘀咕的，转身朝童晃云笑咪咪的。“童，一上午都不见你喔。”

“嗯。”童晃云淡淡地应了声，看了李承中一眼。“最近，武术老师轮流值巡视校园。”

异样的口吻让痴武本来想牵住他的手，却临时停了格。童说话平稳得紧，很少有能够让他“异色”的事。“是出了什么事吗？”

“记得超商抢案吗？警方以为没几天就能抓到在逃嫌犯，但显然山区太大，派出的警员有限。”

“所以不得不自力救济。”李承中拿起外套，叹了口气。“下午是我跟范老师巡视，不过是两个青少年而已，瞧瞧我得受什么样的酷刑？每节下课只要有女老师需要吉普车上课，咱们身为男性的老师就得一路奉送，男人真辛苦。”辛苦也就罢，在短短几分钟的车程里得饱受女老师骚扰才是最可怕的经验。

“我以为他们很快就能抓到。”痴武皱起眉头。那一夜不愉快的经历浮现心头，想救人却差点赔上自己，如果她再强一点，也许少年不会逃脱。

童晃云轻轻拍了拍她的背。“我也这样以为。学校目前以不惊动年幼的学员为主，这届毕业生固定分批巡视校园，如果没什么事，不要乱走动。想去茶亭，就等我没课的时候。”

“这么麻烦？”痴武指指自己。“我也能帮忙，不如我有空可以带着毕业生到处看看。”

童晃云看了她一眼。“你并非武术老师，学校不会允许你拿学生的安危冒险。”

平稳的声调就像在平述一件无关痛痒的事般，这是童向来的语气，但知童莫若她，总觉那句话里带有深层的含意，像根针一样的扎进她的心里。

武术老师碍...李承中那天的话始终记在心底，明年有武术老师即将退休，她没想过要应考，平凡普通的生活是她所向往的，童那天也听见了，却没左右她的想法，但总觉得.....他在不经意让会偶尔刺她两针。

过份！痴武苦着脸。明知她依赖他的看法，却硬逼她自己作决定。

“童！”她忽然跳上前，紧紧抱住他的腰。时常喜欢跳进他的怀里，是因为童总能给她安全感，至少他的心跳能给她勇气。

“痴武？”

痴武用力抱他了下，才退后一步，双手敛后，吐吐舌。“没什么啦。”

童晃云搜寻着她的眼睛，开口时声音略带沙哑。“没什么就不要随便抱人，尤其在大庭广众之下。”

“嗄？”以往童都没吭声，她以为他不在乎的。是怕众人的眼光吗？但之前他还在大伙面前作出露骨的举止，不是吗？

有人说女人心海底针，童的心一辈子扑朔迷离，想寻个线头都难。她的脸又发起皱来。过份！老爱丢些困难的问题给她。

“不管了！”痴武又扑上前抱他，笑咪咪的。“我在大庭广众之下抱你，又没打雷又没刮风的，童，你又不会少块肉。”

“痴武。”她头顶上的声音停顿了下。“你再这样……是得自行负责的。”

“负责就负责吧。”偏爱往火坑里跳。平常握住童的手，总觉刺刺麻麻的，像触电的感觉，害她心跳一百，但抱着童就有安全感蔓延全身。唯一的，只有他才能给她这样的感觉，但愿一辈子都不要分离哪——

表面上，风云的生活照旧。

老师，学员上课的上课，下了课要是离拍戏现场较近的话，直接一蜂窝的涌来围观。女主角不太捧场，没拍戏的时候只肯窝在旅行车里睡美容觉，学生的情绪却不因此受到挫折，反而引起更高度的兴趣。

临时的武打演员由唐泽元跟童的子弟轮番上阵，除了校长的直接要求外，实战对打的经验是两个老师唯一的共同念头。在彼此点到为止的范围内，不含实际的人身攻击。

李承中曾提过平常他们要撞上同堂课，童晃云多半是拒绝唐泽元学员对打的要求，主因是唐泽元的学员习武相当敏锐，在初期的招数满狠辣的，过招时不太能克制自我。

什么样的老师教出什么样的学生，李承中有感而发的说。

在武术逐渐没落的同时，各派各门依旧纠结在谁强谁弱的意气之争中，中国的武术能流传到三代以后就是奇迹了。

人总爱争一口气，只是争错了地方。老头一辈子劳心劳力就为振兴武术馆，最后不过沦为一把烂泥。

说到底，还是平凡的日子好。工作人员将储藏室的钥匙交给痴武，她打了个呵欠，一天最累的工作就是等工作人员将场地整理好，如果在未开垦的林子里拍戏，也不必等他们收拾好，她直接就能先回去睡觉。

好热！最近天气异变，明明要来台风，难得入了夜还这么燠闷，弄得一身是汗。

“收工了？谢啦，小妹。”工作人员朝她挥了挥手，陆陆续续走回男女宿舍。工友宿舍是在另一头，痴武走了几步，贪恋的回头看看耸立在教室后头的男宿舍。

童……的冷气，好想念啵

在这么热的夜里肯定睡不着，想着想着，双腿就不由自主的倒退，趁着众人进了宿舍，锁上宿舍门之后，她敏捷的爬上树，从树的枝条跳进阳台二楼，再站上阳台的栏杆，往上跳跃双手勾

住三楼，直接翻上演进三楼阳台，如此依样画葫芦，爬上了七楼的宿舍，走进底端的安全门。门后没人，蹑手蹑脚的进去，暂停在一号房前龇牙咧嘴的，随即悄悄迈近四号房。

四号房门没锁，痴武推开进入，凉凉的冷气迎面扑来。好舒服，痴武眉开眼笑，直接扑上童的床。

这回爬上七楼的时间比第一次足足缩短了三分之二，气也没大喘，想睡倒是真的。冷冷的房里没童的气味，是还没回来吧?

痴武的脸颊贴着柔软枕头，拉起薄毯来盖，舒服得让她满足发笑。

童去做夜巡了吧？警民合作的最佳典范。学生入夜后就算有证件也不准外出，在强烈台风跟少年抢犯的双重威胁之下，那些拍戏的人员还能面不改色的抢拍进度，实是匪夷所思，抢收视率抢疯了。

现在她只要值夜班，而童没夜巡时，泰半会来陪她，两个人就坐在那里看拍戏，很安静，有时可以两、三个钟头无言胜有声，累了就往童身上滑去。

想来自己都觉得可怕，依赖童的心愈来愈重，以往没这么黏他的，可恶。

昏沉之中快睡着，还得拖起疲惫的身躯去洗操。痴武摇格晃晃走进浴室，随意冲了个凉。

“完了！”洗完才发现忘了带衣服过来。痴武苦着脸，悄悄打开浴室门，冷气让她不由自主的打了喷嚏。好惨，可别感冒才好。借用童的浴巾包在身上，直接跑出去，目标童的衣柜——

“痴武？”

死了！痴武撇过头看儿童晃云坐在床沿，吓了一跳，脚底打滑，还没跑到衣柜就宣告阵亡。

“痴武。”童晃云身形极快，冲上前及时抱住她。

“好……好可怕……差点我就得包着浴巾上救护车了。”痴武紧紧抓住童晃云胸前的衣服，脸埋在童的怀里。

“唔，童，你是我的救命恩人。”痴武咪咪笑，想要退开童的怀抱去拿衣服，但抱住她的双臂结实有力，没要放开的打算。

痴武停顿了下。“童？”下意识咽了咽口水。“童，你快抱断我骨头了啦……”心跳有点加快，不知何故，童愈抱愈紧，抱得她喘下过气来，痴武用力推了推他，可恶，力气依旧小过童……耳畔忽起了热气，童俯头吻了吻她的耳垂，痴武吓了跳，如果不是童抱着她，她早脱离地心引力跳起来了。

跟童接吻的次数屈指可数，除了第一次下太愉快的粗暴经验外，其他时候童的吻很温柔……

“童……”想抬头抗议，却教他抓住了机会沿着她的脸颊亲吻，她的心脏停跳好几秒钟。

童的样子有点不太对劲，每次亲吻她的时候，他神情是淡淡的，柔柔的，让她很心安。“童，你先停下……”来不及惊呼，唇瓣就封住，下一刻她被抱了起来，移向床铺。现在想都不用想，就知道童想做什么了！

痴武有点惊吓，想推开他。她的身子沾床的同时，童的手滑上她的浴巾。

“童！”她低叫，紧紧抓住他的手。

童晃云满布情欲的眼抬起搜寻她的眼：圆圆的眼大张，流露出惊慌，是吓到了她吗？

“痴武，我爱你。”他低哑说道。

“我……”

“我们都是成年人了，痴武，”童晃云看穿她迷惘的心眼。“而我是个男人，不想要你是假。”

痴武张口欲言，却不知道该从何说起。跟童谈爱没想过这么深，只觉得跟他在一块很舒服，没他不行，也赖定了他。

童晃云注视她良久，轻轻拂开她散在脸上的发丝。痴武的爱情尚属幼儿时期，当她满足于牵手恋爱时，他想要的却不止如此。天知道他想要她多久了？明知对她而言太早太快，心里的情欲却如脱缰野马跳出了他的克制范围外。

“童……”痴武小声的，委屈的说：“我……还没准备好……”脸又开始热了起来。跟童更亲密的肌肤之亲碍…真的没想过这么深，只觉彼此依恋是剪不断的，想要跟他共渡未来，一辈子的生活。

童晃云轻轻叹了口气。当他俯身压向她时，痴武有点紧张，他侧身压住薄毯的一角，隔着薄毯将痴武抱进怀里。

“不要以为我什么感觉都没有，我不是柳下惠，所以，下次别在我面前包成这样。”

痴武苦着脸，脸蛋钻进了他的身体。“谁知道你会这么快回来。”她抱怨，但提醒自己下回千万要穿衣服。真的没想到自己会对童的影响力这么大，他的克制能力一向是她所佩服的，也是老头竖起大拇指保证过，现在他临时退回了君子防线，教她松了口气，心头也觉得些……亲近，总觉得更迈向男女关系一步。

“我去夜巡了。”中途遇见了一些事，不过无大碍。

“夜巡碍…”痴武打了个呵欠。“你自己也要注意安全。改天晚上没我班的时候，我跟你一块去夜巡。”还能边走边看星星，挺有情调的。

最近一次跟童一块看星星是回跟老头去露营的时候，好小的年纪：犹记那时看星星看到睡倒在童的怀里……童是唯一的，在过去与现在都在她心底占有一席之地的男人。回忆与现在不停的交错，当跟童在谈恋爱的时候，过去青梅竹马的回忆是青涩而窝心的，像颗小小的种子，萌芽，茁壮，然后发展成一棵大树，枝桠与现在的心树交织，里头都有他。

“好，一块去夜巡。”童晃云允诺时，痴武已陷进梦乡里。

第八章

醒来的时候，天已大亮。

阳光暖暖的，透过窗流泻了进来。痴武半醒半梦，眯着眼好一会儿，忽然低叫一声。

“完了！”平常钻进童宿舍睡，不到五点就起床闪人，现在太阳都晒屁股了，要顺利无恙的溜出去，肯定很难。

痴武快速爬起床，没发现裕巾一角被童压祝

“啊！”来不及抓住浴巾，只得眼睁睁看着它落下，她睡醒后的反应一向迟钝，当她看见童早就醒来，目光停在她赤裸的身上，赶紧又跳上床，遮住他的双眼。

“童！你不准看！”丢脸……丢大了！童的唇畔似笑非笑的，没见过他这么……邪气。可恶！光在他面前尽出糗，心脏还猛跳动。

“童，你不能张开眼睛，我要去穿衣服了啵”

“嗯。”他轻轻应了声。

得到保证，但还是迟疑了会，才放手，确定童的眼睛是闭着，匆匆忙忙的绕过床。她的衣服挂在浴室里，胡乱套上，又冲出门。童已经坐在床沿，双臂环胸的注视她。

“童，我的衣服还没全干，你借我一件衣服。”埋首衣柜找一件比较中性的衣服穿上，盖住里头皱巴巴的衣服。

“以后想过来睡，就要记得带衣服。”

“好。”痴武忙不迭的回答，眉开眼笑的。童的允诺无疑是张通行证，以前硬溜进童的宿舍，他从没说过欢迎的——痴武忽然转过身注视他。

“童，为什么你以前打地铺睡，昨天却跟我抢床位？”

“以前，你还不是属于我的。”

痴武缩了缩肩，扮了个鬼脸，在童的书桌上寻找可以绑头发的带子。童变得霸道了，谈恋爱的男人都会这样吗？亏她还以为他沉默内敛又谦虚。

属于童哪……感觉还不赖，不过从反面来说，他也是属于她的吧？

“童，昨天晚上我做了个梦……”

“哦？”

“梦到我国中的时候。记得吗？我上高中的前一年，好像去喝过某个学姊的喜酒。”

“我记得。”他说得肯定，让痴武回头看了他一眼。

“童，你记忆力很好唷，连我自己都记下太清楚呢。”她笑道，在桌上找到了短短的小绳子，试了几次老绑不好。

“你的事，我很清楚。”怎会忘了那一夜？从那晚开始，痴武仍然亲近他，却在那一夜有了距离。

“童！”她蹦跑到童身前坐在地毯上，笑咪咪的把绳子交给他。

“你的头发变长了。”

“那是当然喽，难得下山一趟，也没剪头发了。”痴武抱膝坐地。“我话还没说完呢，童，我记得……那一天新郎新娘好像也是青梅竹马吧———”那个梦有些模糊，记不清楚了。

“嗯。”她的头发柔软微卷，像婴儿般清爽。

“他们好像奉子结婚，好像也有六、七年了吧？”如果没有意外的话，小孩也有这么大了。为什么会梦到他们吗？是同样青梅竹马的缘故吗？

“童……”尝试抓住心头乱纷纷的头绪。同样的青梅竹马，他们在年少奉子结了婚，而她跟童始终清白如一……

“好了。”他拍拍她的头。

痴武笑咪咪的回头，没料到童会俯脸亲她一下。她的眼瞳还是笑吟吟的，却多了羞赧。

“童，现在不是……亲吻的时候啦。”她红着脸。“你得把我弄出去。”

“现在吗？”童晃云看了眼表。“不容易。”

痴武双手合十朝他拜了拜。“你不能把我一个人扔在这里，工友伯伯会奇怪我怎么不见了。校长还准了我下午的假、要我当女主角的替身。”

“你喜欢吗？”

“满有趣的。好久没当临时演员了。”痴武爬起来，拍拍衣袖，抬脸时看见童晃云注视着她。“怎么了？”这种眼神像在评估。

“不，没什么。”童晃去伸出手。“来，我带你出去。”

痴武抿着唇摇头晃脑的。“童，你很闷啵”话老藏在心底，打死他也不说，不过只要她喜欢他就够了。她握住他的手，跟他走出房门外。

“童……这不是下楼的路耶。”童往反方向走去，顺手推开了七号门。

门内的摆设很简单，一开门就看见了靠窗的单人床。床上的人惊醒——

“童晃云你干嘛……尤痴武？单身宿舍什么时候开放让女人进来？”

童晃云没理会他，拉着痴武上床，直接推开窗户。窗外是一片茂密郁林——

“你顺着树爬下去就可以了。”

“不……不会吧……”痴武瞪大眼。“童，我会活活跌死的！”

“你不也一路顺着爬上七楼的？”

“那下一样！”开始怀疑童想甩掉她，所以用这种方式谋杀她的生命。痴武低声抗议：“那里只有一棵大树。”而且只有两楼的距离，枝条与阳台的距离相当的短，但这有七楼呢，能不能扑过去还是个问题，呜，童好残忍啵

“唯一的一条路，痴武。”

“你在逼我，童。”

“我……个人建议，”床上的男人拉着薄毯，小心翼翼地说：“你想甩掉一个女人不必这样做，只要说goodbye，我相信她会懂你的意思，你不必害她跌死。”

痴武猛点头。

“痴武，我只能帮你到这了。”

摆明了没有退路，好可恨，要是再揣测不出他的用意，就不必当童的青梅竹马了。童只会做这种事，不会明着逼她，只会玩暗招。从来到风云之后，童不会时时刻刻护着她，反而有时还压迫她……想要她应考老师，直说不就好了？不必磨练她的能力，可恶！

“我要受了伤，会怨你一辈子的。”她嘀嘀咕咕的抱怨，发誓几乎看见了童嘴畔的微笑。

估量了下距离，痴武爬到窗槛，脱了布鞋扔下去。她回头，怨气十足的瞪了童一眼。

“童……”她忽然问：“如果昨晚你强迫了我，你接着会怎么做？”

“娶你。”停顿了下，童晃云嘴畔展现笑意：“我强迫你了吗？痴武。”

“是没有。”她承认。如果他强迫她发生性行为，那就不是她所认识的童了，他一向护着她，但心里始终有个疙瘩。在十五岁的那一年，心底仿佛曾经烙下过什么，却遗忘了，只觉不安。

她吐了吐舌。“说跟做是有段差距的，童。”

“你不妨试试看。”他静静地说。

现在连话也驳不过他了，可怕的人物，一句话就堵得她说不出口来。

痴武忽然向后倾身，亲了下童晃云的嘴——

“痴武。”这是她首次主动吻他，虽然只是短暂的碰触了下，对他却是一个进展。等了多久啊，想要她主动的跨越青梅竹马那条线，想要她怀着男女之情主动的亲近他，终于如了愿了——

想喊住她却慢了一步，尤痴武飞身下坠，见枝干就抓，抓到过于细条的树枝，立刻跃身抓住另一枝，愈跃愈低，灵巧如猴，最后挑了棵距离地面最低的树，直接爬下去。

她仰头瞪着七楼窗口，扮了个鬼脸，寻到布鞋，转身就走了。

“我的天！你想当杀人犯，不必选我这里当案发现抄...”赤着上身的李承中从窗内瞪着下方。“见鬼了。”

“她的临场反应很好。”童晃云目不转睛的，直到她消失了踪影。

“岂止！”见鬼的就算他跳下去，也不见得能像她闪得这么好。“尤痴武.....的身手还不是最好的。”跟她在笑闹中比试过，最多只是敏捷，但在武术方面则需再磨。

“有的人就是这样，痴武的爆发能力很强。”

李承中仍是不可思议地摇头。“我……个人建议……这孩子好好的磨一磨，会有大片光明前程的。”忽然想到了一点，转头看童晃云。“你劝她上风云考试吧，她是年轻了点，但风云也应该有新血注入了。只要主考官不是我，我可以当那个推荐她的武术老师。”跟她谈过，尤痴武的武术观念相当正确，在年轻一辈的人才里已少有这样的人，练过武术的子弟容易陷进唯有该门才强悍的执着，而使中国武术日渐式微。

早该想到尤痴武跟童晃云师出一门，不该只有晃云练就一身好武术的道理。尤儒生啊，如果能早知道在他门下培育出一对好人才，说什么也要去拜访一次。

“她会为风云的武术带来新观念，让她进来吧。我们都无权干涉其他武术老师的教育方法，唐泽元带的毕业生会是风云有始以来最狂傲的学生，我怀疑他们出了校门，会成为怎样的德性，多一个好老师，就少一个社会祸害。”这是感慨，身为一个老师能替学生做的，也只有这么多了。

童晃云点头。“痴武会进来的。”话只肯点到这里了。在风云里，痴武的改变尽收他的跟底，从迟钝的身手到今天的反应灵敏，即使她是在不知不觉里，也开始一步一步走回武术的路子上。

曾经，在武术上他超越了痴武，而现在，他正等着她追上来。

天气说变就变，早上还有太阳，过了午后，就开始下起大雨。风还不大，为了存档，该部连续剧的导演坚持演员要有敬业精神，在滂沱大雨里拍武打戏，连替身演员也不例外。

痴武的脸成了标准的苦瓜。

“不会吧……我只是一个小小的、扁扁的，微不足道的替身演员，不必讲究敬业吧？”

“快点，快点！”短胖的工作人员撑着伞，拉住痴武就往雨里跑。“导演是有名的坏脾气，迟了就不要你了。”

痴武咕咕哝哝的。导演选中了茶亭为武打的地点，对手是戏里魔教的二当家，由练单刀的陈老师担纲，事先套好招数，导演图的只是敏捷的动作。

“呵呵，你不适合拍古装戏。”陈老师上下看了她一眼，笑道。“你的脸只适合拍温馨家庭剧。”

“所以我只能背着人当替身埃”痴武吐吐舌。大概这世上也只有童会看上她了。“老师，你要手下留情喔。”在风云，能下海的都下海了，陈老师是戏剧迷，硬讨来个角色演，要老婆小孩录下来留念。

练武术的老师大多保有赤子之心，看破了名利，除了拥有正确的武术观念外，很多事情图的只是一时玩兴。

在一开始，风云武术学校的阶级之分给她相当恶劣的印象，无法理解像童这么有正义感的人竟也能忍受这样的不平等；久了

才发现风云给老师、学生的限度宽容到令人吃惊的地步。在这样的学校里有各式各样的老师，教育出不同价值观的学生，现在有点喜欢窝在这里了，即使空气里飘散着武术的味道，也不再是那么难闻了——

“我跟武行教练研究过。”陈老师说道：“你要忘了套过的招数，只管挥刀就是。”他老神在在地说，先退到茶亭之外。

“刀的基本动作劈、欣、刺、格、扎、掠。”痴武坐在凳上默念一遍。单刀不太熟悉，最近一次看陈老师教单刀也是一个星期前的事了，幸亏有套招，不然真对打起来。肯定死得很难看。

童似乎没来，这时间他好像有课。也好，免得让他瞧见她穿古装的窘样，温馨小脸的定义就是没有傲人的姿色，好可怜啵

早上童狠心逼她跳窗后，在格致楼前遇见了要去吃早餐的田晓郁。一向都是她赖着田晓郁，这次倒是田晓郁主动跟着她走，顺便提起昨晚看见童在旅行车前停下来，似乎在跟那个女明星聊天。

童去夜巡了，不是吗？他不是多话的人，也不会主动去接近女人……可恶！不是不信任童，只是会纳闷童昨晚究竟在旅行车前做了什么，回去之后没提……就是小事喽？

当雨中导演喊开麦拉的时候，陈老师跳了进来，不说二话刀就落了下来，痴武往前翻跃，始终背向摄影机。

整部戏以配音为主，大雨之内也听不清楚他们在说话。规规距距的过了数招，陈老师在闪到石柱后时，忽冒出了一句——

“你的动作很快。”

“谢谢夸奖。”痴武笑吟吟的。替身演员的好处就是始终得背对着摄影机，说话非常方便。

当一刀突然从劈改刺时，痴武直觉格开后，才吓了跳。

“陈老师，你想杀人啊？我跟你有仇吗？”一连来了几招陌生的招数，勉强挡开，当他翻身背对摄影机时得了个空，嘴里喊道：

“遇轻击实，逢重寻虚。小女孩，让我看看你的能力。”

“老师……”怎么在风云的每个武术老师都玩这招？好过份，究竟哪里惹到他们了！导演不喊卡吗？心思百转之际，还得勉强用基本的刀法应对。陈老师点到为止，并不会如唐泽元般一味强攻，那为什么要试她？

可恶！痴武翻出茶亭，在雨中对打起来。

“好，凭腰助劈打得好，就是个头太小，没给人威胁之感。”他的声音有笑意，但脸庞装得凶狠，出轨的招数忽然又回到套招之内，过了几招，依着剧本在雨里砍死，死前对着镜头挣扎两下才倒。

演得好烂！痴武的脸臭臭的，等导演喊卡，就拿了把伞赶去卸妆。这时候女主角最幸福了，躲在旅行车里睡美容大觉。

她没发现陈老师一跃起身，朝对面建筑物三楼做个V字型，做了个口形——过关。

抢拍戏的工作人员也不得不窝在宿舍打小牌睡大觉。

电视机里正式宣告台风登陆，所有的学生一概不准外出。痴武路经女生单身宿舍时，看见停放在楼下门口旁的旅行车被风吹得晃动，她蹦蹦跳跳的过去，探了探半掩的车门。

“邓小姐？”她笑咪咪的跨上车。“有没有人在？外面风雨这么大，要不要进去宿舍避一避——”轻轻呀了声，看见车厢里有两个人。坐在前头的是她认识的小妹，恼着一张脸。“怎么了？想被风吹走吗？我请田助教安排宿舍给你们避一避，好吗？”

“谁不想去避啊？”小妹朝里头努努嘴，压低声音：“大小姐有洁癖，难伺候。宁可让台风卷走，也不要任何细菌沾上她的身。”

“哦！那还能拍吻戏！”还好她没有严重的洁癖，不然童也别想亲她了。说到童，一整天都没看见他。过份，赶她跳楼，来个不问不闻，也不怕她受伤。

“吻戏？青春玉女哪。”小妹翻翻白眼。

“小珠，你在跟谁说话？”

痴武走进去，眯眯眼笑道：“你好，我是长得一脸温馨家庭喜剧的替身，是这所学校的工友，你要不要进去避一避？”

卸了妆的邓大牌看起来没有萤幕前的光彩亮眼，姿色中等，眼睛水汪汪的像遭了水灾。

“不必了……我看见你的武打，很不错。”

“谢谢。”对方客客气气的，痴武搔了搔头发。“真不来吗？到了晚上风雨可能更大，万一停电了或者发生了什么，没人照应会很麻烦喔。”

邓大牌迟疑了下。“还是不必了……有小珠在……”

早知道该找童或者李承中来扛人，她可不希望晚上还得让工友伯伯过来巡视。

痴武暂时坐下。风吹动车子的感觉像在坐火车，天啊，可别没跳楼摔死，却在旅行车翻复中压死。

“你知道还有抢犯没抓到，这种天气他们能躲到哪去？”痴武看见她迟疑更久，连忙板住脸扮出严肃的模样。天知道这有多困难，平常笑咪咪笑惯了，要她一言一行都合乎于理实属高难度技巧，她这种人也能当老师吗？

她低声恐吓：“通常最安全的地方就是最危险的地方，可别到头来找上你这辆旅行车。”抢犯呢，就不信她不怕。这年头什么事都可能发生，而最可怕的乱象是杀人抢劫。

“现在的社会……”邓大牌轻轻哼了声。“我以为这是无害的小镇，到了才发现刚发生抢案。不过风云的老师都不错，昨天晚上

有个姓童的……”吓了跳，连忙移后身子。“你这么贴近我干嘛？”

痴武傻笑，退后保持了点距离。“抱歉抱歉，你的声量太小，有个姓童的？”眼睛闪闪发亮，等着她接续下头的话。

她在乎童，已非光他的一言一行，即使周遭关于他的，也迫不及待的想知道。邓大牌的姿色中等并不能让她心安，童不是只看外表而决定喜欢与否的男人，如果他是，那么也就不会喜欢她了。

可恶！在乎童的程度出乎意料之外，比想像中的更在意，以往她会认为这是一个妒妇的表现，而现在才知道那种心情不是那么容易自我控制的。

邓大牌看看她，忽然问道：“会有独自的房间跟冲浴设备？”

痴武对上她的，笑嘻嘻的：“我请助教帮忙空一间最干净的给你们。”

“晚餐会有人送来吗？”

痴武眯起了眼。谈条件哪，就偏跳进了她的陷阱。“尽量。”还得送饭？到时把这个献殷勤的机会给李承中吧。“现在，那个姓童的？”

“那位姓童的先生啊，也没什么。我半夜胃痛，他路过，找宿舍的女学生拿胃药而已。”她摸了根菸，想抽，又临时放下。“要走了吗？”

真想海扁她一顿。

痴武拿起伞撑，多数是撑姓邓的多些，她自己是身健体壮，难得感冒一次的，多淋点雨倒无所谓，就怕童看见。

“那先生跟你不太配吧？”印象里那个姓童的，高大而容貌中上，看上去沉默寡言，严肃得紧，跟这个温馨小品的娃娃脸不太能搭上。

“是吗？”痴武依旧浮着笑。配不配的问题倒不会挂在心上，彼此喜欢就够了。

转角处走来田晓郁，痴武送邓大牌躲进走廊后，蹦蹦跳跳的走过去。“晓郁，邓小姐我就交给你了……有什么不对吗？”察言欢色只对童行不通，如果还看不出田晓部的神色有异，那她可以滚回家吃自己了。

“明年你要报考武术老师？”

“碍…”原来是这件事。“我……”

“到底要不要？”

“那都是明年的事了。”这时候只能当缩头乌龟了。原该一口推拒，她永远也做不来老师的，话却梗在喉咙说不出来，是因为窝在风云的这段时日逐渐改变了想法吗？

田晓郁沉默了会。“我明年也要考的，风云明年的名额只有一个。”等了多久的机会哪，在风云当了好几年的武术助教，等的就是这个机会。

原本，当痴武是朋友，虽然没有明说过。她的个性害羞而不合群，是痴武主动接近她，时常一天里总要撞上几次，都是痴武笑咪咪的上前打招呼缠她，她跟其他的女老师不同，她的笑脸让她觉得……很舒服，即使当初曾迷恋过童晃云，但现在心底的天秤痴武占了吃重那一方。

“晓郁，明年还早嘛。”

田晓郁翻白眼。“你知不知道风云的报考方式跟别所学校不同？”

“听起来规矩满多的，要不要先坐下来聊……”痴武及时管住舌头，因为瞧见田晓郁阴森森的神色。痴武委屈的苦着脸，搔搔头发。

“有这么严重吗？晓郁，如果我考了，是不是会影响我们之间的友情？”

田晓郁张口欲答，却说不出话来。

“我可不管了？”痴武忽然扑上来，田晓郁习惯了她突如来其的举动，连忙闪人，痴武见没成功，再扑上一回。

“你干嘛？在下雨呢？”田晓郁惊诧的接住痴武的拳。“你……你不是说过不用武术打架的吗？”

痴武笑呵呵的。“这不是打架，这是切磋。”拳法玩笑似的仿起田晓郁的出招，将她暂时退出走廊之外。

“你疯啦，尤痴武！”是台风呢，把她打到雨里对痴武有什么好处？田晓郁一时气了，出拳变快的同时，发现痴武的身手比当初俐落而熟练，是进了风云以后的成果吗？或者是原就隐藏的实力？无论如何，痴武的拳让她下得下全力以赴，聚集全副精神——

在大雨里不知打了多久，痴武忽然露了个大隙，田晓郁迟疑了下，打下去她肯定会受伤，痴武笑脸一现，趁她停住不前的时候，扑上前抱个满怀，两人滚倒在泥地上。

“尤痴武！”好痛，她偷袭！

“呵呵，好好玩！”痴武笑逐颜开的压在田晓郁身上。“好久没打这么过瘾了。”

“过瘾？”先放开她才是最重要的吧？

“是啊，我喜欢武术。”这是痴武首次承认。“每当我看着童练武，一招一式都是赏心悦目，我会手痒，但不甘心啊，放弃了这么久，却从没彻底过。现在，我总算可以大声的说，我喜欢练武。”已经遗忘了当初习武起因，但放弃之后，真有一段日子难以调适，看着童一步一步扎实往上爬，心里有点不甘，却也为他感到高兴。原以为一辈子向往着平凡的生活，在进了风云后，却逐渐拾起了曾荒废的基本身手。

童了解的。从头到尾将她勾引进风云，是有目的的。在这个连空气中都充满了武术味道的风云里，不可能只有她独善其身。当了好久的缩头乌龟，死都不愿意承认她喜欢练武，即使在跟其他武术老师笑闹里对打，也宁愿忽视自己愈发敏捷的身手。

现在，她承认了，却没意料中的沉重，反而松了口气。

“你呢？晓郁。”痴武笑得收敛了，难得认真的：“你喜欢武术吗？”

田晓郁看着她半晌，苦笑：“你压得我喘下过气来了。”

痴武吐吐舌，跃身起来，顺手将她拉了起来。

一身是泥，田晓郁却懒得拍了。“我很久没打得这么尽兴了，尤痴武。我的身体从小就不好，练武是健身，后来喜欢打拳，就慢慢走向这一条路了。我想当老师，是因为我想将曾有过的努力跟喜欢传达给下一代。”却在不知不觉中遗忘了原意。“好，公平竞争，不管谁输了都不能失了……我们的友谊。”她扬眉，微笑。

痴武笑咪咪的点头。“嗯。”

泰半是痴武的希望大了点吧，田晓郁心知肚明。论真力，以痴武目前的能力还略逊她一点，但假以时日会超越她的。在武术观念上，痴武的想法……跟童晃云是如出一辙，这样好的人才，学校不可能放弃。

风云每回考试的方法不一，校外人士报名是一套作法，而校内如助教等等应考则又是另一套作法。上个月开始报名，她怀疑

这回学校的作法是采长期观察制，但又何妨？是痴武提醒她练武图的是快乐，能不能当上就由学校来决定吧。

“下回再来切磋吧。”田晓郁道：“很久没有对打，跟学生总不能便全力，跟老师打又不敢造次。”

“好碍…阿福伯伯……”痴武缩了缩肩，看着阿福伯伯撑伞跑过格致楼。是不是有什么工作漏掉了？

“小武，助教，总算找到你们了，你们没听见广播吗？校长室集合所有的武术老师，准备去搜索那两个少年抢犯。”

第九章

风几乎吹走痴武的身体，四个明年的毕业生及时拉住她。

“好……好惨？”雨打在脸上，好痛。

在台风天里寻人是件苦差事，而这件苦差事全落在风云的武术老师身上。警方确定两个少年抢犯藏匿在山中。却搜索多日未果。在警员有限的情况下最后一次搜山，校方会配合进行，一方面警民合作，另方面如果在今天还找不到少年抢犯，这一波停留两天以上的台风足够让那两个抢犯饿死冷死在山上。

原本痴武是工友的身分，应该守在校长室外等童出来，却临时被请了进去。

校长室里尽是痴武熟悉的武术老师，包括童——一看见他，就连忙向童靠去。他看了一眼浑身脏兮兮的她，随即撇开头。痴武吐吐舌，童当着众人的面没发难已经很给她面子了，也不必妄想他会有什么好脸色。

校长简短的说明了两个少年抢犯没带任何登山必备的用具，甚至只穿着一件短衫，在这样的天气里很有可能会死在山上。地图上画了七，八种颜色，清楚划分了各个老师搜寻的地点，在学校范围之外的则交给警方负责。

在场的全是自愿的老师哪。痴武悄悄数了数，风云的武术老师尽倾巢而出，连明年要退休的张老师都来了，痴武眨眨眼，童的注意力在校长那儿，却忽然不及防的握住她的手。

痴武怔楞，微笑的悄悄用力回握。

“尤痴武，唐老师早上请假下山，临时人手下够，要加入吗？”校长看着她。

“没问题。”

出了校长室，童搜寻她的眼。“你小心点，有事情无线电联络。”

“好。”

童晃云擦了擦她脸上的污泥。“你……原本——我应该保护你的。”

“童，你说得好像生离死别一样。”痴武等最后一个武术老师离去，用力环抱住童的腰，贼兮兮的看着衣服的脏印在童的运动服上。

“不要乱说话。”他的口吻很沉，相当不悦。

“童，你很矛盾啵”痴武收回手，抬头看他。“你耍尽手段想要我在风云生根当老师，那么就该有心理准备，将来会有很多事得等着我自己应付。”

“如果可能，我宁愿你只会是我一个人的痴武。”

好……好露骨！痴武红了脸，现在最佩服的是童说露骨话还面不改色。一向她天不怕地不怕，唯有对童没了辙埃圆圆的脸埋进童的怀里磨蹭，含糊不清地说道：

“不管我是不是只有你一个人的痴武，我都赖定你了，你逃不掉了。”感觉童忽然狠狠抱住她，差点让她喘不过气来。不论是青梅竹马的关系或者发展成男女情之后，在童的怀里总是心安跟满足；也许童不曾用言语完整表达过他所有的情感，然而在他的体内蕴藏了多少对它的情感她都能隐隐约约感觉到，在她还懵懂无知的时候，他已经开始守护着她。

他沉默寡言，却用他独特的网网住了她，让她心甘情愿的。

“你……有事就叫我。”

“没问题。”她笑咪咪的。

每个武术老师手下各带四名身手俐落的毕业生；唐泽元不在，由痴武带领他的子弟，童晃云临走前，跟她对调两名学生。

狂风吹着雨，再打在脸上，即使穿了厚重的雨衣，也能感受台风的威胁。

“师母，小心。”一名学生及时拉住脚底打滑的痴武。

“好……谢谢。”黄色的运动服是童的学生，看来跟童一样的严肃；可怕可怕，才几岁的孩子就成了小老头，这就是童的罪过了。

“可不可以不要叫我师母哪？”痴武有点尴尬，但脸在发笑，三步并两步追上那男孩。“小子，有没有一块长大的青梅呢？记得要对她好点——”遭来怪异而严肃的一瞥，痴武叹了口气：“当我是开玩笑好了。”这小鬼十年后肯定又是另一个童晃云了。

雨里，唐泽元的学生走在最前方，从头到尾没停下等他们；职业歧视还在吧，痴武打开无线电，视线内察看有没有那两个少年抢犯的影子外，还得注意姓唐的学生，好累。

杂音立现，混着李承中的声音——“九号小屋没问题。”

痴武看看地图，上头对学校所属的小屋标号，方便寻找。找了快一下午，就是没个影子，好想缩在棉被里喝热汤喔。

“痴武？”是童的声音。

痴武露笑。“我在。”童总是这样，一下午少言少语，但不定时的确定她的存在，就不再多言。

童的声音随即没了，取代的是李承中的埋怨。“搞什么鬼！要让我抓到那两个小鬼，肯定先揍他们个半死。”

“你要下得了手，我明年也不退休了。”是张老师老迈豪爽的声音。

风云的老师哪，总把学生排在第一位，即使再不济的学生也不信教不好，这样的心态已是少见，这让她……跃跃欲试，除了

教给下一代强身的武术外，还能传达什么样的武术观念给下一代。

想将这样的念头跟童商量。已经密不可分了，不曾发现，但实际上跟童再也分不开了。

“入了夜，就让学生先回去好了。”单刀的陈老师说道：“山路难走。老实说，让他们出来一块找，我还真有点担心。”

“哈哈，你老爱担心这儿担心那儿的，带他们出来是磨他们的临场反应，多见识点只有好处……”

“那是什么？”走在前方的学生忽然喊道，打断了她听下去，痴武眯眼看去，大雨里隐约只能辨认那是一栋要查的小屋。

“痴武？”

唐泽元的学生动了，跑了过去。

“等等！”她叫道：“不要独自行动！”急忙追了上去。泥地不好走，随时都会滑上一跤，知道身后紧跟着童的学生，心就有点安。可恶！唐泽元究竟怎么教学生的？好大喜功也不用拿命去换？

“痴武，有人吗？”

大雨里看不出任何人烟的蛛丝马迹，在痴武还没跑到的同时，唐泽元的学生率先开了小屋的门。

门内忽然打出一棍，狠狠击在学生的身上，屋内钻出两条人影，痴武及时抓住一个少年的领子，同时拉住倒下的学生，免得头撞上石块；那名抢犯少年持棍想打，痴武拱臂挡开，踢了他一脚，见童的学生追上来，连忙将二人丢给他们。

“你们行吗？”

“行，师母！”不说二话，配合痴武接过二人，俐落的身手让她无后顾之忧。

“不要叫我师母啦！”话尾未消，就追着另一个唐泽元的学生。他正追着另一个逃跑的少年。痴武大叫：“不要追了！”

“痴武，停下来！我们立刻就过去？”童晃云的声音透过无线电传过来。

可恶？距离愈来愈远，痴武边跑边脱了厚重的雨衣。要追上非易事，这里是当日童带她来野餐的地方，但没了地图，只能靠模糊的视线分辨地形。该死的混蛋！就不要让她抓到那个姓唐的学生，她会亲手狠狠的扁他一顿。

“停下来！”童晃云厉声吼道：“停下来等我们过去，痴武，你对风云的地形不熟，不要乱来！”

痴武滑了一跤，及时抓住树干，她喘着气，无线电掉在泥地里，没空理会了，直接再追上去。

那两个家伙体能都不错。痴武眯眯眼，好像那两个家伙在打架，跑过去的同时，惊诧的发现姓唐的学生击中了少年抢犯。她怔楞，那日野餐，童似乎说过这附近有断崖……那少年往后退了几步，踏了个空，在往下坠——天？真有悬崖！那名学生急步踏前试图抓住他，却往下拖，痴武当机立断，脑海中浮现当日跟童提及的绳子，在跑往他们时，她顺手拉起一根粗大的树藤，能禁得起重量吗？没试过，但总要尝试。

痴武扑向学生，伸出手。那学生的目光惊讶，在坠下去的刹那，抓住她。

雨水打滑了彼此的双手，擦过，接着依旧下坠，痴武不服气，顺着树藤再迅速滑下，正要尝试再抓人，啪的一声，树藤忽然断了——

前后不过几秒钟的时间，然后一切归于平静。

童晃云赶到时，李承中已经先到“第一现潮。

“痴武呢？”难得的惊慌在童晃云的脸上出现。

李承中上下摸着唐泽元学生的身躯，而后抬头站起身来。

“我来的时候只剩这四个小毛头。”朝学生努努嘴。“他打断了一根肋骨，我得佩服打人的那个，已经几天没吃东西了，还这么有体力。”

童晃云眯眼搜寻四周。雨大得惊人，他们局限在此，仿佛与世隔绝。雨声过大，极有可能掩去任何的求救声——

“我猜你并没有把我的任何话听进去，是吗？”在跑来的途中，雨打了一身湿，干脆把雨衣也脱了，李承中朝学员使眼色。“把你刚说的告诉童老师，一字不漏的，我得通知警方。”

黄色运动衣的学生立刻走过来。“方才唐老师的学生去追另一个抢犯，师母见不妥，就追过去了，他们往那里跑，我们等了很久……”他指着的方向是学校尚未开发过的林子。

“好，你们做得很好。现在，你们待在这里等警方跟其他老师过来，我过去看看。”童晃云面无表情的，唯有眼底泄露些许情感。

他走向林里。李承中朝学员比了个安心的手势，快步追上他。

“你吓到学生了，童晃云。我可不认为尤痴武会出什么问题，她的反应可以弥补她的身手，当初不都是我们同意让她加入搜索行动的？”

“你没有看见那天晚上那几个少年有多残忍。”被雨浸湿了的泥地难行，痴武究竟往哪个方向追去？不该让她加入的，即使在场各个老师极力推荐，即使人手不够，他也不该让她参与这次的搜寻，宁愿一辈子她都逍遥闲散过日子，也不愿让她受到一点伤害。

她从来没有站在他的立场上设身处地想过。真的爱他吗？如果她爱他有他爱她的一半那就够了，她也就不会冒着伤害自己的危险去追那些孩子。

天知道他把她看得比自己还重要。对她的感情一向藏于心底，成了习惯，在表露上也内敛三分，她能懂吗？能懂他对她的感情有多深吗？是自私吧，宁愿受到伤害的是他人，而非痴武。

如今，什么要保护她一辈子的誓言立成狗屁！

“晃云，那是什么？”李承中指着前头泥地上的雨衣，还没过去细瞧，童晃云的身形就越过了他。童晃云的脸色看似平静而严厉，像痴武失了踪无关痛痒，实则不然啊，仅仅站在他的身边就能感受他的紧绷，一个沉默内敛的男人若是爆发了才可怕。

“是痴武的雨衣。”童晃云紧抓在手，目光炯炯落在前方。没吭声，因为脑海烙了学校的地图，前方是断崖，但愿不会，他每走一步，心里愈发沉重如石。

李承中轻轻呀了声，看穿了童晃云的心思。他快步跟了上去。

“不……不可能，前头有竖牌子，有眼睛的人不会不知道的……”顿时住了口，因为写有“危险勿进”的牌子飘浮在泥水之中，上头隐约踏着杂乱的脚樱

童晃云在断崖旁蹲了下来，眯眼观察崖缘断折摩擦过的树枝。

他闭了闭眼，当李承中小心跟着过来时，他困难而艰涩的开口——

“有人掉下崖了。”

头痛，眼痛，脚痛，骨头痛……全身都痛！

痴武张开眼，即使眯眯眼望着，也看不到阴沉沉的天空——不是因为撞到头失去视线，而是雨太大，凝不住焦距。

“我是个白痴。”她气若游丝地说。妄想模仿电影里的特技无疑是替自己挖坟，雨打在她的身上好痛，惊醒她的神智。还没死吗？在坠崖的刹那，倒是看到了老头的身影，还有跟童的回忆。

童啊，如果就这样死了，必定要成倩女幽魂回去找他，因为不甘心哪。回忆像是密织的网，在全都遗忘的当口，一点一滴的露给她看，好多细微的过往全在刹那间展现。跟童第一次见面……快乐的、丢脸的、尴尬的、悲伤的回忆里全都有童，这辈子除了他，再也没有这么了解她的人了，死都不肯放弃童！

痴武尝试动了动手脚，似乎没有剧烈的疼痛。她翻跳起来，一次没成功，再试一次，汗混着雨水滑下脸颊，当爬起来的时候用力喘了口气。

她抬头观望一番。他们似乎并没有跌到最下头，在断崖下不远的距离有块青苔丛生的大石头挡住了他们下坠的身体，没死不是奇迹，该感激的是有块救命的石头。痴武昏昏沉沉的，轮流拖着唐泽元的学员跟那名少年抢犯往内靠，上头多少有交织的枝叶遮掩雨势。

好累喔——好几年没有这么用心去做过一件事。她在学员旁蹲了下来，闭眼休息。

“痛……”学员逐渐清醒，张开眼的刹那以为看到鬼。

“当然痛埃”痴武连翻白眼的力气都没有。“你不要随便乱动，小心待会儿插在你肚里的枝条掉出来，我可没有止血带啵”

“插……插在我肚子？”想起来了！他们掉了下来，他以为死定了。不敢往身体看去，怕会再度昏厥。“我……伤势严重吗？”肚子完全没有痛的知觉，天啊，是不是没救了？

“你当我是医生吗？”

“我……”他了咽口水。“有人会发现我们吗？”

“大概会有吧。不过我可以等，你呢？小鬼，应该是来不及了。快吧快吧，有什么遗言我会替你转达。”

学员的眼睛湿湿的，像要掉眼泪。“我没想到会……这么严重。”

“在你擅自去追人的时候，就该料到会有怎样的下常”头真的有点晕了，痴武喘了口气。“我也是个白痴，忘了自己的极限，瞧，我现在的下场有多惨，还得陪一具快要成为尸首的家伙。”

“你……”她是存心刺激他吗？“你为什么要跳下来？”看到她跳下来，着实吓了一跳。

“因为我以为能救到人，然后再报你老在餐厅抢我椅子之仇。”有点冷，也看见他在发抖，她掏了掏口袋，好巧，一条巧克力。

“想不想吃哪？”痴武笑咪咪的，随即痛缩。“我拿巧克力跟你换衣服，好不好？反正你也快阵亡了。”

“你……”终于明白她跳下来不是为了救人，而是整他！张嘴欲骂，却被塞进了一块巧克力。

“童他们应该快来了吧。”痴武攀着山壁爬起来，摇摇欲坠地走向少年抢犯，嘴里边嘟哝着：“虽然过了情人节，但这是我从童那里扒来的巧克力，你得还我，我要最高级的那种。”

“他也要死了吗？”学员忽然冒出了一句。不太甘心啊，没道理他在掉下来的途中，被根莫名其妙的树枝判了死刑，而那个抢犯却安然无恙。

“没，他也醒了。”痴武在二人中间坐下来，拍了拍那个惊悸的少年的脸。“痛不痛？怕不怕啊？你的运气可能比较好，不过应该也好不到哪里去；饿不饿？来，嘴巴张开。”又把余下的巧克力分成两截，丢了块到他嘴里。

“为什么要给他吃？”学员低喊。

“因为他好几天没吃东西了，分他一点，你会死啊？”

“但……但他是抢犯埃”听几个学员提过，当初这个工友不是被那几个少年殴打成伤吗？如果是他，就不会这么好心，唐老师

说过以牙还牙，不是吗？当人被欺负了，没有逆来顺受的道理。

“是没错。”痴武有些累了，靠在山壁上。“很多事情不是我们所能决定的，得交给警方处理。”那抢犯小子似乎是怕了，惊惶的眼睛锁住她；在山上逃难这么多天，无非就是怕面对做错事的下常她叹了口气：“你父母很担心你，在山下等了你十几天，所以你乖乖的，会见到他们的。”

汗一直滑落她的额，懒得擦了。痴武闭上眼休息一下。

“喂——你没事吧？”那学生胆颤心惊的看着她的脸。她要是真完蛋，可能他连被救的机会也没了。

“嗯……”头晕晕脑胀胀的，像回到被少年们击中后脑的那一夜。

恍惚中像有什么惊动了她，她张开眼，凝聚焦距。

“痴……武？”绳索垂了下来，男人还没爬到底，就先跃了下来。

“我们在这里！”学生用尽力量大吼，让男人往内看。有救了！

“痴武！”童晃云惊了下，疾步上前。痴武想站起来，双腿却虚弱；一直以为自己是打不死的蟑螂，原来离蓝波的宝座还有一段距离，早知道就不跳下来了。

童晃云及时抱住她，颤抖的手摸了下她脸上的汗。他有必要这么……惊惶吗？

“痴武，你……痛吗？”他的声音泄露了太多的情感。

“还好啦，童，你好暖和。”她含笑，往他怀里缩去。

“老师！童老师！我们还在这里！”学生叫道，他的伤势较重哪。

童晃云压住她的额头，抱她坐在石头上。李承中跟着下来，环视一周，松了口气。“看起来好像都没事。”先走到学生身边蹲下来小心探摸他的身体。

“老师……我的伤……重不重？”

“还好吧，最多断了几根肋骨。不过你还是别乱动的好，待会会有救护人员下来，等到医院再好好检查。”

“可……可是我……还能撑到那个时候吗？”学员的眼睛红红的。“我的肚子……”

“肚子？你好得很。”没注意到学生惊诧的脸，李承中走过去在少年抢犯身体上下摸一摸。克难的救护小组跟着爬下来，李承中完全吐了口气。“都没事就好，不过还是得去医院检查一下，晃云——”住了口，看见了童晃云右手上的湿稠，连忙叫救护小组过来。

“不不，先送他们上去。”痴武含糊道：“我跟童最后上。”

“可是……”李承中迟疑了下，两个孩子中一个已经陷入营养不良，一个断了肋骨。

“理当先救学生的。”童晃云忽然说，即使百般的不情愿，他的身分依旧是个老师。

李承中点头，将急救箱留下，小心抬着两个少年往外移。

从童的怀里隐约看见那名学生在被送出去的途中瞪着她，她勉强了个鬼脸。骗骗他也是为他好，这样瞪她，早知道就不救人了。

童晃云脱下湿透的外套，内穿着干短衫，让痴武靠着。翻找急救箱里的药品。

“我猜，那不是汗，是吧？”难怪这么痛，她死都不敢承认受伤，不然会躺在地上等童来救她。

“你会没事的。”

“我当然会没事，童，你不骂我？”好难得，通常童的骂词不冗长，但精简得足以让她仟悔好几天了。

“我会。”

好可怕哪，宁愿伤不要好了。“早知道我就不跳下来了。”她咕咕嘀嘀的抱怨。

“你自己跳下来的？”他的语气很沉，几乎听不出什么抑扬顿挫，喜怒哀乐。唯一能看出他心境的是给她上药的那只手，微不可见的发颤哪，童在为她担心，痴武抬起脸——

“童……我没事的啦。”很想用力抱住他，但没力气，她想凑上脸，却童给避了开。她哀怨十足地瞪着他，是她变丑了吗？连让她亲一下都不肯。

“你永远都不可能会像我爱你一样的爱我那么深。”

“童……？”

“无所谓了。”童晃云小心翼翼的暂时包扎她的伤口。“只要你人安然无恙，那就够了。”

“童。”痛缩一不。可恶？如果是平常，就赖他赖到他烦死，偏偏头晕得很，连说话也费力，要组织他话有点困难。不过无妨，她还有很多时间可以慢慢的敲打童那颗顽固的死脑筋。

有点冷，又往童怀里缩，能够感觉他拥她的手臂缩紧。呵，唯有在他怀里才安心哪。

在一颗心还没有剖开之前，任谁都不知道是谁爱谁多了些。童哪，她死都不肯放手，就算他后悔了，也来不及了。

门被打开的声音——

痴武直接扑上床，赶紧进被里合上眼睛。

来人的脚步很轻，从门口一路走到房间，停了会，才离开。

痴武张开一只眼，侧耳倾听来人走进另间房里，再转向厨房。

她吐了口气。幸好没被童发现，不然肯定会死得很难看。摸摸头上的伤口，不过流了点血，却得躺在床上好几天。

她爬下床，悄悄溜到厨房。

童背对着她，在弄晚餐。痴武看了会，乖乖坐在地板上。

从他到尤家开始，就懂得分担家务事，相形之下，自己似乎显得弱势了点。好久没有静静的看着童做饭，在他的屋子里休养的这些天，充份体会童是个居家好男人。

“你好些了吗？”童晃云忽然开口，痴武没多大惊诧，依她的身手还闪不过童的耳朵。

“我好得不能再好了。如果将来我变胖了，你得负完全的责任。”

童晃云耸了耸肩，转过身时，痴武猛眨眼，嘴角开始抽搐。

“对不起，童……”她的嘴角下滑。“我忍不篆…”先捧腹狂笑倒在地。天！真不是有意嘲笑童的——“好痛喔……”

童晃云放下锅子，快步上前扶住她。“痴武，是不是哪里痛？”

“没啦……没啦……”她喘息，拍拍自己的脸颊，嘴角依旧含笑。“我是笑到肚子痛啦！童……好久没看见你穿围裙的样子，好笑嘛！”早该知道童做事就是一板一眼的，眯眯笑的眼瞄到童的脸色并非很好，她直接窝进童的怀里。

“别生气，我不是故意的，我只是觉得好像回到了小时候。你还记得吗？老头不在家的时候，都是你弄饭给我吃的。那时你才几岁？穿着围裙像小大人，那种感觉让我好像回到……老妈的时候。”只有童毫无负担的给她关心。如果没有童，也许她今天依旧只有一个人，形单影只的，连老头也无法填补心里那块空虚，也许她会成为那几个抢犯里的一个。

“因为我们是青梅竹马。”

异样的口吻让痴武抬起脸。“童，我喜欢保有这样的感觉。青梅竹马的过去，男女关系的现在，我都要，这两者的记忆我都要。”脸埋进童的怀里，像小猫一样磨憎。“我喜欢你看着我长大，我喜欢你陪着我度过童年，我想要你陪着我一辈子。”

“你却从没考虑过我的感受。”

痴武缩了缩肩。责难要开始了，又怕又得等着这一刻。有什么事宁可童说出来，也不要他藏在心里，这样难以沟通，她不希望因为缺乏了沟通而让童退缩。

凭什么他让她爱上他的同时，却开始收回他的感情？不公平哪！

“我有！”

“我叫你不要追的。无牵无挂，你当自己是无牵无挂。”

话是来调叙述，却重得教痴武缩了缩肩。当日的承诺，她违背了，也让童担了心。

“我……我也不想追的啊，但，你总不能让我放着那学生不管吧？你要怪，不该怪我。你是老师，能体谅的，是不？”可恶！狠狠的、用力的环抱童的腰，却不见他抱住她。

这些在休养中的日子，虽然童关怀备至，但总觉得他隔了距离。怎能怪她？承认当时是冲动了点，也许该等直到再说，但那时总是抱着一线希望，在一切还来得及挽回的时候，阻止那两个孩子埃

“童，你不会不要我吧？”头顶上没吭声，看来事情真是大条了。痴武嘴角下滑，身子软趴趴的滑下。

“痴武？”好半晌，他才发出声音。

“好痛……不是肚子痛，是头痛……童，我的头好痛喔……”感觉童立刻抱她起来。她吐吐舌，是赖皮了点，但如果任何事都跟童一样一板一眼的，两个人就真无法沟通了。

被小心地放置在床上，痴武急忙环住童的颈项。“童，童，这些天我够乖了，也仟悔够了，你要冷言冷语到什么时候？”

“我没冷言冷语。”

她皱皱鼻子，随即笑眯眯的。童虽然嘴硬，但他坐在床沿，双手小心支撑在她两旁，避免压上她。不经意的举动，足够让她甘愿成为小女人。

“童……”蜻蜓点水的亲他下巴，在他还来不及反应的时候，弄乱他的头发。“我……爱你，童，所以原谅我吧？”她可怜兮兮地说，脸有点红。

“你爱我多深？有我爱你一样吗？”

她皱眉，对上童的眼睛。他的神态再认真不过了，这表示童在给她安全感的同时，却还是不信任她吗？

“童……”着实沉思了好久。“我承认我对你的爱情……是晚了你一步发现，但你知道我的爆发力不弱，迟早可以追上你的。”她微笑，难得正经的：“我比任何人都幸运，因为在还没有开始恋爱的时候，我就遇见了你，而这份幸运我一定会好好珍藏。”

童晃云锁住她的眼。“你一向就会甜言蜜语，痴武。”

“甜言蜜语我只对你哪。”她吐吐舌。“童，不生气了？”

“你会待多久？”

“喂？”痴武笑吟吟地玩起他的头发。

“你会留在风云多久？”心底的隐忧终于浮现。痴武不会是久居一个地方的女孩子，她爱打零工，因为喜欢各种不同的环境，将她带到这里是私心奢望异于一般学校的风云能够留住她。是太奢求了吗？看着她当替身演员，几乎要以为她对风云的新奇尽退。

“你要赶我走吗？我当工友当得好好的呢。”痴武摸上他的脸，叹了口气。“早知道你有这么多心事，就该先挖出来清一清。童，我……在考虑考明年的武术老师，我对当武术老师相当感兴趣。”她贪恋地吻上他的唇，轻笑：“我想试试自己的极限，我能教出怎样的学生，同时也能跟你一块在风云。”难怪童老用评估的眼神看她，原来他一直不安心。

童晃云看着她良久，脸庞埋进她的肩窝。

“如果你还没准备好，就别在独处的时候吻我，痴武。”

痴武红了脸，看着天花板扮了个鬼脸。

“童？”她忽然低叫。

“嗯？”

“等你有假了，我们试试看约会，好吗？就像一般情侣一样。”手悄悄环住童的身体，笑咪咪的。

“嗯。”童晃云轻轻应了声。

镇上的医院只此一家，每隔几天得向医院报到一次，不过她复原状况良好，没必要再来，只是拗不过童。

感激的拜别了医生，拿了证明，保证不必来医院也可以活得长长久久的，童就是神经兮兮的。晚上吃火锅，好幸福，她最爱在开冷气的时候享受火锅，童去买菜，会在医院大门口等她。

她也该开始学作菜了，痴武翻翻白眼，脸却有点发红。

“要不要去看你的学生？”医生临时叫住了她。

“嗄？”她只是工友，哪来的学生？

“就你救的学生埃”医生扬眉笑道：“就在二楼，去看看他们吧。”

痴武怔了怔，才恍悟了唐泽元的学生还没出院，差点忘了他。这学生大概恨死她了，痴武笑咪咪的跑上楼，探了探每间病房。

“痴武？”李承中站在某间病房前，忽然叫住她，带着惊喜的。“你好些了吗？”

“嗯，好多了，谢谢关心。”痴武眯眯眼笑着上前。

“那正好。不是我不去探病，是学校的事一团乱，你知道你的替身演员换谁做了吗？”李承中比了比自己颀长高瘦的身躯，扬眉微笑。

“你……？”不太像吧？“如果我没记错，女主角……好像跟我一样高矮呢。”

“是没错。”他无辜的耸了耸肩，几乎可怜兮兮的：“没办法，田助教死都不肯上电视，你相信吗？她一向只看新闻的，所以喽，我被校长点名，武打的时候还得弯身拱腰的。”

痴武呵呵发笑。“应该拍下来的……”李承中本就有些漂亮，扮女相必定有几分姿色的。

她不经意地瞄到病房内，轻轻呀了声。“原来在这里埃”蹦蹦跳跳的走进病房，单人病房上躺的是唐泽元的学生。“怎样？好些了吗？”

“你来探病吗？”学生一看见她，胸口就有气。那天被她骗得好惨，真以为连家人的最后一面也见不到了。

“不，我是来看病的。”

那学生看了她的额头一眼。“你……怎样？”那天她看起来糟透了，血流成河的。

“还好。”痴武坐下，笑咪咪的。“不过可以确定的是，下回你跳崖，我绝对不奉陪。能拾回一条命是你我运气好。”

“若民，你不是要老师拿东西给她吗？”李承中双臂环胸的靠在门口。

“有东西给我的？”痴武笑容更大。“在哪儿？没来探我的病，直接送礼也行。”

学生瞪了她一眼，从病床旁柜子里的抽屉拿出包装精美的盒子。“这是……我欠你的。”他补了一句：“巧克力，我应该还你的。”

痴武的嘴掀了掀，难以置信。“最……高级的那种？”只是随便说说而已，没料到他还会记得。

“嗯。我让我妈去买的，她想跟你道谢。”

“不……不必了啦。”他正经的模样，反而让她觉得浑身不是滋味。“只要你做事别那么莽撞，就是感谢我了啦。”可别害她鸡皮疙瘩掉满地。

“我莽撞？”他嗤了一声：“看看是谁跟着跳下来！”

病房门口，李承中微笑地聆听他们的对话，忽然低声的说道：“唐泽元最出色的弟子之一受到教训了，至少我们可以确保将来出了社会，少了一个祸害小子，不是吗？童晃云。”

他的身后静静地站着童晃云，拎着一袋火锅料。久等痴武，以为出了什么事，对她，总是百般担心的。

“嗯。”

“痴武的推荐函由我来。”陈老师推荐的是她的武术，而他推荐的则是她的爱心。是有点莽撞，但风云就是需要这样的老师。

“谢谢。”

“对了，待会提醒我，还有一盒巧克力得给痴武。别误会，不是我仰慕她，而是那天那个少年抢犯的妈拿来的，显然那天还发生了什么，是我们所不知道的。”李承中叹了口气：“这样不是很好吗！如果老师们能在学识外加点正确的观念跟爱心，今天也许就不会有这么多孩子误入歧途了。”想进风云并非易事，而痴武能在不经意间过五关斩大将，这就是她的能力了，但愿将来有更多的学生在她手下受教，迈向正途。

他眼角瞥到童晃云手拎着火锅料，转了转心思，邪恶的因子迅速战胜善良的小天使。“你们今晚享用火锅啊？”

童晃云看了他一眼：“嗯。”

“正好，我也好久没吃火锅了，”李承中轻轻击掌：“我打电话给张老师他们，晚上都下山到你家报到好了。”眼角眉梢都是贼兮

兮的笑。

明知是打扰人家情侣，偏偏就是爱当程咬金，他可是不怕报应哪，因为小至风云，大到整个镇上，都还没有他看对眼的女人。

这世上善有善报，恶有恶报？呵，他可不信，有本事就冲着他来好了。

“也好。”童晃云微笑，面不改色的说：“就顺便将女老师们一块邀下来，省得冷落了她们。”

李承中原本双臂环胸倚在病房门上，闻言差点一路滑下去。他的浓眉大眼瞪着带笑的童晃云，可怕啊，什么时候开始童晃云也懂得玩手段了？

“要来吗？考虑看看吧。”在走进病房前，童晃云抛下这句话。

“童晃云，我要这么容易被打倒，就不是风云最和善可亲的老师了。”李承中邪笑低语。

将来的风云，会因为新血的加入而变得有趣，但那之前，他将会率领大军在童晃云的屋子享用不知何味的火锅。火锅好不好吃倒在其次，只是不服气风云头号诸葛名号让了位。

至于报应？来吧来吧，他正闲着无聊，等着天理昭彰，报应临头呢。

第十章

一个星期后，痴武在佑生武术馆外，摇头晃脑的等着童晃云。

武术馆门上贴着“忌中”，据说是总教练心脏病发，唐泽元赶回去就是为了见他最后一面。

老头生前跟佑生总教也颇有交情，所以童除了代表学校之外，也理应来上香。她被留在外头，是因为童怕唐泽元又跟她贡上了。她倒是无所谓，心情好得出奇，等童上完香后，直接开车回她曾居住过的小镇。

童请了三天的假期呢，约会约会……想来就眉开眼笑的，从没想过第一次约会的对象会是童——

“尤痴武？”

不好的预感如冷水泼下，浇熄了好心情。

“你来了，那么童晃云必定在屋里了。”

痴武不太甘愿的转过身，循声看去，心头微微讶异。是预料中的唐泽元，却没当日的意气风发，痴武的唇蠕动了下：

“请节哀顺变。”现在才知道词是老套，却是最有用的。

“不进去？”唐泽元忽然点起菸来，没有进去的打算。“我听说你救了我的学生一命。”

痴武搔搔头发。“不算救啦。”最多只是陪着一块跳崖而已。下回不敢再这样做了，可不想看见童爆发脾气的时候——好像真没见童完全的生过气，可怕啊，这样的男人才吓人，不知哪天会火山爆发。

“我辞职了，明年风云会多出老师名额，你可以去试试。”他没头没脑的说道，细长的眼瞧见痴武防备的神色，冷嗤一笑：“我有这么可怕吗？你的成长是有目共睹的，不是吗？”

“你……还是节哀顺变吧。”只得这样说了。再不喜欢一个人，也不会当是仇人来看待。她一向喜欢笑脸迎人，难有正经的时候，但这种情况下可不能随便发笑，只得很勉为其难的收敛。童呢？还没上完香吗？

“节哀顺变吗，要他安心的走也只有一个法子——”眼神一黯，猝下及防，探手欲抓痴武的手，痴武怔了怔，连忙闪过，却教他一翻再翻，抓了个正着。

“你想做什么？”

“跟我进来。”

“我不要啦——”可恶，硬是他拖进去。不怎么担心，因为里头有童。

连鞋子也没脱的跄跌过走廊，从走廊的尽头转了进去，是宽敞的灵堂。里头有男有女，人不多，童也在其中。

“童。”放了手，连忙锁向童。

童晃云抬头，略略的惊诧，但迅速伸手将痴武护在身后。

“他有点不对劲。”痴武小声提醒，苦着脸甩甩发痛的手腕。

屋内似乎都是唐家自己人，目光轮流在唐泽元跟痴武身上巡视。

“哥，这里是怎么回事？”唐佑元问道：“这两天你都上哪了？”

“尤痴武，我们来打一场吧。”唐泽元解下了领带，卷起袖口。

“哥，这里是灵堂……”唐佑元向童晃云拱了拱手，语露歉意：“请原谅我大哥的失态，家父淬然去世，对我们都不好过。”相信尤儒生出意外时，童晃云亦有相同感受。他的眼睛落在尤痴武身上，不明白大哥为何突然要跟她打一场？六年前尤痴武跟童晃云曾来生武术馆打过工，当时的尤痴武手无缚鸡之力，连套基本的拳路都打不完，大哥一向不屑跟弱者动手的——

童晃云回了礼，正欲带痴武离开。唐泽元忽然开了口：

“你该明白的，童晃云。在这里打一场就能结束一切。我要在他的灵堂前，让他知道他舍弃我是他的损失。”

童晃云沉默了会，摇头：“痴武伤势刚愈，不适合与唐兄切磋。如果不嫌弃，由我来跟唐兄过两招。”

“我跟你打有什么意义？我要跟一个天才打。”话没完，唐泽元出了手，状似缠上童晃云，却在转身之际掠过他，直接打向痴武。

童晃云伸手欲拦，中途像想到什么又缩回了手。

慌忙中，痴武哀怨地看了他一眼，急急挡住拳。

“童晃云，你在干什么？还不阻止我大哥……”注意力转移了。在灵堂前方对打的身影俐落而……令人吃惊，至少尤痴武的身手并非当年那般不济，唐佑元的嘴角掀了掀，想说些什么，脑海却一片空白——

“唯一的一次。”童晃云低声说道，全身却在防备着。

“什……什么？”目光着他们不放，离不开了。

“他们都是极具天份的武术者，这样的切磋少有，也将会是唯一的一次了。”

“童，你过份！”痴武嘴角下滑，将冷气开大了点。如果童不是在开车，一定跳进他怀里抗议。

童晃云看了她一眼，随即将注意力转向路况。“你刚好，小心感冒。”又将冷气转小，惹来她龇牙咧嘴的。

“你心疼我，就不该让我跟姓唐的对打。”休养那么多天，骨头早都睡散了，灵活度没以往好，输给唐泽元是必然。她伸伸懒腰，往童肩上靠去。

“你打得很好。”

“好个头啦，我打输了，童，拿不到冠军，有没有安慰奖？”笑眯隙地把头的重量全赖在他的肩上。

“你在意输赢吗？痴武。”

“这倒不会，人外有人，天外有天，我倒对他的拳法思路满感兴趣，如果他下手没那么狠的话。你知道的，我的腿被他一拐，肯定好几天走路都—跛一跛的，童，你要负责背我。”

“好。”想都没想的回答让痴武缩了肩。以前老以为她吃童吃得死死的，现在才发现从头到尾都是童在吃她，一口一口的慢慢吃，吃到最后，她想跑也来不及了。

“痴武，你不问我袖手旁观的原因吗？”

“想啊，不过你是闷葫芦，想问也得等你想说。”

“他跟你的背景有某种程度的相像，”童晃云简洁地说：“你们对武术相当具有天份，却都曾被轻忽过。”任谁都能看得出他们彼此切磋到最后已非正统的武术，仅凭借灵敏的反应见招拆招。

论实力，痴武尚不及唐泽元，但在灵敏度上则不分轩轾，他们同时可以做到在短短的过招间，将旧招翻新再拆。痴武的心思本就凌乱古怪，却没想到她能做到这等地步。这样同样具有天份的人才，同样的环境，同样的轻忽……因为心态上的不同，而造就了不同个性的两人。

佑生总教临终前似乎还是没承认唐泽元的能力，让他难以承受，如今辞了职，怕是从此会从武术界消失。难得的人才啊，他得克服自己的心结才有未来可言，而痴武已经先一步做到了。

童晃云看了她一眼，忽然问道：“你舍弃了习武，贪恋逍遥的生活，而他因为不甘心，所以下了苦功。痴武，你后悔过吗？如果没有我，也许你会得到尤老师的重视。”

“童，我不是唐泽元，我没他极端的个性。”她皱皱鼻。“就算如你所说，我在武术方面具有天份，不该是我的，我也不再强求。你除外，就算要强求，这一辈子我也只强求你，我真的很高兴老头带回了你。”她笑咪咪的从后座拿了三明治过来，童要开夜车南下，一晚上都不睡觉，可怜哪！

原以为很快就能离开，却没想到跟唐泽元打了一下午，好累，掩嘴打了个呵欠。“童，要不要吃？”

童晃云深深看了她一眼。“我自己来，你休息吧。”

痴武微笑的递到他的嘴前。“没关系，我可以喂你。”

童晃云迟疑了下，咬了一口。

痴武对准他咬过地方也吃了一口。“你一口，我一口，感情不会散。”

“痴武。”

童的声音好像有点怪异。“童，有什么关系嘛，我又不是没吃过你咬过的东西，小气。”把剩徐的三明治再送到他嘴前，笑咪咪的：“吃不吃？吃不吃？”

童晃云面无表情的吃完。“痴武，你不要玩火自焚。”他低声说。

痴武吐了吐舌，在他肩上寻了个好位置靠着闭上眼睛。她喜欢赖在童的身上，从一开始就是如此。

“童，你想怎样的约会才算约会哪？”

“你喜欢就好。”

“这样啊，让我好好想想……”电视里的爱情文艺剧一古脑儿的钻到脑袋里，却没有可以适用于他们的……

“你睡吧，等到了我叫你。”

是真有点想睡了。“你好辛苦呢，童。”她含含糊糊地说，感觉到身子盖了件衣服。

“我注定一辈子辛苦了，痴武。”他轻声说，没惊动陷进沉睡的痴武。她的唇畔含笑。

如果当年尤老师忽略痴武，而让她成为唐泽元那样极端个性的人，那么再怎么穷尽心力的拉也要将她拉回来。

爱笑的痴武，但愿一辈子她都能开怀放笑。

他的责任。

没什么不好，因为，她是痴武。

“痴武，醒来。”

“嗯……”童的声音混着鸟叫，是早上了吗？熟悉的气味飘进鼻，痴武懒得张开眼，直接伸出手摸索童。

童晃云抓住她胡乱摸的手，低喊：“痴武……”她含笑摆脱他的锢制，直接拉下他的头亲吻。

“痴武，不要乱来。”

“童，早安吻……”她睡眼惺松的。

轻微的女咳声惊动了痴武。蓦然张开眼，她坐在车内，天大亮，外头是熟悉的街道，再过几条街就是尤家武术馆了，童却选择在靠近公园的地方停下——

车外树荫下有抹眼熟的影子……“老师！”磕睡虫全跑了。是当年国中的导师，可恶！方才童没告诉她，丢脸丢大了，连忙钻出车。

“痴武，外头冷。”童晃云叫住她，从车窗递给她昨晚披在她身上的外套。

痴武皱皱脸的轻笑接过，蹦蹦跳跳的走过去。

“老师，好久不见了，最近好吗？”痴武乖乖穿上外套。暖暖的，是童的味道，原来昨盖在身上的是他的衣服，难怪一整都觉得安心。

“我很好，倒是你……”蔡姓女老师停顿了下。看着她及停好车走来的童晃云。“你们都过得不错。”

“是埃”痴武笑咪咪的：“现在我在童的学校当工友，薪水不错，福利也很好呢。”

“那就好了。”出来慢跑，怎么也没料到会见到许久不见的学生。方才还以为看错，要不是童晃云忽然停下，她会以为只是眼熟的生人。

童晃云走来，点头微笑：“老师。”转向痴武，微微皱眉，举起手梳了梳她略嫌凌乱的头发。

“童，你不冷吗？”

“还好，你穿着就好。”童晃云停了下，注意到半百老师投给她别具意味的眼神。让痴武成为彼得潘的那一夜，痴武导师的老公也在场，究竟发生了什么？遥远的往事即使时间的洪流淹没，依旧偶尔会浮上心头。

“老师，你过得好吗？身体看起来很不错呢。”痴武笑道：“好难得遇上老师，毕了业后老阴错阳差的错过。”

童晃云看看她，忽然冒出一句：“你们慢慢聊，我去买早点。”拍拍痴武的肩，往早餐店的方向走去。

痴武搔搔头发。她有做得这么明显吗？是感到肚子饿了点，但还没说出口呢。

“从以前开始，晃云这孩子就很细心……你们在一起了？”边聊边走向公园的椅子。

“嗯。”痴武有点害臊的点头。“老师看出来了？”有这么明显吗？从小青梅竹马长大，童对她的态度始终如一。如果说真有什么改变，也是在细微之处，好比碰碰她之类的，而她则喜欢赖着童。

“有什么能逃出我的眼睛呢？”蔡老师坐下，拍拍身边的位子，示意痴武也坐。“我很看好你们这一对青梅竹马，能够在一块

长大是缘份，至于将来能不能在一起，是要靠彼此的努力。痴武，还记得你毕业那天吗？”

“嗯。”国中毕业那一天老头没空，是童来学校看她的。那天是童第一次送花给她，着吓了她一跳。他是第一个送花给她的男人，当时只觉得好玩。过去的回忆哪，有趣而温馨。

“你毕业那天，你学姊离了婚，孩子归她，他们也是青梅竹马。”

模模糊糊的回忆逐渐成形，痴武皱眉：“我好像喝过他们的喜酒……”不懂老师为何提起这件事？

蔡老师停顿了下，认真地看着她。“那一天，是你打的，是吗？”

“嗄？”

“曾经是你师丈的那个男人。那一夜，你看见了什么，而动手打了他。”

“老……老师，你在说什么……我一点都不记得了。”痴武心虚地说。是真记不得了，谁会把喝喜酒、打人的事记在心里这么多年啊？老师要硬赖给她，她也因早忘了而没法反驳。

蔡老师微笑：“不记得了也好。”她卷起袖子，手臂上是琐琐碎碎的疤。“这些，是你师丈留下来的，还有很多，但我从没后悔过，我们一块成长，一块相恋，就跟你们一样。”

“我……跟童吗？”痴武皱眉。记忆里的师丈是醉鬼，老师嫁给他就是糟蹋了她。拿他来跟童比较，她可不甘心。

“都是青梅竹马，不是吗？我跟你师丈，你的学姊，还有你跟晃云，同样的青梅竹马，同样的走上相恋，但际遇不同。”她忽然握住痴武的手，认真地说：“你跟晃云会走出怎样的路子，都不是我们所能预料。不要怕往前走，只要问你有没有去经营过。我跟你师丈离了婚，并不表示得抹杀我们的过去，你学姊也离了婚，但她跟她的孩子过得很好。痴武，你是个聪明的孩子，应该懂得老师的用心。”

痴武的心轻轻震了下。她有这么容易被看穿吗？藏在心里的疙瘩原本已经遗忘，却被老师的一番话给勾起了回忆。

她喜欢童，却在那一夜看着醉鬼的师丈。想跑的新郎，不停的跟童重叠了，即使明知童永远不会成为那样的人，但心里害怕哪，害怕青梅竹马下场，害怕为何青梅竹马在众人眼里得凑成一对，下场却落到像学姊跟老师一样……

从那时，开始对童有了距离，却不自知……童发觉了吗？

老师走后，痴武近乎发呆的看着重在对街买早点。他刚上武术学校念书的时候，她心底总觉得寂寞，每当星期六他会坐夜车上来，她则在天一亮的时候跑来这间早餐店买早点，“顺便”巧遇他。

会是从那个时候开始，心里就有了童的存在吗？想舍也舍不掉埃

痴武瞧见他拎着早餐走过来，笑咪咪的跑到马路前跟他招招手？想告诉他老师的话，还有自己的心情。他注意到了她的手势，唇畔带着淡淡的笑走来。童哪，在他宿舍那一晚，他没强求性关系，却让她觉得跟童更为亲近。十五岁那一夜所见所闻及影子似乎逐渐淡去……

有什么声音惊动了痴武，她转头循声去看，咪咪笑的脸忽然僵住，圆圆的眼瞪着马路上迎面而来的砂石车，童……童还在马路上，就如同老头——

她的思想一片空白，嘴唇掀了掀，喉咙却发不出声音。不要！走了一个老头，再也不要失去童了——

她的喉口终于挤出了声音，大喊道：

“童！”

“童！”

“痴武，痴武！”童晃云及时抓住她的肩。“痴武，我在这里，看见了吗？我在这里，我闪开了，痴武！”

痴武怔了怔，抬头看看他，再往马路上看去。马路的中央是散落的早点，砂石车开过去了，她回过视线再瞧瞧童，焦距老调不准，因为，把他跟老头的影子重叠了。

“我……我以为会来不及……”她有点失神。

“来得及，我闪开了，不是吗？”童晃云用沉稳的声音镇住她涣散的注意力。他搜索她的眼，没见过痴武这样，如果不是及时拉住她，她会冲上马路。他知道她担心他，却觉得事情不止如此。

“对，你闪开了……”痴武喃喃道，忽然狠狠地。使力地抱住童的腰，确定他安在，确定面前的男人不是幻影。“你闪开了……童，你吓死我了……我以为……我以为……”以为他会像老头一样离她远去，然后她会孤独—个人到老死。

“痴武，你在……哭吗？”

“我才没呢。童，你别再吓我了，这种惊吓只要一次就够了。”心胆俱裂，心胆俱裂！终于深刻体会到这句话令人多么骇怕。她天不怕地不怕，就怕失去童，眼角悄悄晃过马路，又害怕的缩了回去。在马路上，总像看到了老头。

“痴武。”童晃云捧起她的脸，圆圆的脸有两道清泪，他静静的说。“你在哭了。”

“我贪哭，不行吗？我本来就爱哭的。”心跳好快，余悸犹存。“我……我吓死了，可恶，你再敢吓我，我会如法炮制的。”她瞪着他，心有不甘。

童晃云微笑，抹去她的眼泪。

“我就算有十斤胆也不够你吓的了。”忽然将她紧紧抱住，叹了口气：“痴武，你知道尤老师临终前最后的遗言吗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她的脸埋在他的怀里含糊回答。童抱得她好紧，但无妨，那让她感到她还活着，而童也活着，这一辈子只要两个人就够了。老头的遗言吗？眼角又瞥到马路上。

老头死的时候，她不在场，送终的是童。是有点遗憾，但如果童跟她之间只能一个去送终的话，那就舍弃她吧。

“尤老师……要我照顾你，不管将来你喜欢谁，都要我好好的保护你。”

痴武瞪着马路，嘴巴抿得紧紧的，眼睛的雾气好重。

“痴武？”

“只……只有这一句遗言？”声音有点沙哑，但掩饰得很好。

“嗯，没有武术馆，没有我，就只有你。”

是这样吗？明知咬着牙，眼泪会照流，但就是不愿意让童瞧见。她是爱笑的痴武，没道理老头的一句遗言让她哭得要死要活，童好过份……老头更过份！

他的葬礼她没哭过，现在要她为他哭上一哭……是有点晚了……在心底深处始终无法理解老头宁愿舍了命救一个陌生人，在那一刹那他究竟是怎生的想法？会想到她吗？或者心里依恋不开的仍是武术馆？

到她跳崖后才隐约能体会老头舍身救人的用心。这一生走了老头，不能不愿也不甘不肯再失了童。

“童……”

“嗯？”

“你别离开我，”她的声音小小的、哑哑的：“你要离开我，我就不是痴武了。”

“好。”童晃云给了承诺。

受不住左邻右舍的八卦追踪，在小镇上待了半天，童晃云便决定往南开。三天的假期泰半是在开车中度过，中途在某地方的餐馆用饭。

“你看起来像小白兔。”童晃云出去了会，回来时看见痴武点了果汁在喝。她看起来还是笑脸迎人，眼睛红，鼻头也是红的，但，她的笑容依旧惹人舒服。

绝口不提她哭过。从尤儒生去世后，她没哭，他就开始担忧她没有足够的渲泄管道，即使她赖着他，也不表示她软弱到得事事依靠他，从以前就是如此。从天真没到随性而活，她藏了多少心事，却不曾与他分享。能哭出来，他着实暗松了口气。

痴武皱皱脸，嘴角努力下滑。“童，我没叫你的饮料呢。”

他坐下，淡笑：“无所谓。”

痴武弯弯的黑眼闪啊闪啊的，坏坏的，邪邪的。“童……”她倾身上前，向服务生多要了根吸管。“童，我们可以一起喝。”

童晃云看着她。“你自己喝吧。”

“童，我都不怕吃你口水了，你怕什么？小气。”痴武挤眉弄眼的。“不解风情，小心我跑了啵”

“你会吗，痴武。”一句就能堵住她，可恶！

痴武龇牙咧嘴的，百般不情愿地喝光柳澄汁。谈恋爱哪，谁像童这样的闷，但就是喜欢他了，没办法摆脱了。

等童结了账，笑咪咪的让他牵起手，步出餐馆。

“童，真不敢相信，我开始在想念风云了呢。”

童晃云唇畔淡淡的微笑。“你想，我们可以直接回去。”

“童，你不是醉鬼，也不是想逃婚的新郎，就算你是，我也不是老师或学姊，”痴武忽然没头没脑地说：“就算你是，我也会将你拉回来。”

童晃云看了她一眼。是蔡老师跟痴武提到了什么吗？或者，是她长久来的心结打开了？但愿是后者。

“我们有自己的路，痴武。”

痴武皱皱脸，点头。“童，那果老头没死，我没到风云，你会告诉我们，你在那里买小屋，打算久居了吗？”

“没想那么多。”他忽然停步了下来，注视她。“在这里买房子纯粹是因为这里民风淳朴，我希望有一天，你也会来，并且喜欢上这里。”

“如果我没来呢？”她好奇地问。

“我会亲自带你来，我说过我不可能等你一辈子，不想你我永远处在你跑我追的情况。迟早，我会告诉你，我爱你，痴武。”

原来，童当初那句话是这意思碍…痴武的脸有点热，眼睛瞥到童从口袋里拿出什么。

“喜欢吗？”是发带，不同颜色的发带。“方才我看见的，以后你留了长发，就不必东找西找没东西绑了。”

痴武眨眨眼，瞪着那堆五颜六色。可恶，童老爱趁她心情好得出奇的时候，让她的心酸酸的。也许童是有点不解风情，但他细心的注意到每一样事情，相形之下，她就有点偷懒了。

“童……”真的有点泪腺发达了。

“嗯？”

痴武小心接过发带，低声说；“你低下头点，我有悄悄话跟你说。”

童晃云迟疑了下，弯下身。

痴武抬头亲了下他的唇，迅速的跳离他，呵呵发笑的：“童，柳澄汁尝起来的味道好不好，你要喜欢，我们可以回头再点啵”

“痴武！”

“童，我老想什么样的约会才适合我们……现在我才发现，我们无时无刻都在约会，在风云、在镇上，甚至在这里，每一刻我们相处的时间都是在约会，比任何情人都多的。”她双手敛后，微笑的蹦跳往后退。

在她的背后一片蓝天，衬着她圆圆的笑脸，很舒服也很动人，在大庭广众之下，她已经开始引人注意了。

“童，我有没有很肯定的告诉过你一件事？”

“嗯？”

痴武笑咪咪的，双手圈着嘴，七彩的发带夹在指间，随风飘扬。

她大声的喊：“童晃云，我爱你！”

“痴武！”童晃云的脚步快了，他等这一刻等多久了?

她扮了个鬼脸，往前蹦蹦跳跳的走了。他快步追上。

从一开始相识，她就在前方等着他，而现在，他终于追上她了。

“童，我们相依为命一辈子。”蓝天白云之下，是两并行的人影，矮个儿的个依在他身上。

“嗯。”

“我有没有说过，其实我很喜欢那个屋子。也许是我们一块长大的缘故，对每一样东西的偏爱都相近呢，童。”

“嗯。”他的唇带笑。

“我们回去风云吧。”

“好。”

“童哪……”矮个儿的人影顽皮地笑，悄悄的跟他保持了点距离。“会不会我想太远了呢，如果我们结婚，你猜会是你先提出或者是我呢？”

“尤痴武！”想抓住她问个清楚，却教她一溜烟的跑了。他以为对痴武会太快，至少痴武还不会想到这么多，一天之内她投下这么多炸弹是她的本性。应该适应的，但总是淬不及防的教他震撼了。

痴武吐了吐舌，转身又走回来，虽然眉开眼笑，但神态正经而沙哑的：“你是童晃云，我叫尤痴武，谁少了谁，都不再是童跟痴武了。”

童晃云伸出手。“是的，我们相依为命。”

“嗯。”痴武笑咪咪的跳进他的怀里，用力抓住他的手。

阳光下，地上的影子有两抹，难以辨认谁是谁，疾武开心地笑，更窝进他的怀里，让地上的人影完全融成一抹，淡淡的、浅浅的，一辈子的烙樱

尾声

风云武术专校——

校长气极败坏的从校长室一路杀到练习常

“尤痴武呢？”暴怒的回音响遍空旷的练习常他手里捏着密报，凶狠地瞪视在场的每一个绿色运动服的学员。

李承中带着微笑走过来。“怎么啦？校长。找痴武有事？”

“有事？岂止有事！”校长气得连半白的头发都竖立了起来，看起来像刚受过惊吓的天才老爹。“她带着学生又跑了！”

“这样啊，”好不幸哪，痴武小妹又被抓到，先为她哭一哭好了。

“野餐！他们去野餐！学生付学费不是来野餐的！学校请老师来是传道授业解惑，不是来跟学生一块胡闹的！”校长口沫横飞的。

李承中抹了抹脸上被溅到的口水，伸手欲安抚校长竖立的头发，却遭了个大白眼。他耸肩，自讨没趣的缩回手。“其实，这也没什么不好，每个人教课方式不同，痴武带他们离开学校野餐，在轻松里学武，也不失为一种做法。校长，风云向来主张放任教育，你应该可以接受的。”马屁也拍了，要是再拍不响，痴武，你可别怪我哪。

“问题是，”校长咬牙切齿地吐出：“一个礼拜里有一半的课，她带着学生烤肉、野餐、玩闹！这样能教出什么好成果？只会荒废一身武术！”他已经够开明了，他转头寻找了半天——

“童晃云跟他的学生呢？”童晃云这堂有课，不可能不在这里，唯有他治得了尤痴武。

“痴武拐了他一半的学生，所以他带着另一半去追了。”李承中向学生们做了个手势，学生自动把耳朵捂起来。

随即——

响彻云霄的咆哮声震撼了练习常校长喘息着，嘴巴掀了掀，试了好几次才得以顺气，他对着满天夕阳吼道：

“尤痴武！你被开除了！吉普车在哪儿，我得去追回他们！”

李承中耸了耸肩，双手敛后，恭敬的目送校长抖着胖胖的圆肚飞速离开练习常

“痴武，不是我陷害你，而是校长老头跑得太快。”来不及说出痴武拐了童晃云学生的方法很简单，只不过是她趁着童晃云不在，各派一名学生互相切磋，痴武那方赢了而已。

笑闹中学习碍...下回倒想试试痴武的学生究竟学到什么地步了？连稳扎稳打的童晃云所教出的学生也栽在她的学生手上。

他走回去，拍拍手，对着学生们说。

“下回尤老师带学生们出去，我们一块跟着去观摩吧。”

身后撩起一阵沙尘，吉普车发生刺耳的嘎嘎吵声，转了个弯快速往外驶去。

“老师……校长不是不准吗？”有学生大胆的问了。光看校长火冒三丈的样子，难保尤老师不会他五马分尸。

“他是不准，不过那是刚刚。等他回来，他会有另一个答案的。”李承中开始指导学生练拳。

他的身后是满天夕阳余晖，风云耸立在此，静静的，偶尔会有几声咆哮展动了风云，但依旧屹立不要—

新的一年招生宣传单，是由陈老师设计的，上头写道：学千年，学万年，学不过一人生；师有才，师有能，师不过点明灯。灯点人生，唯在风云。

他看了良久，鸡皮疙瘩顿冒的摇摇头，翻过背面，龙飞风舞写了四个大字——

笑闹风云